

标段编号： 2203-440300-04-01-636473006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能源配套工程
(供冷) 设计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3月11日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
工程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3月06日



投标附件 1. 投标函

投标函

致招标人：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招标人填写）

为确保贵方招标项目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项目名称，招标人填写）招投标工作的顺利进行，加强与贵方长期友好合作，我方作为投标人，将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并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所有内容，为此郑重承诺如下：

1、经分析研究，结合我方实际情况，我单位愿以 816.76 万元（按照前附表规定报价方式填写）结算，按实际完成的、由业主审核签认的合格工程量经审计部门审计后进行计算。（投标人填写）

2、我方同意所递交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投标担保将均被没收；由此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有权依法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4、一旦我方中标，将保证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贵方按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的内容签定设计合同，否则，视为我方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5、按规定完成设计合同中所约定如下全部内容（与招标文件中招标范围一致）：T2 能源中心、T2 供冷管沟工程和 T2 航站楼应急供水设施（陆侧）等，设计涵盖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施工配合及验收、竣工图绘制、归档结算等工作。具体详见设计任务书（投标人填写）。

6、我方将配备与招标公告和投标文件共同约定相一致的项目组主要设计成员。详见《拟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投标附件 6）和《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投标附件 7）。我方一旦中标，则在变更招标公告已规定的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时，须事先征得贵方批准同意。我方若因非正当理由变更招标公告已规定且我方投标文件已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或酌减设计费，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方承担。

7、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主要承诺事项：

如承诺将中标金额的 % 依法分包给满足条件的中小企业等。

8、我方在本次投标中无任何弄虚作假、串通投标、围标等不法行为。否则，我方甘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解除设计合同、记录不良行为、暂停参加建设工程投标资格等处理；我方行为涉嫌构成犯罪的，将依法接受刑事责任追究并移送公安机关查处。

9、如果违反本投标函中任何条款，我方愿意接受：

(1) 视作我方单方面违约，并按照合同规定向贵方支付违约金或解除合同；

(2) 履约评价评定为良好及以下；

(3) 本工程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处以的不良行为记录或行政处罚。

10、除非贵我双方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我方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条款的有效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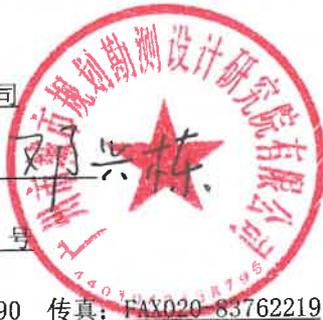
投标人（纸质文件加盖单位公章）：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邓兴栋

单位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邮政编码：510060 电话：020-83887290 传真：FAX020-83762219



2025年03月06日

附表 1、投标人基本信息一览表

投标人基本信息一览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 姓名	邓兴栋	企业技术负责人 姓名	胡展鸿
注册建筑工程师 人员数量	64	注册电气工程师 人员数量	4
注册公用设备工 程师（暖通空调） 人员数量	3		
符合本工程设计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 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 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 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 专业甲级	取得符合本工程 要求的设计资质 时间	2024年9月20日
符合本工程要求 的设计资质，是否 已在建设主管部 门信息管理系统 备案	是	在建设主管部门 信息管理系统备 案总人数	137
投标人具有资质 类别及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城乡规划编制资质甲级等。		
联系人、联系电话 及邮箱	联系人：汪洁 联系电话：18729365668 邮箱：1093292411@qq.com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注册建筑师数量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勘察设计企业 从业人员 备案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字: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企业数据 企业查询 手机查看

广东省-广州市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453351720Q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企业经营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企业法定代表人: 邓兴栋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61	刘冲	362136197*****35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0013-S016
62	卢宇峰	440104197*****17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0013-S021
63	蔡冠新	410823197*****19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0013-S006
64	黄亮	430402197*****11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0013-S005
65	曾纪华	440782197*****10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0013-S009
66	樊冠博	441721197*****59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0013-S022
67	曾希	440107197*****16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0013-S010
68	罗翠敏	360102197*****26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0013-S017
69	卫龙	210402198*****14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0013-S020
70	陈亚丁	131121198*****3X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0013-S024
71	张燕	610502197*****11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0013-S019
72	刘斌	341225199*****53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0013-S023
73	刘永添	440106196*****99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4400013-S001
74	冯益华	440111198*****13	二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065
75	梁海斌	442182199*****13	二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001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455351720Q	企业法定代表人	邓兴海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道10号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编号(执业注册号)
76	范新红	440106196*****57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01
77	胡景涛	440102197*****10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04
78	叶军	440106197*****31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09
79	陈满林	420106196*****37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11
80	梁强	440803197*****10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12
81	梁伟忠	440106197*****22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14
82	梅伟强	440105197*****30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16
83	赵科亮	370102196*****10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18
84	陈耀辉	430202197*****20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20
85	冯志华	441823198*****26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22
86	曾瑞	610112198*****23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25
87	梁子雷	440102197*****47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27
88	朱颖	360102197*****15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29
89	郭绿	440102197*****20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32
90	孙奕	522221198*****39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35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455351720Q	企业法定代表人	邓兴峰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职称](#)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专业
91	谭亚平	440104197*****20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36	-
92	区晋武	440104197*****27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3	-
93	李斌	430304198*****60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3	-
94	李且华	210202198*****21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4	-
95	孙永生	412321198*****13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41	-
96	贾东瑞	420111197*****07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43	-
97	陈忠勇	350582198*****11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44	-
98	陈兵	342423198*****19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45	-
99	刘强	140107198*****16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48	-
100	王雄	130406198*****22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52	-
101	吴杰	371002198*****12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55	-
102	黄海馨	210103198*****26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56	-
103	曹亮	440203198*****26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57	-
104	严卓夫	431281198*****19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58	-
105	郑亮峰	350500198*****39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59	-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输入企业名称 输入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企业数据 企业查询

手机查看 退出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455351720Q

企业法定代表人 邓兴栋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企业注册地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企业发展历程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资质证书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06	林卓文	445281198*****19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61	
107	张剑	431021198*****52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62	
108	黄新新	440105197*****34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63	
109	罗飞	231182198*****50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64	
110	李永强	440105197*****2X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65	
111	陈楚生	440602198*****12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66	
112	刘勇	430923198*****1X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67	
113	郑峰奇	440106197*****81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68	
114	黄亚天	450722198*****84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69	
115	谢文楚	110108197*****23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70	
116	冯朝斌	130404199*****17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71	
117	成鑫	370481198*****1X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72	
118	王文豪	440105199*****15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73	
119	张通	530102198*****34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74	
120	李青洲	441702198*****22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75	



[首页](#) [企业查询](#) [企业查询](#) [手机查看](#)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455351720Q	企业法定代表人	郑兴伟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企业注册地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企业资质等级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21	陈泽弘	362430199*****37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1	--			
122	丁志伟	350103199*****14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2	--			
123	梁洲	640102199*****11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78	--			
124	梁炳洪	440182198*****4X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73	--			
125	曹龙斯	412624198*****11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80	--			
126	李德强	441623198*****19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81	--			
127	叶恒	441302199*****13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82	--			
128	李晨露	420502198*****26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83	--			
129	赵中杰	150202198*****23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84	--			
130	曹伟杰	440181199*****30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85	--			
131	陈冠雄	440103199*****2X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86	--			
132	谢博霖	441523198*****75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87	--			
133	张克荣	411521199*****16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88	--			
134	梁晓真	413026199*****23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89	--			
135	李惠凌	442000199*****70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90	--			



[首页](#) [企业查询](#) [企业查询](#) [手机查看](#)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455351720Q	企业法定代表人	郑兴伟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企业注册地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企业资质等级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36	叶新源	445281199*****92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91	--			
137	叶海	440106199*****21	一级注册建筑师	4400013-092	--			

注册电气工程师数量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注册工程师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企业数据](#) [企业查询](#)

手机查看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455351720Q

企业法定代表人 邓兴峰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企业注册地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类别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16	曹宇	513029197*****11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06200904560	
	17	张琳琳	441324197*****28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15201504108	市政公用工程
	18	孙雷凤	412927197*****45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2202300557	建筑工程
	19	彭哲	440102197*****21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3569	建筑工程
	20	苏晋辉	440102197*****34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6200805107	建筑工程
	21	王正强	430202196*****7X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07201219113	建筑工程
	22	王强	130406198*****22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6958	建筑工程
	23	梁海波	431122199*****3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1202203077	市政公用工程
	24	刘金水	350582199*****90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3202307114	建筑工程
	25	刘杰峰	440106196*****74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4400013-DG003	--
	26	张涛	430624198*****4X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4400013-DG008	--
	27	彭承志	431321198*****96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4400013-DG009	--
	28	方嘉洪	430481198*****16	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			4400013-DF001	--
	29	吴耀尧	440102196*****15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4400013-CS004	--
	30	张峰	420124197*****15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4400013-CS007	--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数量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高级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资质](#) [人员](#) [企业](#) [注册](#) [公告](#)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企业数据 企业查询
手机查看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455351720Q	企业法定代表人	邓兴铸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编号
	31 刘策军 513417197*****22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4400013-CS010
	32 曹可莉 422226197*****16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4400013-CS010
	33 关慧婷 142730198*****43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4400013-CS014
	34 赖树河 130724198*****12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4400013-CS012
	35 章毅 430623198*****51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4400013-CS015
	36 刘元基 460004198*****15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4400013-CS022
	37 杨水凡 429006198*****51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4400013-CS018
	38 刘强 420325199*****79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4400013-CS015
	39 伍淑莹 520111199*****28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4400013-CS020
	40 徐传香 360121197*****14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4400013-CS021
	41 袁建荣 360731199*****13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4400013-CN007
	42 胡慧 220221199*****01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4400013-CN008
	43 魏奕奕 440782198*****40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4400013-CN009
	44 彭玉平 510102196*****37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4400013-AV001
	45 王四荣 430202196*****7X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4400013-AV003

设计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建立时间	1984年04月02日		
注册资本金	2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101455351720Q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证书编号	A144000133-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邓兴栋	职务	党委书记
单位负责人	许险峰	职务	党委书记
技术负责人	徐泰	职称/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原发证机关: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原发证日期: 2016年04月23日 依据建市规〔2023〕3号, 拟同意该企业国有企业改制简单变更申请。			

业务范围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



证书延期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技术负责人变更为: 郝耀明(职称: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
2024年_____月_____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供冷)能源配套工程 设计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注册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企业数据 企业详情

手机查看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455351720Q

企业法定代表人 邓兴栋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企业注册地 广东省-广州市

企业经营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企业资质详情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违法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资质类别	资质证书号	发证名称	发证日期	发证有效期至	发证机关	证书信息
1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				
2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甲级				
3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甲级				
4	设计资质	A144000133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2024-09-20	2028-12-22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5			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专项甲级				
6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甲级				
7			工程设计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甲级				
8		A244000130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人防工程)乙级	2024-01-05	2028-12-29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证书信息
9	勘察资质	B144000133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2024-11-20	2025-05-19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信息



附表2：投标人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 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现就本单位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455351720Q			
申报人相关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劳动合同关系单位	缴纳社会保险单位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	邓兴栋	36250119711025081X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	吴哲豪	440104198202022814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	项目负责人	钟珣	522221198102081239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	主要技术人员	袁建荣	360731199112303213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	汪洁	421127199608035646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说明：同一职务有多人担任（如主要技术人员），应分行填写。					
申报人关联关系情况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广州市人民政府，10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无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说明：同一关联关系类型有多个主题的，应分行填写。

备注	存在控股关系的单位：广州湾区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广州白云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广州荔湾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广州花都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	---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额（或持有股份）占申报人资本总额（或股本总额）50%以上的股东，以及出资额（或持有股份）的比例不足50%，但依其出资额（或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申报人股东会（或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的股东。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主要人员最近一个月社保信息，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主要人员、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同时提供社保部门查询截图、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投标人：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邓兴栋



2025年03月06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025)第01号

邓兴栋现任我单位党委书记、董事长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120 日历天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性别：男 年龄：53 身份证号码：36250119711025081X

注册号码：91440101455351720Q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专业技术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单位：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2025年03月06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经营负责人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邓兴栋		证件号码	36250119711025081X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502	广州市: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5-03-02 17:28	该参保人累计缴费月数合计	14个月, 缓缴0个月	14个月, 缓缴0个月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3-02 17:28

用于深圳宝安国际能源配售工程（供冷）



单位社保 2025 年 1 月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 (0210) 44证明60013555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越秀区税务局洪桥税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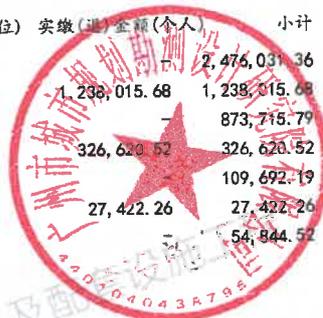
填发日期 2025-02-10

纳税人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4553517200

费款所属期	险种	实缴(退)金额(单位)	实缴(退)金额(个人)	小计
2025-01至2025-01	养老保险	2,476,031.36	-	2,476,031.36
2025-01至2025-01	养老保险	-	1,238,015.68	1,238,015.68
2025-01至2025-01	医疗保险	873,715.79	-	873,715.79
2025-01至2025-01	医疗保险	-	326,620.52	326,620.52
2025-01至2025-01	失业保险	109,692.19	-	109,692.19
2025-01至2025-01	失业保险	-	27,422.26	27,422.26
2025-01至2025-01	工伤保险	54,844.52	-	54,844.52

以下内容为空。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当前第 1 页/共 1 页

金额合计(大写) 伍佰壹拾万零陆仟叁佰肆拾贰元叁角贰分

¥ 5,106,342.32



备注: 不同打印设备造成的色差不影响使用效力
单位社保号110340299249;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广州市越秀区税务局洪桥税务所; 社保机构: 广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本凭证退费信息仅包含在广州、佛山的信息)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查验网址: <https://etax.guangdong.chinatax.gov.cn/web-ssws/dzspController/dzsp/dzspCyInit.do>

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社证明



20250302477389059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吴哲豪	证件号码	440101198303022814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502	广州市：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5-03-02 17:30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14个月， 缓缴0个月	14个月， 缓缴0个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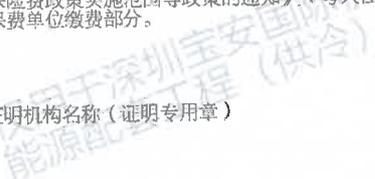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3-02 17:30



项目负责人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钟珣	证件号码	52221198102081214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502	广州市: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14 7 0 1 0 4 0 1 4 3 8
截止	2025-03-02 16:57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14个月, 缓缴0个月 14个月, 缓缴0个月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3-02 16:57

网办业务专用章

主要技术人员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袁建荣	证件号码	360731199112308213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202401 - 202502	广州市: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14
截止	2025-03-02 17:12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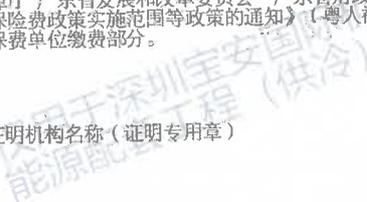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3-02 17:12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汪洁		证件号码	421127199608035668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502	广州市: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5-03-02 17:31，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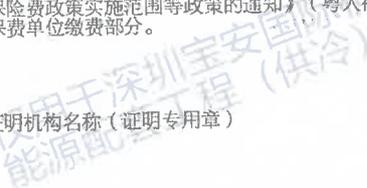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3-02 17:31



营业执照及股东控股情况查询

编号: 01310012368G(6-1)			<h1>营业执照</h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455351720Q					
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亿元 (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日期	1998年04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邓兴栋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4号		
经营范围	专业技术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11月0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息公示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在营 (开业) 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455351720Q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邓兴栋

登记机关: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8年04月23日

发送短信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证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455351720Q

注册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 20000.00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经营范围: 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 规划设计管理; 工程管理服务; 基础地质勘察; 自然资源监测; 环境保护监测; 专业设计服务; 海洋服务; 专业设计服务; 地质勘查技术服务; 地质服务; 工业设计服务; 平面设计;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市政管理; 物业管理; 市场营销服务; 互联网数据服务; 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 地理信息公共服务; 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 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 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 工程管理服务; 网络技术服务; 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支持服务; 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 软件开发; 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 智能控制系统集成; 卫星导航系统设备系统集成; 卫星移动通信系统; 集成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卫星遥感数据处理;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数据处理服务; 计算机系统服务; 大数据服务; 水利、水利相关咨询服务; 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 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 土壤污染防治与修复服务; 土壤污染防治服务; 地质灾害治理服务; 生态修复及生态保护服务; 土地整治服务; 土地调查服务; 市政设施管理; 城市市容管理; 文物保护; 文物保护服务; 房地产评估; 房地产咨询; 工程造价咨询; 互联网安全服务;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 矿产资源勘查;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安全评价业务;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建设工程设计;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建设工程勘察; 公路工程监理; 文物保护工程; 文物保护工程; 工程监理; 人防工程设计; 文物保护工程设计; 测绘服务; 检验检测服务;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互联网信息服务; 测绘服务; 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 印刷品装订服务;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内照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将营业内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dgdgknc/djzc/art/2025/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1998年04月23日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广州市人民政府	法人股东	其他	1	详情

共5页第1页共1页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4403172000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梁志光
登记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岑村沙涌大街
成立日期: 1998年04月23日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示信息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REDAC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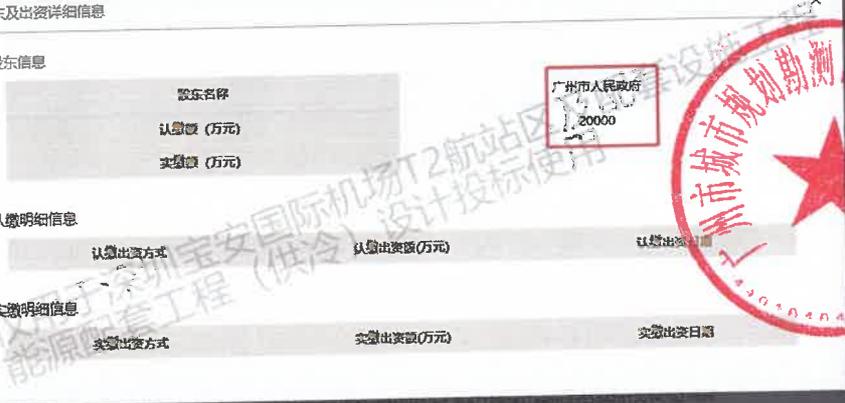
广州市人民政府
20000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日期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控股单位 1: 广州花都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州花都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在业(开业)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4MAE9RKE02X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昱皓

登记机关: 广州市花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25年01月13日

年度报告

股东信息

变更信息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4MAE9RKE02X

注册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2000.00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广州市花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 广州市花都区业兴大道4号401房

企业名称: 广州花都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昱皓

成立日期: 2025年01月13日

核准日期: 2025年01月13日

登记状态: 在业(开业)企业

经营范围: 房地产咨询;房地产评估;城乡市容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土地整治服务;生态修复及生态保护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大数据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卫星遥感数据处理;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卫星导航多模增强应用系统集成;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网络技术;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数据迁移信息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应用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科普宣传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生态资源监测;环境保护监测;标准化服务;计量服务;海洋环境监测;海洋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印刷品装订服务;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测绘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安全评价业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公路工程管理与养护;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服务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场所核查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场所核查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cxgk/fdzdgl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9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25年01月13日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营业执照	91440101455351720Q	详情

共 1 条记录 共 1 页

返回 1 2 3 4 5 6 7 8 9 10 下一页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广州花都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3MA5C92323X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刚

登记机关: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13日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认缴额 (万元)	实缴额 (万元)
广州花都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2000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2000	2005年12月31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	-----------	--------



序号	企业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认缴日期	实缴日期
1	广州花都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2000		2005年12月31日	

控股单位 2: 广州白云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州白云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1MAE4E1FGXY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曾楚
登记机关: 广州市白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24年11月01日

在(开)业企业

企业信息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证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1MAE4E1FGXY
注册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2000.00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广州市白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鹤贵北街1号101、201、301、401、501室

企业名称: 广州白云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曾楚
成立日期: 2024年11月01日
核准日期: 2024年11月01日
登记状态: 在(开)业企业

经营范围: 房地产业;房地产业评估;城市市容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土地整治服务;生态修复及生态保护服务;环境污染防治;生态环境系统维护管理;大数据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卫星遥感数据处理;卫星遥感应用系统开发;卫星遥感数据应用服务;遥感应用系统开发;智能识别系统开发;软件开发;网络技术;网络技术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开发;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设施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支持;人工智能应用系统;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科普宣传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规划设计管理;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平面设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服务;计量服务;海洋运输服务;海洋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文物保护工程;工程监理;印刷品装订服务;文件、资料存储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筑节能系统;公路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安全评价业务;检验检测服务;测绘服务;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证照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证照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fw/zfbgk/fdzdgknr/djzj/art/2023/art_5c67135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24年11月01日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广州市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营业执照	91440101455351720Q	

共查到1条记录共1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4010440438796
注册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

广州白云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4010440438796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蔡斌
登记机关: 广州市白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24年11月01日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认缴额 (万元)	实缴额 (万元)
广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0	

广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0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万元)
货币	2000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企业年报公示

企业年报: 2024年11月01日

企业年报:

股东及出资公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币种	认缴出资日期	实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日期
1	广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0	人民币	2024-11-01		

控股单位 3: 广州湾区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州湾区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5MADA6GHG5U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柳黎明
登记机关: 广州市南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24年01月23日

在业 (开业) 企业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股东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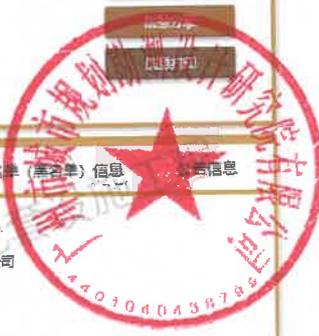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5MADA6GHG5U
注册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2000.00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广州市南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 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黄阁街113号
经营范围: 房地产咨询;房地产经纪;城乡市容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土地勘测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大数据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卫星遥感数据处理;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卫星导航多模增强应用服务;系统集成;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理论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网络技术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数字内容创作服务 (不含出版发行);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地理信息咨询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科普宣传服务;节能管理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 (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生态资源监测;环境保护监测;标准化服务;计量服务;海洋环境服务;海洋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印刷品装订服务;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互联网信息服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安全评价业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设计;公路工程;文物保护工程;建设工程监理;测绘服务;检验检测服务;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f/zfxqgl/fdzdglk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24年01月23日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广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营业执照	91440101455351720Q	



控股单位 4: :广州开发区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州开发区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2MADAXL4G3F

注册号: 91440112MADAXL4G3F

法定代表人: 周广华

登记机关: 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24年01月23日

在案 (开业) 企业

年度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证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2MADAXL4G3F
- 注册号: 91440112MADAXL4G3F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注册资本: 200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广州市黄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 广州市黄埔区龙洞街创新街2号701房、702房

- 企业名称: 广州开发区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周广华
- 成立日期: 2024年01月23日
- 核准日期: 2024年01月23日
- 登记状态: 在案 (开业) 企业

经营范围: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房地产咨询; 房地产评估; 城乡市容管理; 市政设施管理; 土地调查评估服务; 土地整治服务; 生态修复及生态保护服务; 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 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 大数据服务; 计算机系统服务; 数据处理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卫星遥感数据处理; 智慧城市运行维护; 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 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 卫星导航多领域应用服务系统集成; 智能控制系统集成; 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 软件开发; 工程管理服务; 互联网信息服务; 网络技术技术服务; 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 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 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互联网信息服务; 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 互联网数据服务; 互联网安全服务; 科普宣传服务; 节能管理服务;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工程技术服务(地质管理); 勘察、设计、监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规划设计管理; 生态环境监测; 环境保护监测; 标准化服务; 计量服务; 海洋环境监测; 海洋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专业设计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平面设计;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 印刷品装订服务; 互联网信息服务;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水利工程建设;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安全评价业务;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建设工程设计; 公路工程监理; 文物保护工程; 建设工程监理; 检验检测服务;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清理登记依据失效经营异常名录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的异常名录公示内容将进行清理,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haogk/fdzdglkn/djzc/e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109476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24年01月23日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广州市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营业执照	91440101455351720Q	

共查询到1条记录共1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China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3MA5A4J4G21
法定代表人: 梁广华

广州开发区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3MA5A4J4G21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梁广华
登记机关: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成立日期: 2004年01月21日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认缴额 (万元)	实缴额 (万元)
广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0	

广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0

认缴明细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2000	2024年12月31日

实缴明细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公示信息

数据更新时间: 2024年11月25日

数据更新时间: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姓名/名称	证件类型	证件类型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认缴日期	实缴日期
1	广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其他组织	2000.00		2004-01-21	

控股单位 5: 广州荔湾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州荔湾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3MADAXL5171

注册号: 91440103MADAXL5171

法定代表人: 金兵兵

登记机关: 广州市荔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24年01月23日

经营范围: 市政设施管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城乡市容管理;房地产评估;工程和技术研究试验发展;环境保护监测;生态资源监测;房地产咨询;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科普宣传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平面设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海洋服务;地理信息信息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信息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网络技术服务;工业设计服务;海洋环境监测;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平台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卫星导航多模增强应用服务;系统集成;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卫星运营;测绘;地理信息服务;专业设计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大数据服务;自然生态系统的保护管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生态及生态环境保护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工程管理服务;文物保护工程;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安全评价业务;检验检测服务;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互联网信息服务;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制;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场所证明事项的通知》要求,请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场所证明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qgknc/dzq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9d42d13094762.html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证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3MADAXL5171
- 注册号: 91440103MADAXL5171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注册资本: 100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广州市荔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 广州市荔湾区沙面大街10-12号全栋(仅限办公)
- 经营范围: 市政设施管理;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城乡市容管理;房地产评估;工程和技术研究试验发展;环境保护监测;生态资源监测;房地产咨询;工程管理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科普宣传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平面设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海洋服务;地理信息信息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信息集成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网络技术服务;工业设计服务;海洋环境监测;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平台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卫星导航多模增强应用服务;系统集成;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卫星运营;测绘;地理信息服务;专业设计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大数据服务;自然生态系统的保护管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生态及生态环境保护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工程管理服务;文物保护工程;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安全评价业务;检验检测服务;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互联网信息服务;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制;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企业名称: 广州荔湾规划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金兵兵
成立日期: 2024年01月23日
核准日期: 2024年01月23日
登记状态: 在营(开业)企业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2024年01月23日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评估
1	广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营业执照	91440101455351720Q	正常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智能总结



智能总结



附表 3：《承诺书》

承诺书

致：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

作为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项目名称）的投标人，我司郑重承诺：

1. 我司严格遵循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行业标准规范以及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投标。

2. 我司独立完成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提交；不存在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与围标、抱团投标、陪标的行为；不存在通过受让、租借或者挂靠资质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伪造、变造资质、资格证书或者其他许可证件，提供虚假业绩、奖项、项目负责人等材料，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的行为；不存在与评标委员会成员私下接触，或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交易平台运行服务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政监督部门人员等行贿等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行为；不存在恶意提出异议、投诉或者举报，干扰正常招标投标活动的行为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行业标准规范所禁止的行为。

3. 如我司有幸中标，我司承诺不存在拒绝与贵司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贵司提出附加条件的行为；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自主实施，不存在转包、挂靠、违法分包等行为。

我司及项目经办人员如违反上述承诺或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行为，我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并依法承担相应民事、行政、刑事责任，贵司有权立即取消我司现有的和未来可能拥有的所有资格及相应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不接受我司投标、取消我司中标资格、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解除合同、列入贵司采购失信供应商名单、拒绝我司参与贵司及其所属公司其他项目等。此外，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因此给贵司造成的经济损失均由我司承担，我司同意赔偿贵司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投标人：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3月06日



“信用中国” 严重失信主体查询



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455351720Q

- 重要提示:**
1. 如认为所公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公开期限不符合规定以及其他侵犯信息主体合法权益的, 可按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 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 可按行政处罚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信用修复申请。
 2. 本查询结果仅依据有效数据展示相关信息, 供社会参考使用, 使用相关信息时单位和个人应对信息使用行为的合法性负责。
 3. “信用中国”网站公示信息与认定单位公示信息不一致的, 以认定单位相关系统公示信息为准。
 4. 因篇幅有限, 单条数据仅按更新程度展示前10000条信息。

基础信息 海关注册登记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兴栋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日期	1998-04-23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勘察资质

企业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建立时间	1984年04月02日		
注册资本金	2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101455351720Q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证书编号	B144000133-6/1		
有效期	至2025年05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邓兴栋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许险峰	职务	企业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彭卫平	职称或执业资格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备注:	资质证书编号: 190139-11 原企业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业务范围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

城乡规划资质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副本)

证书编号: 自资规甲字 21440266

证书等级: 甲级

单位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担业务范围: 业务范围不受限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455351720Q

有效期限: 自 2021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发证机关

2021年10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印制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1号楼4层407室 邮编: 10004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邮编: 510060)

(审核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珠江规划大厦 邮编: 51006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455351720Q)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本证书覆盖的范围:

★工程咨询, 城乡规划编制,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 测绘与地理信息, 岩土工程勘察, 岩土工程监测★

本证书覆盖的其他现场见附件

本证书信息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查询。

初次认证日期: 1998年8月31日

更新认证日期: 2024年4月11日

有效期至: 2024年4月11日至2027年4月11日

注册号: 02724Q10086R9L

法定代表人(签名):

张崇武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7-M

说明: 在证书有效期内, 本证书应与年度审核的《保持认证注册通知书》一并使用, 方为有效。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1号楼4层407室 邮编: 10004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邮编: 510001)

(审核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珠江规划大厦 邮编: 51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455351720Q)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本证书覆盖的范围:

★工程咨询, 城乡规划编制,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 测绘与地理信息, 岩土工程勘察, 岩土工程监测及相关管理活动★

本证书覆盖的其他现场见附件

本证书信息可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开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

初次认证日期: 2012年4月16日

更新认证日期: 2024年4月11日

有效期: 2024年4月11日至2027年4月12日

注册号: 02724E1006R4L

法定代表人(签名):

张崇武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7-M

说明: 在证书有效期内, 本证书应与年度审核的《保持认证注册通知书》一并使用, 方为有效。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1号楼4层407室 邮编: 10004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兹证明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邮编: 510061)
(审核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珠江规划大厦 邮编: 5100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455351720Q)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本证书覆盖的范围:

★工程咨询, 城乡规划编制,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 测绘与地理信息,
岩土工程勘察, 岩土工程监测过程及相关管理活动★

本证书覆盖的其他现场见附件

本证书信息可存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开服务平台(<http://ex.cnca.cn>)查询。

初次认证日期: 2012年4月16日

更新认证日期: 2024年4月11日

有效期: 2024年4月11日至2027年4月12日

注册号: 02724510063R4L

法定代表人(签名):

张崇武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27-M

说明: 在证书有效期内, 本证书应与年度审核的《保持认证注册通知书》一并使用, 方为有效。

工程勘察设计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AAA+

北京中设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院1号楼4层407室 邮编：100043

工程勘察设计行业 质量管理体系升级版认证证书

AAA+

兹证明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邮政编码：510060

审核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邮政编码：510060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 2015《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工程勘察设计行业质量管理体系分级认证 要求与评价准则》(送审稿 2022年版)

本证书覆盖的产品范围

★工程咨询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 城乡规划编制
测绘 地理信息系统 岩土工程勘察 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

(本认证证书涵盖的范围：公司总部、花都分院、白云分院、越秀分院、天河分院、海珠分院、番禺分院、
从化分院、增城分院、黄埔分院、南沙分院、荔湾分院、北京分院、上海分院、西南分院。)

本证书信息可在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官方网站(www.chinaeda.org.cn)查询。

注册号：A0124RB0001R1L3A2

有效期：2024年5月25日至2025年4月11日

法定代表人(签名)：

张卓武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3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企业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查询日期: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告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 广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 2024年10月13日 19时16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 如有疑问请联系系统维护单位。

版权所有 © 2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附表 4：投标人类似暖通工程设计业绩情况

提供投标人近五年（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公共建筑暖通工程设计业绩（所提供业绩必须为被采纳正在实施或已经投用的新建、改扩建项目），优先提供含水蓄冷空调系统或制冷站类项目设计的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只取证明材料前 5 项，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超过有效时间的业绩将不予认可）。

- (1) 如所提供业绩为联合体中标，则投标人必须为该业绩中的设计单位。
- (2) 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不限于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封面页、合同签订时间、项目规模、设计内容、签字盖章页、联合体协议（如有）等）、竣工验收文件（如有），提供资料须体现项目类型、设计内容、合同时间、项目规模、联合体分工等，如未能体现上述内容的应同时提供相应证明文件，业主证明需加盖业主公章和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投标人类似暖通工程设计业绩情况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筑面积（建筑规模）	设计内容	设计费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是否联合体业绩	已完成或正在进行
1	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 3 号和 4 号能源站 EPC 总承包项目工程设计	广州市南沙新区明珠湾开发建设管理局	9917.94 平方米	室内装饰、室内水电风等常规机电安装、智能化、能源站机房设备及管线（包含设备基础）、室外市政给排水、室外高压配电、室外埋地供冷管线、配合报批报建的相关设计内容等。	428	2022 年 6 月	否	正在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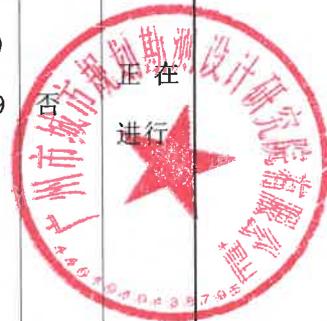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筑面积 (建筑规模)	设计内容	设计费 合同额 (万元)	合同签订 时间	是否 联合体 业绩	已完成 或正在 进行
2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三期工程9#能源站勘察设计	珠海横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760平方米	9#能源站及其电气用房、冷却泵房、生产物资仓库等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施工配合验收、竣工图绘制、归档结算等。	563.4	2021年10月	否	正在进行
3	国际医学呼吸中心项目勘察设计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142486平方米	建设内容包括七项设施用房、大型医用设备用房、配套公用工程等，完成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BIM设计、报批报建、施工配合验收、竣工图绘制等。	3597.7081	2023年12月	否	正在进行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筑面积 (建筑规模)	设计内容	设计费 合同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是否 联合体 业绩	已完成或 正在进行
4	暨南大学番禺校区二期工程——学生宿舍 T6T7 栋、食堂 N-2、教学科研 A 组团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暨南大学)	119577 平方米	建设内容包括 T6T7 宿舍楼、食堂及教学科研 A 组团建设, 配套地下车库及人防工程、室外道路、暖通空调系统、管线综合、配套市政设施等, 完成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BIM 设计、报批报建、施工配合验收、归档等。	2087.47	2023 年 11 月	否	正在 进行
5	广州科力新能源冰蓄冷储能项目	广州科力大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153045.7 平方米	能源站机房设备及管线 (包含设备基础) 等相关设计文件。	7.42	2023 年 12 月	否	正在 进行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筑面积 (建筑规模)	设计内容	设计费 合同额 (万元)	合同签订 时间	是否 联合体 业绩	已完 成或 正在 进行
6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2#能源站勘察设计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7606.1平方米	能源站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施工配合验收、竣工图绘制、归档结算等。	692.54	2019年9月	否	正在 进行
7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5#能源站勘察设计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3885.9平方米	能源站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施工配合验收、竣工图绘制、归档结算等。	671.5	2019年9月	否	正在 进行
8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6#能源站勘察设计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2160.45平方米	能源站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施工配合验收、竣工图绘制、归档结算等。	670.91	2019年9月	否	正在 进行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筑面积 (建筑规模)	设计内容	设计费 合同额 (万元)	合同签订 时间	是否 联合体 业绩	已完 成或 正在 进行
9	广州白云氢能生产基地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广州白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7712 平方米	1 栋甲类厂房、2 栋丙类厂房及地下室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施工配合验收、竣工图、归档结算等。	478.2 4	2023 年 7 月	是	正在 进行



投标人类似暖通工程设计业绩 1: 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 3 号和 4 号能源站 EPC 总承包项目工程设计服务

中标通知书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贵司在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 3 号和 4 号能源站 EPC 总承包项目工程设计服务采购

(GZBZBFZFGS-FW-ZBCG-GCGLB-2022-006) 项目招标中，经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 3 号和 4 号能源站 EPC 总承包项目工程设计服务采购招标领导小组确定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4280000.00 元

请收到此通知后于 2022 年 06 月 22 日前到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与项目部进行合同谈判并签订合同。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
3 号和 4 号能源站 (EPC) 总承包项目部

2022 年 6 月 17 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房屋建筑工程



证书编号: 4401152302280001-TX-901

工程编号: 2020-440115-44-01-060359-3001

工程名称	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3号和4号能源站供能项目-4号能源站 (G1: 能源站、G2: 能源站配套用房1、G3能源站配套用房2)		
工程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 IFF 永久会址中心DHO 508015地块内		
工程概况	工程类型: <u>新建</u> ; 工程规模: <u>中型</u> ; 总建筑面积: <u>9917.94</u> m ² (地上: <u>1437.6300</u> m ² , 地下: <u>8480.3100</u> m ²); 建筑高度: <u>8.0</u> m; 超限: <u>否</u> ; 抗震设防烈度: <u>7度</u> ; 抗震设防类型: <u>标准设防(丙)类</u> ; 结构类型: <u>钢筋混凝土框架</u> ; 层数: 地上 <u>1</u> 层, 地下 <u>2</u> 层。		
单位信息	单位类型	单位名称	负责人及电话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新区明珠湾开发建设管理局	古伟华 18807511920
	勘察单位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罗智力 15090909207
	设计单位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罗智力 15090909207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刘汉化 15302390516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3号、第46号), 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符合绿色建筑评价标准 <u>二</u> 星要求)。			
审查机构(盖章):		技术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一日	
		备注: 室内消火栓系统, 室外消火栓系统,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气体灭火系统, 疏散指示标志, 消防应急照明, 防烟排烟系统, 消防电梯, 灭火器	

审查专业及审查人员签名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	签名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	签名
建筑	秦聚根		结构	刘宇东	
给排水	潘惠琼		电气	李莉	
暖通	李勇		绿建	秦聚根	
节能	秦聚根		园林	王玉艳	
岩土	杨静玲		海绵城市	潘惠琼	

序列号: 89173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合同编号: GZ-NS-FW-2022-005

2022年12月12A

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3号和4号能源站EPC
总承包项目工程设计服务合同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甲方: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3号
和4号能源站(EPC)总承包项目部

乙方: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签约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

签约时间: 2022年6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3号和4号能源站（EPC）总承包项目部

乙方（全称）：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3号和4号能源站EPC总承包项目工程设计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3号和4号能源站EPC总承包项目工程

设计服务

2. 工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3. 工程规模及内容：3号能源站拟接入面积约94.6万平方米，供冷能力约18000RT。4号能源站拟接入面积约158.7万平方米，供冷能力约31000RT。工艺方案采用基载主机+双工况主机+冰蓄冷方案，冰蓄冷采用静态制冰系统。

4. 设计范围：3号能源站：室内装饰、室内水电风等常规机电安装、智能化、能源站机房设备及管线（包含设备基础）、室外市政给排水、室外高压配电、室外埋地供冷管线（至用户红线，包括部分管线穿越水道时的处理方案）、配合报批报建的相关设计内容；4号能源站：桩基、基坑支护、施工降水、站房土建、幕墙、室内装饰、室内水电风等常规机电安装、消防、智能化、电梯、能源站机房设备及管线（包含设备基础）、室外园林景观、室外市政给排水、室外高压配电、室外埋地供冷管线（至用户红线，包括部分管线需穿越水道时的处理方案）、地形测绘、配合报批报建的相关设计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18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发出的通知为准）计划完工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17 日，作业总日历天数为 730 天。（具体完工时间以实际工程全部竣工验收为准）。

三、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规定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肆佰贰拾捌万元整（¥ 4280000.00 元）；适用税率 9%；其中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肆佰零叁万柒仟柒佰叁拾伍元捌角伍分（¥ 4037735.85 元）；增值税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贰仟贰佰陆拾肆元壹角伍分（¥ 242264.15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

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签字并盖章后成立生效。

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持肆份，乙方持贰份。

甲方：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 3 号和 4 号能源站（EPC）（盖章）
乙方：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盖章）

总承包项目部（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2.6.29

签订日期：2022.6.29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明珠湾综合服务中心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 10 号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占建波 ；

身份证号： 362322198503125417 ；

职 务： 项目经理 ；

联系电话： 18902337362 ；

电子信箱： 272846854@qq.com ；

通信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明珠湾综合服务中心。

发包人更换发包人代表的，应当提前 3 天书面通知设计人。

2.3 发包人决定

2.3.2 发包人应在 3 天内对设计人书面提出的事项作出书面决定。

3. 设计人

3.1 设计人一般义务

3.1.1 设计人 需 （需/不需）配合发包人办理有关许可、批准或备案手续。

3.2 项目负责人

3.2.1 项目负责人

姓 名： 刘汉华 ；

执业资格及等级：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

注册证书号： CN104400196 ；

联系电话： 15302390516 ；

电子信箱： 551901749@qq.com ；

通信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 10 号。

附件 4:

设计人主要设计人员表

名称	姓名	职务	注册执业资格或职称	承担过的主要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刘汉华	总工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暖通空调)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能源站勘察设计
二、项目组成员				
项目负责人	刘汉华	总工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暖通空调)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能源站勘察设计
项目副负责人	李刚	所长	暖通空调高级工程师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能源站勘察设计
工艺专业负责人	李刚	所长	暖通空调高级工程师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能源站勘察设计
土建专业负责人	钟珣	总工	一级注册建筑师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能源站勘察设计
设备专业负责人	袁建荣	设计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能源站勘察设计
其他专业负责人	吴贵波	设计负责人	电气设计高级工程师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能源站勘察设计

投标人类似暖通工程设计业绩 2：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三期工程 9#能源站勘察设计合同



中标通知书

国家电投集团广东电力有限公司 2021 年第 3 批集中招标中标通知书

各中标人：

国家电投集团广东电力有限公司 2021 年第 3 批集中招标通过评审，广东电力有限公司结果如下：

标段名称	首选中标人
东莞二电取水泵采购	广州市昕恒泵业制造有限公司
东莞二电、中电九丰机组涉网通信及自动化设备维护	广州市兆能有限公司
东莞二电锅炉流量喷嘴更换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黑龙江能源建设有限公司
东莞热电全厂仪器仪表检定服务	流标
四会热电天然气燃料系统检修维护	广东拓奇电力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三期工程配套管网勘察设计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三期工程 9#能源站勘察设计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珠海市横琴新区区域供冷供热项目 1#供冷站生产控制系统安全加固项目	广东杰安信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市横琴新区区域供冷系统一期冷站项目 3#供冷站机房及配电室加装风冷风柜项目设备采购	流标
珠海横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基于 GIS 技术的客户服务管理应用研究项目	深圳市赛易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招 标 人：国家电投集团广东电力有限公司

联 系 人：赵绍斌

电 话：020-28358062

电子邮件：zhaoshaobin@spic.com.cn

感谢投标人对招标工作的支持和配合，希望今后有更好的合作。



副本

合同编号: 310014JJ20210010
2021改13024A

 国家电投 珠海横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SPIC Zhuhai Hengqin Energy Development Co.,Ltd.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三期 工程 9#能源站勘察设计公司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设计合同

设计合同

发包人: 珠海横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人: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签订时间: 2021年10月
签订地点: 广东省珠海市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2.2 发包人：指与设计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当事人即珠海横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及其财产所有权的合法继承人或合法受让人。

1.1.2.3 设计人：指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当事人即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及其财产所有权的合法继承人或合法受让人。

1.1.2.4 发包人代表：黄飞强。

1.1.2.5 项目负责人：刘汉华。

1.1.3.1 工程：指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三期工程 9#能源站勘察设计。

1.1.3.2 设计服务：本期工程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勘察和工程设计工作，主要包括：

(1) 9#能源站及其电气用房、冷却泵房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预算文件编制、竣工图编制，能源站 BIM 系统设计，以及各项设计技术配合、招标技术文件及工程量清单编制、现场服务、施工配合等工作，提供项目全过程质量、系统调试、能效验证等技术支持服务，项目建设、验收过程涉及行政审批等所需的各种报批图纸文件等。9#能源站的主体建筑、结构设计由第三方设计单位完成，设计人配合第三方设计单位的设计工作，向第三方设计单位提出符合能源站工艺需求的专业条件（详见附件 A 勘察设计范围和內容）。

(2) 生产物资仓库方案及施工图设计、规划报审报批、消防、人防、人防、人防、人防审查（若有）、概算编制、工程量清单编制。施工图主要包括：仓库基础、轻钢结构、室内/室外消防、电气、给排水、暖通空调、视频监控等。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按合同协议书约定。

1.5 合同协议书

合同签订日期以双方中最后一方签署并加盖单位章或合同专用章的日期为准。

1.7 联络

1.7.3 联络的方式

本合同要求的或允许发出的任何通知、函电、证书、要求和承诺均应以书面形式递交。任何这类通知、函电、证书、要求和承诺，递交形式有：

(1) 一方派遣专人递交给对方授权代表（重要事项应以此方式递交）。

(2) 按“合同协议书”中规定的地址或对方履行合同中重新指定的地址，以快递、传真方式发出（电子邮件 E-mail 可作为中间文件资料的传递方式）。

1.7.4 传递的确认

书面文件的接收按以下方式确认：

- (1) 派专人递交时，由对方授权代表签收。
- (2) 以快递形式邮寄的文件，发出后即电话通知对方，发出 5 天后无异议视为收到。
- (3) 传真的文件，发出后即电话通知对方，发出 2 天后无异议视为收到。
- (4) E-mail 形式，发入对方指定邮箱后，电话确认。

双方的收发文应有存档记录和流水号，双方应于每月底一起核对收发文的完整性，有遗漏的应及时补上。

1.7.5 通信地址的变更

一方如改变联络地址，包括通信、传真和电子邮件，应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对方。否则，原地址有效。

1.10 知识产权

1.10.4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设计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

1.11 文件及信息的保密

在合同签订及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文件及图纸擅自修改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需另行签订保密协议。

1.13 化石、文物

1.13.1 在施工场地发掘的所有文物、古迹以及具有地质研究或考古价值的其他遗迹、化石、钱币或物品属于国家所有。一旦发现上述文物，设计人应暂停设计，等待发包人或监理人通知后按照通知要求调整设计，由此导致费用增加和（或）工期延误由发包人承担。

1.13.2 设计人发现文物后不按照发包人要求调整设计，致使文物丢失或损坏的，应赔偿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3.3 设计人要强化文物保护责任，提高文物保护意识，坚守文物保护红线，设计时应尽量避开文物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确需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进行建设的，必须采取有效的文物保护措施，并征得文物管理有关部门的同意。

2. 发包人义务

2.1 发包人负责设计人设计范围以外的项目委托。

2.2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如下：

- (1) 提供能源站用地红线图。
- (2) 提供当地设计基础资料。
- (3) 提供市政管线接口位置及口径等参数。
- (4) 提供可行性研究文件。

2

2.3 若勘察进度或质量不能满足工程需要, 发包人有权将勘察设计的部分内容委托给第三方, 费用由设计人承担。

2.6 其他义务

2.6.1 发包人应尊重设计人根据国家或行业有关标准规定进行勘察设计工作的权利, 不应提出与国家或行业标准、规定相抵触的要求。

2.6.2 向设计人提供开展勘察设计工作所需的有关基础资料, 并对提供的时间、进度和资料的可靠性负责。

2.6.3 负责对外协议的联系工作, 并签订与工程建设及将来运行有关的土地征用、水源、城市规划、环境保护、综合管廊等(如需要)协议或合同。

2.6.4 负责协调勘察设计过程中与有关部门的配合问题。

2.6.5 发包人需保护设计人的设计版权, 未经设计人同意, 发包人对设计人交付的设计文件和勘测结果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

2.6.6 发包人聘请设计监理时, 应明确所赋予设计监理方代行的责任义务、权利和工作范围, 除非在本合同中明确规定外, 设计监理方无权变更或免除设计人在合同中的任何职责、义务和责任。

4. 设计人义务

4.1.4 其他义务设计人应履行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1) 设计人设计范围及工作内容: 见第三章 附件 A “勘察设计范围及内容”。

(2) 根据经审批的工程设计文件, 在发包人进行设备、材料招标时, 设计人应按发包人的要求编写所有满足设备、材料招标要求的招标文件的技术部分(包括工程量清单、主要设备材料清册等), 并按发包人的要求参与相应的评标和合同谈判工作, 提供技术支持, 并对技术条款的准确性和作为最终技术把关人对合同技术谈判负责。

(3) 设计人应对由其他专业设计院或制造厂进行的用于本工程的二次设计成品进行会签确认。

(4) 设计人应严格按 ISO9000 系列标准从事本项目工程的各项质量活动, 按照自身质量管理体系文件和本合同的要求编制本项目质量计划, 做好各项工作, 使该项目设计质量符合合同规定; 达到功能性、安全性、经济性和适应性的统一。

(5) 设计人将根据工程建设总体进度和发包人的要求, 以及本项目的特点和要求, 制定并提交相应的质量计划。

(6) 设计人应对本工程相关系统、相关设备、相关分包商之间的与设计有关的接口负责, 并在技术上统一要求和标准。

(7) 由于设计人设计质量原因引起返工或未按期递交设计文件而拖延工期, 以及设计原因造成工程量计算不准使工程投资增加等情况, 除由发包人继续完善设计外, 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责任。

6.7.3 初步勘察和初步设计：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同时无条件配合发包人完成报建工作（包括设计图纸、效果图、方案图、计算书设计文件和设计人员到场交流沟通等）。

6.7.4 详细勘察、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通过后 90 个日历天内完成，同时无条件配合发包人完成报建工作（包括设计图纸、效果图、方案图、计算书设计文件和设计人员到场交流沟通等）。

6.7.5 竣工图设计：本工程竣工验收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

6.7.6 设计人除需保证上述工期总要求外，还需确保所有的设计工作不影响发包人的每一阶段的设备招标、工程施工等工期。在合同签订后，设计人还应按照发包人的要求，制定详细的设计计划供发包人确认并执行。

6.7.7 如有进度变更时，以双方来往函件为准。

6.7.8 设计工作必须满足发包人建设工期的总体要求，本标段 9#能源站属附属式能源站，设计人需充分考虑因第三方建设能源站主体所产生的设计方案变更、建设工期不可控因素所造成的设计服务工期调整。

10. 施工期间配合

10.6 设计人根据发包人的要求进行现场服务，应派遣设计工代常驻现场。

10.7 现场常驻总工代 1 人，各专业工代根据现场施工进度分别进驻现场。

11. 合同变更

11.3 设计变更

11.3.1 设计人的设计修改宜采用图纸升版方式，由于设计人原因造成现场设计变更费用增加较大（单项设计变更每增加 50 万元及以上或累计设计变更增加 100 万元及以上的）时，发包人有权对设计人进行相应考核并扣减其勘察设计费用，考核扣减费用按因该设计变更所引起增加费用的 20% 计算。

11.3.2 如果发包人、设计人认为某一建议能够降低工程费用、提高工程效率或能为工程带来其他利益，在不违反本合同基本精神和规定的前提下，可以提交变更建议书。

11.3.3 设计人应主动、及时地向发包人报告勘察设计中出现的重大技术问题。对发包人提出的重大技术问题、意见和建议，一般应在 5 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最迟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并以书面（含传真）形式确认。

11.3.4 对设计人书面提出的重大建议和问题，发包人应在 5 个工作日内给予书面答复，最迟不超过 10 个工作日，并以书面（含传真）形式确认。

11.3.5 出具每一份设计变更时需出具相应变更范围的工程量清单对比、费用对比。

12. 合同价格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含增值税价 5634000.00 元整（伍佰陆拾叁万肆仟元整），不含增值税价格为 5315094.34 元（伍佰叁拾壹万伍仟零玖拾肆元叁角肆分），详见合同第三章 设计费用清单。

本合同价款为固定价格，除合同另有规定外，本合同价格对于由劳务、材料、税收、计价政策、设计收费政策等引起的变化均不作调整。

本合同价款包含了设计、服务等各项工作所有的费用，包括设计、评审、报建、服务、变更修改、配合发包人进行设备、材料、工程招标或谈判、因赶工期发生的所有费用、管理费、利润、税金、合同条款规定的保险等费用。

设计人因承包本工程勘察设计需缴纳的一切税费均自行承担。

12.2 预付款

合同生效后且设计人提供履约保函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作为合同预付款；

12.3 中期支付

12.3.1 初步设计审查通过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给设计人合同总价的 20%；

12.3.2 全套施工图审查通过后 30 日内，发包人支付设计人合同总价的 20%；

12.3.3 设计人配合发包人完成机电安装施工招标工作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20%；

12.3.4 设计人配合发包人完成项目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工作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10%；

12.3.5 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后，设计人提供竣工图和结算除了并经发包人确认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10%。

12.3.6 合同总价款的 10%为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 1 个月内，由发包人一次性支付给设计人。

12.3.7 本合同质保期为能源站整体验收合格后一年。

12.4 合同款支付要求

12.4.1 发包人每次支付合同费用之前，设计人应提供等额的专用增值税发票。

12.4.2 设计人在本合同中填写、确认的帐户和帐号即为接受发包人支付合同款项的帐户和帐号，若有变更须及时以书面形式加盖设计人单位公章更换。

12.4.3 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每一批款项时，如果设计人未能依照良好工作管理完成达到某里程碑进度时所应完成的相关主要图纸卷册，或有重大遗漏，或完成的图纸中存在重大缺陷，则发包人有权暂扣与该部分工作的价值相应的金额。待设计人完成这些工作或修复存在的缺陷后，发包人应将该部分金额支付设计人。

12.5 发包人有权在每笔支付时根据本合同相关规定调整支付款项。

12.6 发包人在收到设计人提交的发票后 21 天内，向设计人支付回复中确认的款项。

12.7 若对申请款项中的某部分有争议，发包人应及时支付无争议的部分款项。对有争议部分向设计人递交拒绝付款书并陈述其理由。设计人若不服可按本合同第 15 条争议与索赔条款处理。双方同意，双方的争议不应影响设计人继续履行本合同。

14. 违约

14.1 发包人违反合同规定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14.1.1 在合同履行期间，若因发包人的原因，发包人未能按合同规定的付款期限内支付某笔应付款项，则发包人应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进行计算该笔款项金额的银行利息，直至该笔款项全部付清为止。

14.1.2 在合同履行期间，因非发包人原因，发包人要求终止合同，设计人未开展设计工作的，应退还发包人已付的预付款；已开始工作的，由发包人根据设计人已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

14.2 设计人违反合同规定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14.2.1 未能按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完成设计文件的编制，每发生一项事件，扣减1万元。

累计扣款不超过合同总价的10%。

14.2.2 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或双方约定的进度要求完成设计文件的提供，重要节点项目（初步设计文件、招标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文件、施工图文件）每分册延迟交付一天，扣减1万元。

14.2.3 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调换项目经理（设总），每调换一次，扣减合同额10万元。调换的项目经理（设总）如不符合要求，发包人有权更换，直至满意为止。

14.2.4 设计人应对所编制的招标工程量清单负责，如因自身设计原因造成工程量增加较大，引起工程结算金额超过概算金额5%以上（即“超概”）的，除按所增加费用的20%扣减设计人合同服务费用外，设计人还需承担相应的其他责任。

14.2.5 上述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本合同总价的30%。

14.3 由于设计人提交的勘察设计成果不符合现行国家相关规程、规范的要求，设计人应负责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相应的规程规范的要求；由于设计人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返工所需经费由设计人承担，并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

14.4 设计人在现场总的服务人员数未达到合同规定的人数，差额人数按投标报价人月数单价的2倍扣减。

15. 争议的解决

15.1 发包人、设计人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达成协议，采用以下方式解决：向珠海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仲裁期间，除与仲裁有关的部分外，双方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各自的义务。

第三节 合同附件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珠海横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三期工程 9#能源站勘察设计公司（项目名称），已接受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设计人”）对该项目设计投标。发包人和设计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合同文件构成：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发包人要求；
- (5) 设计费用清单；
- (6) 设计方案；
- (7)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含增值税价 5634000.00 元整（大写：伍佰陆拾叁万肆仟元整），不含增值税价 5315094.34 元（大写：伍佰叁拾壹万伍仟零玖拾肆元叁角肆分），如遇国家增值税税率政策调整，本合同的不含增值税金额不变，含增值税金额根据国家政策进行调整。

4. 项目负责人：刘汉华。

5. 设计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满足《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横琴新区建筑工程规划管理技术标准创新规定（2021 版）以及相关国家、行业标准规范、供电供水单位相关规定。

6. 设计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工作。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设计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及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副本一式六份；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三份。

9.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珠海横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4UH1DA17

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琴海东路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1号站

邮政编码：519031

联系人：朱彩虹

电话：0756-6358091

开户名称：珠海横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横琴自由贸易区分行

账号：665270548711

税号：91440400MA4UH1DA17

签约地点：广东省珠海市

设计人：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4553517200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

邮政编码：510060

联系人：彭汉林

电话：13352852058

开户名称：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北京路支行

账号：3602000909001308342

税号：914401014553517200

签约时间：2021.10.28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三期工程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文件

28

第二章 发包人要求

1. 项目背景

国家电投珠海横琴岛多联供燃气能源站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横琴多联供能源站”）是国务院常务会议通过的《横琴总体发展规划》中明确的横琴岛四大基础建设项目。2009年12月，原广东省委书记汪洋、省长黄华华在横琴新区挂牌仪式上宣布正式启动横琴多联供燃气项目。作为横琴岛开发的基础产业项目，本项目将建设成设计理念现代、技术先进合理、经济效益良好的示范项目。本项目将增强电网供电能力，优化调整电源结构，满足横琴新区开发建设对集中供冷供热的需求促进节能减排；同时项目也留有未来向澳门岛提供多联供服务的可能性。2011年5月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珠海横琴岛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核准的批复》（粤发改能电[2011]385号）核准本项目建设。本项目包括两个大的部分，即电厂和供热供冷系统。

按照横琴新区总体规划，制冷项目共分为十个区域建设集中供冷站，一期建设第一制冷站、第三制冷站、第七制冷站及第十制冷站，二期建设第二制冷站、第五制冷站、第六制冷站，远期建设第四制冷站、第八制冷站、第九制冷站。

2.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三期工程 9#能源站

项目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

项目业主：珠海横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规模：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三期工程 9#能源站位于横琴新区东南部，外管网与相邻的 3#、2#能源站互联互通，为横琴口岸 A401B02 地块（横琴口岸及综合交通枢纽区域）建筑供应冷冻水。

9#能源站采用附建式，位于横琴口岸与综合交通枢纽项目地下四层，能源站建筑面积约 10100 平方米（包括蓄冰槽面积约 2560 平方米），层高约 8.5 米。

电气用房放在附近建筑内，为地上两层，总建筑面积约 1760 平方米。

9#能源站海水冷却泵站布置在海边绿化上，总建筑面积约 1500 平方米，地上一层，地下一层，地下室面积约 1100 平方米。地下室层高约 8 米，局部约 12 米，地上一层层高约 6 米。

9#能源站采用电驱动冰蓄冷系统，总装机容量为 32500RT，蓄冰冷量为 160000RTH，总供冷能力为 53760RT。由于本项目位置特点，建筑外立面和环境要求高，无法大规模设置冷却塔，初步考虑采用海水作为散热源，海水冷却泵站为暂定设施，设计人需设计对比方案，推荐选用有泵站或无泵站海水冷却方案，冷却方案最终选用以发包人决定和国土规划部门批复为准。

第三章 设计费用清单

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项目	投入工作量	不含税价格	增值税税率(%)	含税价格	备注
1	工程勘察费	含	188679.25	6%	200000.00	
2	方案设计费	含	0.00	6%	0.00	
3	电力外线设计费	含	102528.30	6%	108680.00	
4	初步设计费	含	1948037.74	6%	2064920.00	
5	施工图设计费	含	2845781.13	6%	3016528.00	
6	BIM 设计费	含	189056.60	6%	200400.00	
6.1	设计阶段 BIM 设计费	含	0.00	6%	0.00	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6.2	施工阶段 BIM 设计费	含	0.00	6%	0.00	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6.3	竣工阶段 BIM 设计费	含	0.00	6%	0.00	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7	竣工图编制费	含	41011.32	6%	43472.00	
8	技术规范书、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招标文件编制费等	含	0.00	6%	0.00	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9	现场技术服务费	含	0.00	6%	0.00	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10	其它(需提供明细)	含	0.00	6%	0.00	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10.1	审查、论证、评审会费	含	0.00	6%	0.00	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10.2	施工图审查费用	含	0.00	6%	0.00	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10.3	政府报建服务费用	含	0.00	6%	0.00	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10.4	市政、电力协调服务费用	含	0.00	6%	0.00	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11	其他费用	含	0.00	6%	0.00	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12	第三方设计配合费用	含	0.00	6%	0.00	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合计			5315094.34		5634000.00	

投标人类似暖通工程设计业绩 3：国际医学呼吸中心项目勘察设计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3]第[06477]号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国际呼吸医学中心勘察设计【JG2023-5656】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玖拾柒万柒仟零捌拾壹元整（¥3,597,7081.5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胡展鸿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3年11月9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3年11月9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交易
业务专用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日期：2023-11-09



2208-440103-04-01-653210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穗发改投批（2023）76号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国际呼吸 医学中心项目建议书的复函

广州医科大学：

你单位送来《广州医科大学关于报送国际呼吸医学中心项目建议书的函》及相关材料已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国际呼吸医学中心项目纳入了《广州医科大学建设“双一流”大学新增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建设工作方案》，该方案已经市政府党组会议审议通过（穗府党组会纪（2023）7号）并由我委印发实施（穗发改（2023）26号）。为提升突发重大呼吸道传染病防控水平，提高呼吸疾病研究学术水平，原则同意国际呼吸医学中心项目建设。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项目选址位于广州市荔湾区大坦沙岛中部规划一路西侧，广州呼吸中心东南侧。本项目新增床位1000床，新建建筑总面积14.25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七项设施用房、大型医用设备用房、地下车库、室外工程、配套公用工程等。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160485.08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128213.99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4268.89万元，预备费7127.41万元，征地拆迁费暂估10874.78万元（最终以实际评估为准）。基本建设投资由市本级基本建设统筹资金安排解决，并积极争取国家、省财政资金以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征地拆迁费用由市财政局安排专项经费解决。

四、建设管理模式。本项目由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组织实施建设。

五、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委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4月13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财政局、市统计局，市重点项目管理中心。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4月13日印发

副本

国际呼吸医学中心项目 勘察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GHX23-004-004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甲方：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第一篇 合同协议书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甲方）与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现已更名为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以及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政府及有关主管部门关于国际呼吸医学中心项目（以下称本项目）的有关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勘察设计总承包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国际呼吸医学中心勘察设计。

(2) 工程地点：广州市荔湾区大坦沙岛中部规划一路西侧
东南侧。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发改投批〔2023〕176号。

(4) 广东省投资项目代码：2208-440103-04-01-65321。

(5)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6) 本合同工程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主体结构）。

2、勘察设计总承包范围、内容和方式

2.1 勘察设计总承包范围和内容：

2.1.1 工程范围：

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27225 平方米，可建设用地面积 15279 平方米，新增床位 1000 张，新建建筑面积 142486 平方米，最大单体 142486 平方米，建筑限高 120 米。建设内容包括七项设施用房、大型医用设备用房、地下车库、室外工程、配套公用工程等。

2.1.2 工作内容：

乙方需根据基础资料、勘察设计任务书要求，完成本项目立项及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的勘察设计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 工程勘察工作：岩土工程勘察，包括但不限于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工作。

(2) 现状摸查及编制摸查报告：包含但不限于项目概况、项目现状、地下



管线、周边市政条件、报批报建工作进展、勘察设计工作进展、建设工作界面、勘察设计工作计划、存在的问题及相关建议等内容，前期摸查报告经甲方审核通过后视为完成。

(3) 设计方案报审工作(含修建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在编制设计方案过程中，根据业主需求对实际功能布局进行深化优化，在现行政策规定下完成设计方案审查并同步推进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正。设计方案审查范围包括总平面及竖向规划设计、管线综合设计、建筑布局、交通组织、景观绿化、建筑平立面、环境节能保护等（具体以甲方要求及规划报建主管部门最新政策要求为准）。

(4) 设计主要阶段工作内容：负责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完整版施工图编制和竣工图审核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总平面规划、建筑、结构、人防、消防、给排水、电气、建筑智能化系统、暖通、室内装修、电梯、安防设计、标识导引系统、防雷、环保工程、医疗专项、幕墙工程、室外市政、园林工程、市政道路、市政管线、暗渠改道、管线综合平衡、设备选型意见等专业内容。

(5) 建筑节能新技术的应用及设计：包括但不限于节能、环保、绿色建筑等专项工程设计。根据绿色建筑相关规定，开展项目绿色建筑设计工作，负责广州绿色建筑施工图备案，并负责绿色建筑申报资料，完成并跟进绿色建筑标识认定的申报、推荐、审查、公示、公布等各个环节工作直至获得绿色建筑标识。

(6) 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设计阶段应用)：进行正向BIM设计，本项目要求充分运用BIM技术，要求在项目前期编制全过程BIM实施规划，编制设计阶段BIM任务书、划分工作界面和技术管理要求；利用BIM模块进行参数化设计、虚拟仿真漫游、日照能耗分析、交通线规划、面积统计、结构分析、风向分析、环境分析、疏散模拟、造价分析等等；利用BIM模型进行设计协调及优化，完成设计方案复核、碰撞检测、三维管线综合、竖向净空优化等BIM应用，并提交相应的成果报告；组织、参与BIM专题会、协调会；对BIM数据进行管理和维护，充分考虑BIM成果的复用性和沿用性，有效衔接施工管理工作。BIM技术造价应用方面：包括实现直接提取工程量，导出工程量清单，与造价软件可互为衔接转换等；将BIM模型等数据和资料进行整理，存档以及编号移交甲方并保存至甲方BIM平台。

(7) 其他工作：



1) 造价文件编制工作：完成本项目立项及可研批复范围内工程投资估算、概算及设计变更、预算（含变更预算）等造价文件的编制工作（含场地平整、管线迁移、临设搭建等）及相关配合报审工作，细化设计过程的投资控制工作要求，包括分解、落实、反馈各阶段、各专业技术经济指标、限额设计量化指标。

2) 技术配合工作：甲方后续各类（招标）工作配合、施工配合、现场服务、竣工图编制配合服务等。

3) 报建配合工作：立项及可研批复范围内综合管线规划设计报批、建筑设计方案审查等的所有用地、规划、建筑、技术、管线、专项等各类报建配合、协调工作等。

4) 设计文件修改、完善工作：乙方应根据政府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无条件地修改、完善各阶段的设计成果文件，确保其满足相关的审批要求；乙方应根据施工图审查单位的审查、甲方的设计评审、甲方组织的专业人士的意见对设计成果文件进行修改、完善。

(8) 按照建设方案联审决策审批要求，需在建设方案中编制“古树名木及大树保护”、“历史文化风貌保护”、“防范大规模拆建”等专章内容，进行方案比选及论证，确保建设方案科学、合理、合规。

按照绿化行业主管部门审批要求，设计阶段配合树木保护服务单位编制《树木保护专章》（深度按照《广州市城市树木保护专章编制技术指引》）。

(9) 装配式建筑设计，装配率需满足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规定的要求。

具体工作内容及要求详见本项目勘察设计任务书及本合同条款的有关约定。

2.2 承包方式

由乙方按照本合同协议书第 2.1 款约定的范围和内容实行勘察设计总承包的方式，并对勘察设计的进度、质量、安全、工程投资控制、勘察设计总承包管理及设计协调服务（包括设计协调服务、驻场服务等）等全面负责。合同价款计取及支付按本合同协议书第 3 条、合同条款第九章第 15 条、16 条及第十章第 22 条的相关约定执行。

2.3 勘察设计开始实施时间：合同生效之日。

乙方向甲方提交设计成果的时间按本合同条款第三章第 9 条的约定执行。

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的时间按本合同条款第十章第 20 条的约定执行。

2.4 甲方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经甲方以书面形式提前通知乙方后，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3、合同价款

3.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计价和结算货币，除非甲、乙双方另有约定。

3.2 按本合同条款第九章第15条约定的设计收费计取方式及第九章第22条约定的勘察费计取方式计算的工程勘察设计费总额暂定为**3,597,7081.00元**（大写：**叁仟伍佰玖拾柒万柒仟零捌拾壹元整**）。

其中：

(1) 工程勘察费 6,000,000.00 元；

(2) 工程设计费 27,951,765.00 元。

1) 基本设计费 25,156,588.50 元。

2) 施工图预算编制（含配合施工招标工作）费：2,795,176.50元。

3) 其它设计收费：

①设计协调费：包含在工程设计费中，不再另行计取；

②驻场设计费：包含在工程设计费中，不再另行计取；

③其他费用：包括施工阶段的设计变更造价变化分析、设计文件修改完善等费用，已包含在工程设计费用中，不再另行计取。

(3) BIM正向设计技术应用费：1,994,804.00元。

(4) 设计方案报审（含修建性详细规划编制）费：30,512.80元。

(5) 技术考察组织费：包含在投标总价中，不再另行计取。

注：本项目为配合完成合同范围内工作（包括工程勘察、工程设计等）所需辅助测量等辅助性工作费用，已包含在勘察设计中，不单独计费。如发生辅助测量之外的工程测量等工作，该部分勘察费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住建部2002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算，工程测量费浮动幅度为-20%。

3.3 合同价款的支付

本项目建设资金由项目业主单位（或项目使用单位）负责落实，本合同款项具体支付方式由甲方、乙方与项目业主单位三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予以明确，或按照甲方与项目业主单位签订的《建设资金支付协议》执行，具体支付时间以财政部门或资金主管部门实际支付时间为准。乙方承诺不因财政或上级主管部门等原因导致的支付延迟而向甲方及项目业主单位（或项目使用单位）索赔费用或主

张相关违约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乙方中止或拒绝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的理由。

4、组成合同的文件

4.1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关于本项目的有关文件；
- (2)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方与乙方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 (3) 本合同协议书；
- (4) 中标通知书；
- (5) 本合同条款；
- (6) 甲方针对项目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包括继续沿用甲方更名前的各项管理制度及规定（如有更新则按更新后的执行，下同）；
- (7) 本合同附件[属本条第（1）项和第（6）项内容的除外]；
- (8)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招标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 (9) 乙方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 (10)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1) 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甲方与乙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合同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乙方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甲方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甲方的决定。甲方收到乙方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如乙方仍有异议的，可按本合同条款第 32 条的约定处理，但在有关单位作出正式裁判之前，乙方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甲方的决定。

4.2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认可的来往电报、信函、传真、会议纪要、有关对本合同补充的书面协议以及经双方共同确认的文件等，均视同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乙方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交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方式（包括办公电

詹

张相关违约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乙方中止或拒绝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的理由。

4、组成合同的文件

4.1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关于本项目的有关文件；
- (2)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方与乙方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 (3) 本合同协议书；
- (4) 中标通知书；
- (5) 本合同条款；
- (6) 甲方针对项目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包括继续沿用甲方更名前的各项管理制度及规定（如有更新则按更新后的执行，下同）；
- (7) 本合同附件[属本条第（1）项和第（6）项内容的除外]；
- (8)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招标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 (9) 乙方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 (10)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1) 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甲方与乙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合同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乙方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甲方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甲方的决定。甲方收到乙方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如乙方仍有异议的，可按本合同条款第 32 条的约定处理，但在有关单位作出正式裁判之前，乙方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甲方的决定。

4.2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认可的来往电报、信函、传真、会议纪要、有关对本合同补充的书面协议以及经双方共同确认的文件等，均视同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乙方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交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方式（包括办公电

(本页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大学城内环东星运路1号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邮政编码：510006

邮政编码：510060

电话：

电话：020-83873768

传真：

传真：020-83873768

签约日期：2023年2月6日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约日期：2023年2月6日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设计投建用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

签约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詹

投标人类似暖通工程设计业绩 4：暨南大学番禺校区二期工程——学生宿舍
T6T7 栋、食堂 N-2、教学科研 A 组团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3]第[05978]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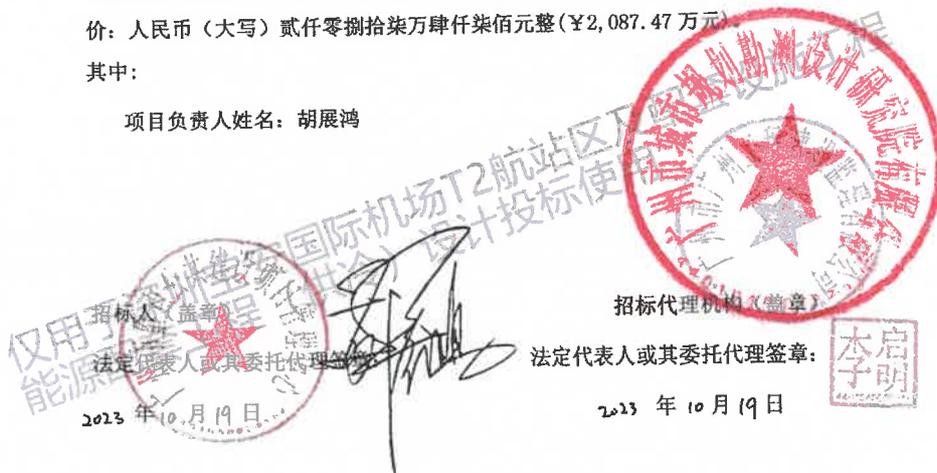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暨南大学番禺校区二期工程——
学生宿舍 T6T7 栋、食堂 N-2、教学科研 A 组团建设项目勘察设计(第二次)

【JG2023-5009】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
价：人民币(大写)贰仟零捌拾柒万肆仟柒佰元整(¥2,087.47 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胡展鸿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副本

暨南大学番禺校区二期工程——学生宿舍 T6T7
栋、食堂 N-2、教学科研 A 组团建设项目

勘察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JD23-024-164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西堤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甲方: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采购合同备案单位: 暨南大学

合同专用章 (1)



第一篇 合同协议书

鉴于：

1. 2019年5月，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以下称市代建局）与暨南大学（以下称业主单位）签订了《暨南大学番禺校区基础建设项目委托管理框架协议书（二）》（合同编号：JD19-005-234），约定由市代建局负责广州番禺区内业主单位的所有后续待建基础建设项目的建设管理工作。同月，根据穗编办（2019）73号文件精神，市代建局更名为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以下称甲方）。市代建局在已签订（补充）合同文件中的权利义务均由甲方继续享有和承担。

2. 根据《暨南大学关于继续推动番禺校区后续待建项目建设的函》（暨函〔2021〕110号）、《暨南大学关于番禺校区二期工程规划建设需求的函》（暨函总〔2022〕1号），上述后续待建项目（即“暨南大学番禺校区二期工程”，包含以下6个子项目：①室内体育综合馆、室外体育场地、教师宿舍、留学生公寓、市政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②教学科研B组团建设项目；③学生宿舍T6T7栋、食堂N-2、教学科研A组团建设项目；④学生宿舍组团、食堂N-4建设项目；⑤综合体S组团建设项目；⑥学生宿舍T8、T9栋建设项目）由甲方继续负责建设实施，项目资金来源由国家发改委定额安排中央预算内投资，以及广东省财政投资等多渠道筹措解决。

3. 甲方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以下称乙方）为暨南大学番禺校区二期工程——学生宿舍T6T7栋、食堂N-2、教学科研A组团建设项目勘察设计（第二次）的中标人。

4. 根据本项目资金管理要求，业主单位应取得乙方开具的发票并据以记账。

为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确保本项目的顺利实施，甲方、乙方、业主单位三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以及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政府及有关主管部门关于本项目的有关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暨南大学番禺校区二期工程——学生宿舍T6T7栋、食堂N-2、教学科研A组团建设项目（以下称本项目）勘察设计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合同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暨南大学番禺校区二期工程——学生宿舍 T6T7 栋、食堂 N-2、教学科研 A 组团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2) 工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兴业大道 855 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关于转发〈中直管理局关于暨南大学番禺校区二期工程建设方案的批复〉的通知》（统办函[2021]359 号）。

(4) 广东省投资项目代码：2210-000000-04-01-438326。

(5) 资金来源：由中央预算投资、广东省财政投资等多渠道筹措解决。

(6) 本合同工程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主体结构）。

2、勘察设计总承包范围、内容和方式

2.1 勘察设计总承包范围和内容：

2.1.1 工程范围：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 T6T7 宿舍楼、食堂 N-2（包括食堂所在用地的景观公园）以及教学科研 A 组团建设工程，配套地下车库与人防工程、室外道路、管线综合、绿化工程、配套市政设施工程等内容。项目总建筑面积 119577 平方米，最大单体建筑面积 31302 平方米，最大建筑高度约 95 米，最高层数 24 层。

2.1.2 工作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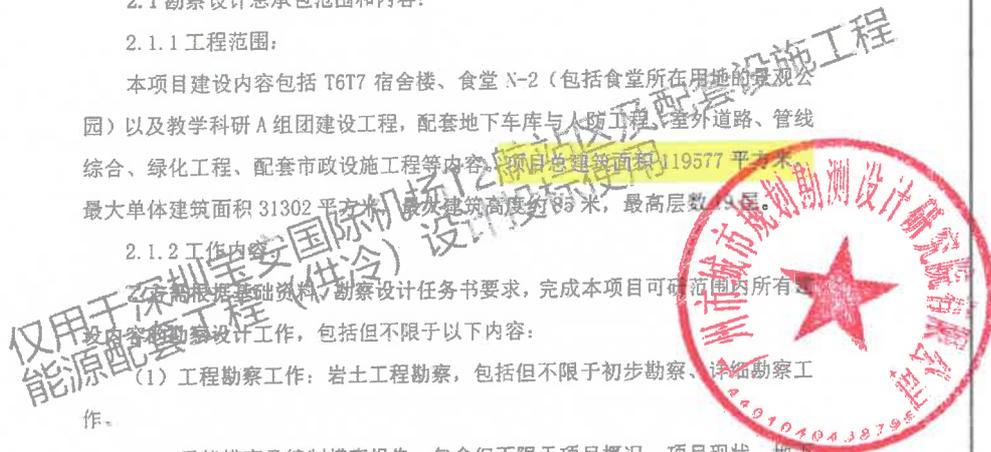
乙方需根据基础资料、勘察设计任务书要求，完成本项目可研范围内所有设计内容中的勘察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工程勘察工作：岩土工程勘察，包括但不限于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工作。

(2) 现状摸查及编制摸查报告：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概况、项目现状、地下管线、周边市政条件、报批报建工作进展、勘察设计工作进展、建设工作界面、勘察设计工作计划、存在的问题及相关建议、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对象摸查报告等内容，前期摸查报告经甲方审核通过后视为完成。

(3) 设计方案报审工作（含修建性详细规划调整工作）：在编制设计方案过程中，根据业主需求对实际功能布局进行深化优化，在现行政策规定下完成设计方案审查并同步推进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正。设计方案审查范围包括总平面及竖向规划设计、管线综合设计、建筑布局、交通组织、景观绿化、建筑平立面、环境节能保护等（具体以甲方要求及规划报建主管部门最新政策要求为准）。

(4) 设计主要阶段工作内容：负责方案设计及方案深化设计、初步设计、



施工图设计、完整版施工图编制和竣工图审核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总平面规划、建筑、结构、人防、消防、给排水、电气、建筑智能化系统、暖通、室内装修、电梯、安防设计、标识导引系统、防雷、环保工程、幕墙工程、室外市政、园林工程、市政道路、市政管线、暗渠改道、管线综合平衡、设备选型意见、实验室设计（含实验室通风、室内装修、智控系统、废水废气处理工艺等）等专业内容。

(5) 建筑节能新技术的应用及设计：包括但不限于节能、环保、绿色建筑等专项工程设计。根据绿色建筑相关规定，开展项目绿色建筑设计（二星）工作，负责广州绿色建筑二星施工图审查和备案，并负责绿色建筑二星设计申报资料，完成并跟进绿色建筑标识认定的申报、推荐、审查、公示、公布等各个环节工作直至获得绿色建筑二星设计标识。

(6) 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及统筹服务（设计阶段应用），包括但不限于：

①对本项目设计阶段进行BIM正向设计：本项目要求充分运用BIM技术，要求在项目前期编制全过程BIM实施规划，组织编制设计阶段BIM任务书、划分工作界面和技术管理要求；利用BIM模块进行参数化设计、虚拟仿真漫游、日照能耗分析、交通线规划、面积统计、结构分析、风向分析、环境分析、疏散模拟、造价分析等等；利用BIM模型进行设计协调及优化，完成设计方案复核、碰撞检测、三维管线综合、竖向净空优化等BIM应用，并提交相应的成果报告；组织、参与BIM专题会、协调会；对BIM数据进行管理和维护，充分考虑BIM成果的复用性和沿用性，有效衔接施工管理工作。BIM技术造价应用方面：包括实现直接提取工程量，导出工程量清单，与造价软件可互为衔接转换等；将BIM模型等数据和资料进行整理，存档以及编号移交给甲方并保存至甲方BIM平台。

②BIM技术应用协同：乙方使用甲方提供的“BIM协同与管理平台”进行设计管理、设计成果提交和设计协调配合等事宜的沟通与管理。

③BIM技术应用统筹服务：统筹建立暨南大学番禺校区二期工程项目设计阶段各专业的BIM建筑信息模型（与施工图一致），并能满足甲方BIM平台信息化管理需求。

具体工作内容以BIM技术应用任务书为准。

(7) 其他工作：

1) 造价文件编制工作：完成本项目可研批复范围内工程投资估算、概算及

设计变更、预算(含变更预算)等造价文件的编制工作(含场地平整、管线迁移、临时搭建等)及相关配合报审工作,细化设计过程的投资控制工作要求,包括分解、落实、反馈各阶段、各专业技术经济指标、限额设计量化指标。

2) 技术配合工作:甲方后续各类(招标)工作配合、施工配合、现场服务、竣工图编制配合服务等。

3) 报建配合工作:立项及可研批复范围内综合管线规划设计报批、建筑设计方案审查等的所有用地、规划、建筑、技术、管线、专项等各类报建配合、协调工作等。

4) 设计文件修改、完善工作:乙方应根据政府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无条件地修改、完善各阶段的设计成果文件,确保其满足相关的审批要求;乙方应根据施工图审查单位的审查、甲方的设计评审、甲方组织的专业人士的意见对设计成果文件进行修改、完善。同时,乙方应根据业主实际功能需求完善与建设需求相匹配的方案设计,各项报建图纸及施工图设计,并确保其投资金额不超过已批复的概算金额。

(8) 按照建设方案联审决策审批要求,需在建设方案中编制“古树名木及大树保护”、“历史文化风貌保护”、“防范大规模拆建”等专篇内容,进行方案比选及论证,确保建设方案科学、合理、合规。

按照绿化行业主管部门审批要求,需编制设计方案阶段的《树木保护专章》(深度按照《广州市城市树木保护专章编制技术指引》)。

(9) 装配式建筑设计,满足现行规范规定要求。

具体工作内容及要求详见本项目勘察设计任务书及本合同条款的有关约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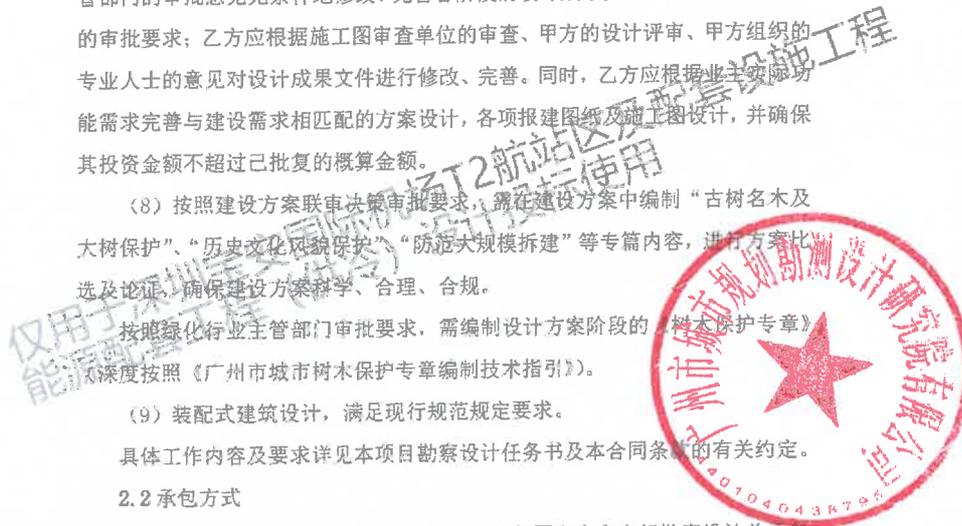
2.2 承包方式

由乙方按照本合同协议书第 2.1 款约定的范围和内容实行勘察设计总承包的方式,并对勘察设计的进度、质量、安全、工程投资控制、勘察设计总承包管理及设计协调服务(包括设计协调服务、驻场服务等)等全面负责。合同价款计取及支付按本合同协议书第 3 条、合同条款第九章第 15 条、16 条及第十章第 22 条的相关约定执行。

2.3 勘察设计开始实施时间:合同生效之日。

乙方向甲方提交设计成果的时间按本合同条款第三章第 9 条的约定执行。

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的时间按本合同条款第十章第 20 条的约定执行。



2.4 甲方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经甲方以书面形式提前通知乙方后，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3、合同价款

3.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计价和结算货币，除非甲方、乙方、业主单位三方另有约定。

3.2 按本合同条款第九章第15条约定的设计收费计取方式及第十章第22条约定的勘察费计取方式计算的工程勘察设计费总额暂定为**20,874,700.00元**（大写：**贰仟零捌拾柒万肆仟柒佰元整**）。

其中：

(1) 工程勘察费 **3,220,000.00元**；

(2) 工程设计费 **15,562,100.00元**；

1) 基本设计费 14,005,890.00元；

2) 施工图预算编制（含配合施工招标工作）费：**1,556,210.00元**；

3) 其它设计收费：

① 设计协调费：包含在工程设计费中，不再另行计取；

② 驻场设计费：包含在工程设计费中，不再另行计取；

③ 其他费用：包括施工阶段的设计变更造价变化分析、设计文件修改完善等费用，已包含在工程设计费用中，不再另行计取。

(3) BIM 正向设计技术应用及统筹服务费：**2,092,600.00元**（其中 BIM 正向设计技术应用费 956,600.00元，BIM 统筹服务费 **1,136,000.00元**）

(4) 设计方案报审（含修建性详细规划调整）费：包含在投标总价中，不再另行计取。

(5) 技术考察组织费：包含在投标总价中，不再另行计取。

注：本项目为配合完成合同范围内工作（包括工程勘察、工程设计等）按照辅助测量等辅助性工作费用，已包含在勘察设计费中，不单独计费。如发生辅助测量之外的工程测量等工作，该部分勘察费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住建部2002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算，工程测量费浮动幅度为±20%。

3.3 合同价款的支付

本合同款项由业主单位直接向乙方支付，相关付款责任由业主单位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

总

仅用于...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



(本页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大学城环东星运路1号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邮政编码：510006

邮政编码：510060

电话：020-22905695

电话：020-83873768

传真：020-22905691

传真：020-83873768

签约日期：2023年10月30日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

银行账号：

签约日期：2023年11月3日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3航站楼区配套设施工程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
业主单位：暨南大学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市黄埔大道西601号

邮政编码：510632

电话：

签约日期：2023年11月6日

签约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附件 5、6、7（另册）

附件 8：本项目勘察设计任务书

暨南大学番禺校区二期工程—学生宿舍 T6T7 栋、食堂 N-2、
教学科研 A 组团建设项目勘察设计任务书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二〇二三年五月

资料，以力求各阶段设计成果能充分体现设计优化的原则。

2.1.5 建设节约型校园原则

应充分利用现状自然条件及已建成设施，体现建设节约型校园的要求，节能、节水、节地、节材，资源利用高效循环、节能措施综合有效、建筑环境健康舒适。合理开发利用地下层、架空层。体现现代化、数字化、园林式、生态型和节能环保理念，注意经济和适用性。

2.1.6 呼应整体规划空间格局

1. 延续现有建筑的空间组织方式；
2. 教学区建筑以原有景观轴线为中心向两侧递增；
3. 高层建筑沿校区外侧布置，形成完整的城市界面和宽敞的校内空间。

2.1.7 丰富空间层次

鼓励运用院落和风雨连廊的形式，连接不同组团，增强建筑与自然的联系。

2.1.8 合理规划功能布局

组团内各功能相对独立，并通过连廊连接，各建筑间的连接空间应互联互通，增加步行连续性。

鼓励各实验室之间依托裙房形成共享空间。

2.1.9 合理考虑构造工艺及施工工期

设计文件对于工艺、技术、材料、设备的选用应该满足施工工期的要求，充分考虑设计的可实施性，重视和吸收施工单位对施工安装提出的意见，并充分考虑国内承建商的施工能力。

2.2 勘察设计内容

此部分内容设选项按标准化模式设置，标注“√”的选项即为本项目采用，标注“×”的选项为本项目不采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规划用地红线内（含代征用地）及红线外（管线）所涉及建设内容的全部勘察：根据地下、地上物探成果报告，收集周边地下、地上管线、建筑物、构筑物相关资料，编制项目前期摸查报告；进行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和初测、定测实施工作，编制勘探、测量技术文件，编制勘探、土洞溶洞探测等相关总图。负责协调和配合相关主管部门对相关工作成果进行审批，直至获得批复。

☑ (2) 项目前期摸查报告中增加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对象摸查报告:

1. 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对象摸查: 对照我市公布的《历史建筑名录》及《传统风貌建筑保护名录》, 全面核查拟建设范围是否存在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对象, 及其具体位置、详细现状、保护内容、保护要求、保护措施等情况; 同时排查是否存在需要拆迁的建(构)筑物;

☑ (3) 方案修改及完善: 根据现行《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中关于方案设计应达到的设计深度要求, 同时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及有关职能部门提出的修改意见, 对甲方选定的设计方案进行修改和完善。

☑ (4) 建筑工程设计方案审查的设计: 暨南大学项目范围内(具体以甲方书面要求为准)总平面及竖向规划设计、管线综合设计、建筑布局、交通组织、景观绿化、建筑立面、环境节能保护等。建设方案中增加“古树名木及大树保护、历史文化风貌保护、防范大规模拆建”等三个专篇内容, 进行方案比选及论证, 确保建设方案科学、合理、合规。

配合建设方案联审决策审批、行业主管部门审批、验收, 提供咨询服务等。

☑ (5) 按照绿化行业主管部门审批要求, 设计阶段配合树木保护服务单位编制《树木保护专章》(编制深度按照《广州市城市树木保护专章编制技术指引》)。

根据《树木保护专章》内容编制树木定位与建筑设计方案关系图, 场地内需要迁移的树木日后迁入地的树木布置方案编制。

☑ (6) 室外市政、园林工程设计: 项目范围内的道路、园林景观绿化、停车场、供电系统、照明系统、广播音响系统、安全防范监控系统、大屏幕显示系统、标识系统、室外给排水系统、自动喷淋系统、消防系统等的的设计, 以及室外各种管线综合平衡设计。

☑ (7) 建筑设计: 本项目范围内的建筑设计、室内装修设计(含标识系统)。

☑ (8) 结构设计: 本项目范围内建筑体的结构设计、基坑支护设计、幕墙、山体边坡支护等结构设计等。大、中型项目要做装配式建筑方案比选。

☑ (9) 电气设计: 建筑内部高低压变配电系统、动力、照明配电、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采用智能消防应急照明疏散指示逃生系统、防雷及接地等, 室外配套工程配电和照明工程(含泛光照明), 红线内电力等管线平衡等。

☑ (10)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 1) 通信网络系统: 包括计算机网络系统、电话(语音)网络系统、综合布线系统、有线电视及卫星电视接收系统、公共广播及消防广播系统、信息发布(含大屏幕电子公告)、引导系统、室内手机信号屏蔽系统(教室考场)、无线上网系统等;

- 2) 电子会议系统;
- 3) 新闻发布系统;
- 4)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 5) 安全防范系统: 包括入侵报警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电子巡更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智能卡系统、安全防范系统集成(设计范围内的所有建筑、公众区域、停车场、出入口通道等区域的安保设计)等;
- 6) 智能化系统集成;
- 7) 弱电防雷系统;
- 8) 机房工程;
- 9) 能源监控中心。
- (10) 给排水设计(含外水接入、接出部分,需设计接至主管部门指定接口): 建筑给水、排水系统设计(包含直饮水供水系统)、集中热水供应系统、用地内外与市政管线接驳、废水污水处理等设计。
- (11) 空调通风设计: 包括不限于建筑物内部通风系统、建筑物内部空气调节系统、中央除尘系统、集中供冷供热系统等的设计。
- (12) 消防设计: 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淋系统、气体灭火系统、防排烟系统、火灾自动报警及联动控制系统。
- (13) 人防工程设计(如有)。
- (14) 电梯工程设计与相关配合。
- (15) 市政道路专业设计。
- (16) 市政管线专业设计。
- (17) 按照项目的灯光、声学等特殊工艺设计要求进行建筑、结构及机电设备专业的设计与相关配合。
- (18) 管线综合平衡设计: 各种专业设备、系统的管线在建筑物内、外的路由平衡设计。建筑物内、外的管线综合平衡设计以专篇形式提交。
- (19) 设备选型意见: 就拟采用的通用机电设备、通用电子设备(如大屏幕显示系统、广播音响系统等)的选型于施工图设计开始前向甲方提出书面意见并提供相关设备的技术参数规格书,但不设计专用设备。
- (20) 建筑节能、绿色建筑设计和申报、验收,以及新技术应用的研究和设计。
- (21) 编制方案设计投资估算。
- (22) 编制初步设计概算。
- (23) 编制设计变更预算。
- (24) 编制施工图预算。
- (25) 在规划红线范围内,乙方应保证按规划及建筑功能要求、配套设施要求完成本合同工程造价中包含的全部项目的专业专项勘察、设计。

仅用... 机场T2航站楼及配套基础设施工程 设计投标使用



詹

(26) 对于专项分包勘察、设计文件，须由乙方及专项分包单位人员校核并会签盖章确认。

(27) 提供主要设备材料表及技术要求书，配合甲方的招标工作。

地震评估、环境评估、防雷评估、风洞试验、振动台试验、点试验、消防性能化分析及有关专项试验、研究与论证不在乙方设计范畴内，但乙方应配合甲方工作。

(28) 幕墙工程（如有）。

(29) 环保工程设计。

(30) 防雷设计。

(31) 标识导引系统设计。

(32) 科研实验室设计（含废水废气污水处理工艺设计）。

(33) 临水、临电、施工围墙、施工便道、施工总平面等工程设计。

(34) 建设单位的驻地办公场所设计（临时板房、景观绿化、旗杆等）。

(35)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涉及的现有设施拆除、苗木（古树）迁移、迁改等内容的的设计。

(36) 机械停车设计（如有）。

(37) 厨房设计（包括厨房油烟处理系统）。

(38) 项目前期摸查报告编制（项目建设范围内及周边管线、地上建（构）筑物、交通、市政配套、地形地貌等前期摸查），项目各阶段设计重点、难点分析报告。

(39) 装配式建筑设计。

(40) 燃气设计。

(41) 防水防渗漏专项设计。

(42) 暨南大学项目红线范围的建筑工程设计方案审查的设计（即原修建性详细规划设计调整）。

(43) 场地土方平衡设计（提交土方平衡图）。

(44) 旧建筑拆除设计及相关报批报建的资料及手续，并负责纸质报送材料的整理组卷盖章工作。（如有）

(45) 其他：负责网上填报各阶段报建相关资料，并负责纸质报送材料的整理组卷盖章工作。

本项目需采用 BIM 正向设计完成。

勘察设计全过程的勘察、方案设计、建筑工程设计方案审查的设计（即原修建性详细规划设计调整）、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审核、深化设计、设计变更各阶段各专业的具体设计内容和界面划分以及报批报审配合等服务工作按勘察设计合同执行。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2航站楼区及配套设施工程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
招标使用



投标人类似暖通工程设计业绩 5：广州科力新能冰蓄冷能源站技术合同

合同编号：2023 科 17039A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科力新能冰蓄冷储能项目

发包人：广州科力大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甲方)

设计人：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乙方)

签订时间：2023 年 12 月 8 日

签订地点：广州市

有效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发包人：广州科利大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设计人：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友好协商的基础上，就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约定的建设工程设计及设计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达成以下合同内容，以资遵守。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2、《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 4、《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5、《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6、《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2003年版，建质[2003]84号）；
- 7、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及广州市有关工程勘察设计管理的法律、法规及规章；
- 8、建设项目批准文件；
- 9、由甲方提供并确认的其他合法文件或资料。

第二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概况

本合同设计项目名称、规模及工作内容。

- 1、项目名称：科利新能冰蓄冷储能项目（含设计及园区制冷管网设计）；
- 2、项目规模：本项目位于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信息技术产业区，总建筑面积为 153045.7 平方米。项目中总设计冷负荷为 33.47MW，蓄冷系统日最大蓄冷量为 77400kWh。
- 3、工作内容：能源站机房设备及管线（包含设备基础）的相关设计内容；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设计任务委托书或改造需求书	1	本合同签订时	
2	用地红线图及用地批文、规划设计要求、上阶段设计成果（如有必要）	/	本合同签订时	
3	基础设计资料（原有建筑各专业竣工图、地形、道路标高）（如有必要）	1	本合同签订时	

4	政府有关批文及各阶段批复文件（如有必要）	/	下一阶段工作开始 5 日前
5	1:500 地形图（如有必要）	/	本合同签订时
6	地质勘察报告（如有必要）	/	施工图设计开始 5 日前
7	技术资料：包括有建委、消防、人防、民航、环保、卫生防疫、绿化、电讯、供电、市政、供水、交通等专业主管部门的审批件（如有必要）	/	建筑报建图设计前
说明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文件应真实完整有效，由于发包人提供的设计基础资料的不准确造成的设计返工、误工、修改等责任由发包人承担。		

第四条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	设计文件名称 和内容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	方案图	1	收到发包人提供资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	
2	施工图	4	方案图批准后 20 个工作日内	

第五条 本合同设计收费总价包干为：人民币柒万肆仟贰佰元整（¥74200.00 元）
（其中不含税价为¥70000.00 元，增值税率为 6%，税额为¥4200.00 元）。

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收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	收费额 (元)	收费时间
第一次(定金)	30%	22260.00	本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
第二次	30%	22260.00	方案设计交付后 5 个工作日内
第三次	30%	22260.00	施工图交付后 5 个工作日内
第四次	10%	7420.00	竣工验收后 5 个工作日内

说明：

- 1、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同时支付各阶段设计费。
- 2、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
- 3、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金额不因国家税率的调整而变化，相应调整“不含税金额”为准计算的增值税额与合同结算总价。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发包人责任:

6.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全部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设计人按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设计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增付设计费。

在未签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应按收费标准,相应支付设计费。

6.1.3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时,如果设计人能够做到,应根据设计人实际提前完成的天数,每提前一天,额外多支付元的设计费,额外支付的设计费在设计人最后交付设计成果时一并支付。

6.1.4 发包人应为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6.1.5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设计人同意,发包人对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设计人有权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6.2 设计人责任:

6.2.1 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6.2.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

1、本项目各建筑设计阶段文件均需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建设行业设计规范、规定、规程、条例、标准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的规定》(2016)。

2、本项目设计文件应符合行业及地方通用标准和惯例。

6.2.3 设计使用年限应根据现行规范进行考虑。

6.2.4 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

6.2.5 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本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但应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6.2.6 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不论设计人是否开始设计工作的，设计人均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7.2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或终止合同，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均按 7.1 条规定支付设计费。

7.3 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设计人责任大小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双方商定为实际直接损失的 2%，但不超过本合同总设计费用。

7.4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7.5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无故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定金。发包人无故解除合同的，设计人有权没收定金。

第八条 知识产权

8.1 本项目实施中采用的乙方科技成果如附件所示。

8.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8.3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乙方所有。

8.4 著作权（署名权）：设计人拥有所提交的全部设计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说明、电子文件、计算机程序及其产生的数据等）的著作权（署名权）；并且设计人为出版、学习、内部交流等需要可以复制、出版相关的设计文件。

第九条 其他

9.1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9.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设计人另收工本费。

9.3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9.4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它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9.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9.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9.7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9.8 本合同一式 8 份，发包人 4 份，设计人 4 份。

9.9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并在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定金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9.10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11 其它约定事项：

9.11.1 设计人拥有所提交的全部设计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说明、电子文件、计算机程序及其产生的数据等）的著作权（版权）；并且设计人为出版、学习、内部交流等需要可以复制、出版相关的设计文件。

9.11.2. 发包人在本项目范围内拥有设计人依照本合同约定提交的全部设计文件的完全使用权。双方均不得将本项目的全部及/或部分设计文件用于其他项目或供其他人使用，除非取得设计人书面授权并支付费用。

9.12 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

小规模纳税人 一般纳税人

公司名称	广州科利大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9GT9P2L
地址、邮编	广州中新广州知识城九佛建设路 115 号 1034 室
电话	020-66353333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广州萝岗支行
银行账号	3602089119200164071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楼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
广州科利大数据产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广州中新广州知识城九佛
建设路 115 号 1034 室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广州萝岗支行

银行帐号: 3602089119200164071

签订日期: 2023年12月8日

设计人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广州市建设大马路 10 号

邮政编码: 510060

联系人: 吴哲豪

电 话: 13570308425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北京路支行

银行帐号: 3602000909001308342

签订日期: 2023年11月20日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备案号: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鉴证意见:

经办人:

鉴证日期: 年 月

投标人类似暖通工程设计业绩 6: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2#能源站勘察设计合同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CHINA POWER COMPLETE EQUIPMENT CO., LTD.

中标通知书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十三批招
标(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
5#、6#能源站及管网勘察设计等)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 201908034 号

各中标人: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十三批招标(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能源站及管网勘察设计等)通过招标评审, 结果如下:

序号	招标编号	标段名称	中标人
1	CPCEC/SH-ZB-17-2019-13-01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能源站勘察设计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2	CPCEC/SH-ZB-17-2019-13-02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5#能源站勘察设计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3	CPCEC/SH-ZB-17-2019-13-03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6#能源站勘察设计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4	CPCEC/SH-ZB-17-2019-13-04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配套管网勘察设计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请各中标人在五个工作日内与招标人联系。

感谢各投标人对招标工作的支持和配合, 希望今后有更好的合作。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房屋建筑工程)

资质证书号:19021

批准书编号:SS20220803-029

项目编号:SZ2020-061

工程名称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2#能源站(含消防)	工程地址	横琴新区环岛东路南侧、南山咀路西侧		
建设单位	珠海横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负责人及电话	彭汉林 13352852058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负责人及电话	刘汉华 15302390516		
设计单位	广东世纪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及电话	黄旭明		
人防设计单位		负责人及电话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负责人及电话	彭卫平		
<p>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强制性标准》,满足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安全性、消防安全性、人防防护安全性要求,符合建筑节能及海绵城市建设技术标准规定,经审查合格(达到绿色建筑评价标准二星级要求)。</p> <p>技术负责人(签字): </p> <p>法定代表人(签字): </p> <p>审查日期: 2022年08月03日</p> <p>审查机构(盖章): </p>					
工程概况			审查人员签字		
工程类型	房屋建筑工程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	签名	
工程规模	中型	勘察	王刚耀		
抗震设防	7度	建筑	廖希瑜		
结构类型	框架	节能	李旭东		
是否超限	不超限	结构	李秋红		
总建筑面积	17606.10m ²	给排水	詹志翔		
	地上: 13015.51m ² , 地下: 4590.59m ²	暖通	周力		
使用功能	制冷站	电气	周力		
人防审查	无	消防	周力		
人防报审面积		人防	周力		
消防审查	必审项目				
消防报审面积	17606.10				
建筑防火类别	丁类厂房				
勘察范围	本项目用地面积约8880平米,总建筑面积13660.5平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冷站蓄水池、空调设备用房和水泵设备用房等,建筑物为三层(高30米),设一层地下室,钻孔12个,进尺480.0米。				

说明: 1. 本合格书由审查机构对审查合格的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核发。 2. 本合格书是基本建设程序的法定文件,不得涂改、伪造。 3. 本合格书在工程竣工后作为工程档案归档。 4. 本合格书一式四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图审查机构各一份。 5. “审查专业”栏,请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增添或删除专业。

单体名称	建筑高度 (m)	建筑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规模	结构类型	基础形式	耐火等级 消防报审面积 (m ²)	备注
		地上/地下	地上/地下	地上/地下	地上/地下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2#能源站	30.00	3	13015.51				框架	预应力管桩	二级	
		1	4590.59						17606.10	
人防防护单位	防护类别	抗力等级	建筑面积 (m ²)	战时用途	平时用途	掩蔽人数 (人)	 审查机构(盖章)			

国家电投集团广东电力有限公司文件

国家电投广东智能〔2020〕9号

关于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初步设计的批复

珠海横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依据《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初步设计专家评审意见》及电力规划设计总院《关于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2#、5#、6#能源站及其冷热水管网初步设计概算的评审意见》，对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初步设计批复如下：

- 一、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包括2#、5#、6#能源站及其冷热水管网工程。2#、5#、6#能源站建筑面积分别

为 17584.4 m²、13870.2 m²、11046.1 m²，建筑均为地上 3 层（另含 1 夹层），地下 1 层，总高度 30m（含屋架）。

二、2#能源站总供冷能力为 40558RT，其中电制冷容量 26067RT，蓄冰冷量为 129600RTH；5#能源站总供冷能力为 40873RT，其中电制冷容量 14015RT，溴化锂制冷容量 14015RT，蓄冰冷量 72000RTH，蓄水冷量 9600RTH；6#能源站总供冷能力为 35307RT，其中电制冷容量 12052RT，溴化锂机制冷容量 12052RT，蓄冰冷量 57600RTH，蓄水冷量 8640RTH。

三、系统的供水温度为 2.5℃，回水温度为 11.5℃。

四、各区域供冷用户与区域供冷管网以板式换热器链接，并设板换间安装板式换热器及相关阀门管件，原则上每个地块仅设置一个区域供冷接口，用户应根据区域供冷接口条件进行相关设计。冷热水管网敷设根据现场情况采用直埋、置于管架、过渠等方式。

五、工程的供电分三个电压等级：20KV、10KV、0.4KV，设 20/10KV 变压器供高压制冷主机用电，设 20/0.4KV 变压器供制冷辅助及其它负荷用电。20KV 中压配电系统采用单母线分段运行方式，两路 20KV 中压电源互为备用；10KV 中压配电系统采用单母线分段运行方式，两路 10KV 中压电源互为备用；0.4KV 低压配电系统采用单母线分段运行方式。

六、工程静态总投资 164845 万元，动态总投资 170920 万元。其中：2#能源站静态投资 44404 万元，动态投资 45927 万元；5#能源站静态投资 38350 万元，动态投资 39665 万元；6#能源站静态投资 41221 万元，动态投资 42635 万元；冷热水管网工程静态投资 40870 万元，动态投资 42693 万元。

附件：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
能源站及其冷热水管网总概算表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
设计
国家电投集团广东电力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7日

附件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能源站及其冷热水管网总概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各项占静态投资比例(%)
一	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一)	2#能源站	11644	15569	8627		35840	21.15%
(二)	5#能源站	19017	13558	8392		39967	18.99%
(三)	6#能源站	13807	12129	7623		33559	18.79%
(四)	冷热水管网工程	15154		20281		35435	26.30%
		49622	41256	44923		135801	85.23%
二	其他费用				24417	24417	11.96%
三	基本预备费				4627	4627	3.81%
	工程静态投资	49622	41256	44923		135801	100%
	各项占静态投资(%)	30.10%	25.03%	27.25%	7.62%	100%	
	各项静态单位投资(元/RT)	4251	3534	3848	1488	14121	
四	动态费用				6075	6075	
(一)	价差预备费						
(二)	建设期贷款利息				6075	6075	

— 4 —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各项占静态投资比例(%)
	工程动态投资	49622	41256	44923	35119	170920	
	其中：可抵扣增值税额	4098	4746	2323	590	11756	
	各项占动态投资的比例(%)	29.03%	24.14%	26.28%	20.55%	100%	
	各项动态单位投资(元/RT)	4251	3534	3848	3008	14641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 5 —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抄送：公司领导、副总监、首席专家、总助、副总师、规划发展部、
计划与财务部、物资与采购部、安全质量环保部、智慧能源部
(科技与信息部)。

国家电投集团广东公司办公室

2020年7月27日印发



副本

合同编号: GPIPEC-HQZH-9110300380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STATE POWER INVESTMENT CORPORATION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能源站勘察设计合同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甲方：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二〇一九年九月

合同协议书

中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为实施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2#能源站勘察设计公司，已接受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乙方”）对该项目的投标。双方共同达成此协议（也称合同）。乙方承诺，承担该工程全阶段勘察设计公司工作，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质量完成合同工作内容；甲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1、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协议（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
- (2) 组成本合同文本的章节和附件，包括：合同条件，特别条款，技术条件，报价清单，合同附件，图纸及其他资料（如果有）
- (3)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 (4) 甲方的招标文件和所有发布的澄清与补遗
- (5) 中标通知书
- (6) 乙方的投标文件和经甲方认可的乙方发出的澄清、补充文件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除非合同条款另有规定，按照上述次序在先者为准。

3、签约合同价：人民币 6925400 元，大写金额：陆佰玖拾贰万伍仟肆佰圆整，（其中不含税造价 6533396.23 元，增值税税率 6%，税金 392003.77 元）

合同执行中如遇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合同涉及到的价款及增值税等相关税费，按照国家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4、设计工期



(1) 初步勘察和初步设计：合同签订后 90 个日历日内完成，并完成评审及报建工作。

(2) 详细勘察、基坑支护设计、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通过后 90 个日历日内完成，同时完成评审及报建工作。

(3) 竣工图设计：本工程竣工验收后 30 日内完成。

(设计计划总工期：共计 210 个日历日)

5、合同设计工作范围见合同条款“合同工作范围”和其他相关合同条款。

6、本协议在合同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之后生效。

7、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8、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其中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十份，甲方八份，乙方二份。

甲方(公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甲方:

符显富

地址:上海市田林路 888 弄 7 号

开户银行:建行上海第一支行

账号:3100 1501 2000 5000 6085

电话:021-33671217

传真:021-33671122

邮政编码:200233

乙方(公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甲方:

地址:广州市建设大马路 10 号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广州市北京路支行

账号:3602 0009 0900 1308 342

电话:020-83887290

传真:020-83762219

邮政编码:510060

同

书

三 报价清单

序号	项目	投入工作量	报价(万元)	报价计算方法及计算依据
三	2#能源站工程报价			
3.1	工程勘察费	含	20.00	计价格【2012】10号文
3.2	基坑支护设计费	含	/	
3.3	电力外线设计费	含	11.57	计价格【2012】10号文
3.4	初步设计费	含	231.39	计价格【2012】10号文
3.5	施工图设计费	含	347.08	计价格【2012】10号文
3.6	BIM设计费	含	24.75	计价格【2012】10号文
3.6.1	设计阶段BIM设计费	含	/	
3.6.2	施工阶段BIM设计费	含	/	
3.6.3	竣工阶段BIM设计费	含	/	
3.7	专项设计(海绵、绿建等)	含	11.57	计价格【2012】10号文
3.8	竣工图编制费	含	4.63	计价格【2012】10号文
3.9	技术规范书、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招标文件编制	含	/	
3.10	现场服务费	含	/	
3.11	其它(需提供明细)			
3.11.1	审查、论证、评审会费	含	/	
3.11.2	第三方施工图审图费	不含		
3.11.3	政府报建服务费	含	/	
3.11.4	市政、电力协调服务费	含	/	
3.12	税费6%	含	41.55	
总报价			692.54	

四 勘察设计范围及内容

1、工作范围

本工程的工作范围包括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能源站用地红线范围内全部工程勘察和设计工作（含各专业深化设计相关工作）、供电局指定的电源点至能源站线路设计工作和相关技术服务。

工作内容主要包括：场地的地质勘察设计、基坑支护设计、能源站的初步设计、施工图、BIM 设计、竣工图等工作。

技术服务内容包括：初步设计概算（按现行电力建设工程概算定额）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施工阶段现场技术服务、编制相关施工、设备招标的技术文件、参加评标及合同谈判、负责设计评审及政府部门报建相关工作（主要包括初步设计专家评审、建筑方案及效果图报规划局审查及修订、建筑施工图报规划局审查、基坑支护设计方案及工程桩基图专家论证、施工图第三方审查并取得审查报告等）。

本工程供、配电设计内容主要包括：供电局指定的电源点至能源站线路、能源站界区红线内的变配电系统，取得电能质量评估报告、照明系统，防雷接地、开关站（若有）等系统设计。电气设计文件满足国家相关设计规范、南方电网业扩受电工程典型设计、珠海市供电局及横琴新区的要求，并顺利通过送电全过程设计评审。

本工程弱电设计内容主要包括：能源站界区红线内的自动控制系统、能源管理系统（含电能管理系统）、火灾报警系统，安防系统（门禁、视频监控、入侵报警等），电话系统，信息网络系统、用户一次侧的自控控制系统（用户侧控制、监测及计量系统）等设计。

集控室效果图设计

本工程压力管道设计包括：能源站用地红线内压力管道（包含但不限于蒸汽管道）、压力容器等设计工作。

本工程专项设计内容包括：海绵城市、绿色建筑等设计，满足横琴新区相关规定。

2、工作内容

本工程设计深度应满足《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版）和甲



化功能及空间布局，合理选材，体现经济合理性。

根据规划审批通过的外立面方案完成幕墙、绿化施工图设计，并负责编制幕墙、绿化的 EPC 招标技术规范书；负责二次深化设计过程中的施工图设计和修改工作并对二次深化设计成果进行审核。

3) 根据委托方的要求完成能源站内的室内精装修设计，并提交相关设计文件。

2.3.2 结构专业

结构施工图应包含工艺、电气、仪控等专业所需的基础详图，各种设备吊装、工艺管道安装、电缆桥架、盘柜的预埋件、预埋管，防水套管以及预留孔洞位置及详图。

(1) 工程桩桩型和桩径尽可能统一，在设计图中应明确是否需要进行试验桩及试验桩需检测项目，工程桩应明确进行哪些桩检验和需检测桩数量。

(2) 由于横琴地区地质结构较差，桩基承台优先考虑在基础底板内，减少基坑内的局部小基坑数量，对基坑整体安全稳定较好。

(3) 基础底板厚度应一致。

(4) 框架梁的规格尺寸、柱的截面尺寸、地下剪力墙厚度尽可能优化成较少的一种或几种类型，便于施工操作。

(5) 设计施工图变更应在现场此部位施工前 14 天以前到达施工现场。

2.3.3 工艺专业

1) 所有设备（水冷离心式冷水机组、双工况离心式冷水机组、蒸汽吸收式冷水机组、热水吸收式冷水机组、板式换热器、所有水泵、所有冷却塔、所有补水系统、所有水处理设备等等）需有设备安装图，安装图分两部分，第一部分为涵盖所有设备定位的首页图，首页图重点标示设备定位、设备进出通道、检修吊装通道等；第二部分为每个设备的安装详图，包括地脚螺栓（位置、直径、长度、由谁供货等）、设备基础大小、基础标高、二次灌浆范围、设备参数（重量、转速等，用于基础避开共振方面的设计）。

2) 需包含工艺管道断面布置图、管件安装图（大小头、弯头、阀门等，含具体尺寸）、支吊点位置以及支吊架详图，管道下料图。

3) 工艺设备及管道需给出定位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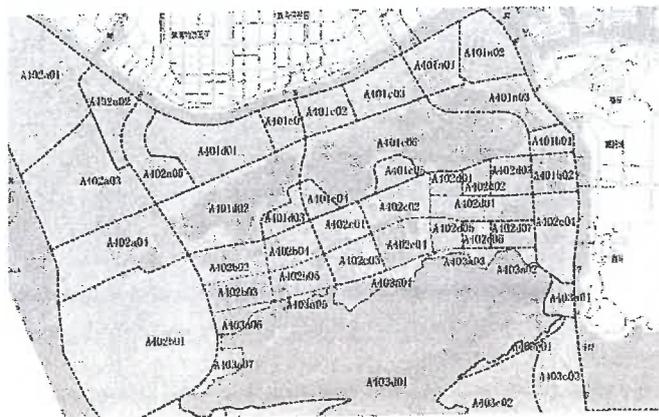


图 3.1-1 横琴新区整体地块指引

2#能源站主要服务中小学用地、商业办公混合用地、商业用地、商务用地、加油加气充电站用地、二类居住用地等性质用地，共计 2423898m²；

2、5、6#能源站供能范围示意图如下：



图 3.1-2 能源站供能范围示意图

3.2 能源站位置图

2#能源站规划在环岛东路南侧，紧邻 A401a031102 地块，能源站位于十字门大道与环岛东路交口的东南侧。见附件能源站区域位置图。

3.3 负荷测算

按照 2#能源站的位置及规划的供冷范围，进行客户的归类和分布统计。服务区域的建筑面积和负荷测算如下表：

表 3.3-1 2#能源站冷负荷测算表

周

✍

十四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2#能源站勘察设 计项目主要设计人员表

在本项目 任职	姓 名	院内职务	职 称	外语 水平
项目负责 人	刘汉华	暖通空调 总工程师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	良好
	李刚	所长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钟珣	所长助理	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良好
制冷工艺 专业负责 人	李刚	所长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彭汉林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建筑专业 负责人	陈庆		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良好
	郭颖		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良好
结构专业 负责人	杨随新	副所长	结构工程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良好
	柳冰强		结构工程高级工程师	良好
给排水 专业负责 人	刘筠	副所长	给排水工程高级工程师（教授 级）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	良好
电气专业 负责人	刘杰峰	电气总工程师	电气工程高级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	良好
	代君兰		电气工程高级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	良好
弱电专业	周志强	弱电副总工程师	电气工程高级工程师	良好
暖通空调 专业负责 人	李刚	所长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彭汉林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勘察专业 技术负责	彭卫平	岩土总工程师	岩土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岩土工程师	良好

投标人类似暖通工程设计业绩 7: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5#能源站勘察设计合同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CHINA POWER COMPLETE EQUIPMENT CO., LTD.

中标通知书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十三批招
标(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
5#、6#能源站及管网勘察设计等)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 201908034 号

各中标人: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十三批招标(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能源站及管网勘察设计等)通过招标评审, 结果如下:

序号	招标编号	标段名称	中标人
1	CPCEC/SH-ZB-17-2019-13-01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能源站勘察设计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2	CPCEC/SH-ZB-17-2019-13-02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5#能源站勘察设计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3	CPCEC/SH-ZB-17-2019-13-03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6#能源站勘察设计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4	CPCEC/SH-ZB-17-2019-13-04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配套管网勘察设计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请各中标人在五个工作日内与招标人联系。

感谢各投标人对招标工作的支持和配合, 希望今后有更好的合作。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房屋建筑工程)

资质证书号:19021

批准书编号:SS20221018-043

项目编号:SZ2020-225

工程名称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5#能源站(含消防)	工程地址	横琴新区万利东道东侧、小横琴山南侧、风吹罗带路西侧、港澳大道北侧	
建设单位	珠海横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负责人及电话	彭汉林 13352852058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负责人及电话	刘汉华 15302390516	
人防设计单位		负责人及电话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负责人及电话	彭卫平	
<p>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满足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安全性、消防安全性、人防防护安全性要求,符合建筑节能及海绵城市设计技术标准规定,经审查合格(达到绿色建筑评价绿建二星要求)。</p> <p>技术负责人(签字): </p> <p>审查机构(盖章): </p> <p>法定代表人(签字): </p> <p>审查日期: 2022年10月18日</p>				
工程概况			审查人员签字	
工程类型	房屋建筑工程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	签名
工程规模	中型	建筑	廖希瑜	解敏
抗震设防	7度	节能	李旭东	李旭东
结构类型	框架	给排水	皮海霞	皮海霞
是否超限	不超限	电气	詹志翔	詹志翔
总建筑面积	13885.90m ²	暖通	周力	周力
	地上: 10645.15m ² , 地下: 3240.75m ²	动力		
使用功能	丁类厂房	空调		
人防审查	无			
人防报审面积				
消防审查	必审项目			
消防报审面积	13885.90			
建筑防火类别	丁类厂房			
勘察范围				

说明: 1. 本合格书由审查机构对审查合格的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核发。 2. 本合格书是基本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不得涂改、伪造。 3. 本合格书在工程竣工后作为工程档案归档。 4. 本合格书一式四份,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图审查机构各一份。 5. “审查专业”栏, 请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增添或删除专业。

单体名称	建筑高度(m)	建筑层数		建筑面积(m ²)		规模	结构类型	基础形式	耐火等级	消防报审面积(m ²)	备注
		地上/地下	地上/地下	地上/地下	地上/地下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5#能源站	30	3		10645.16			框架	钻(冲)孔灌注桩	二级	13885.90	
		1		3240.75							
人防防护单位	防护类别	抗力等级	建筑面积(m ²)	战时用途	平时用途	疏散人数(人)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
 人防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正本

合同编号: CPIPEC-HQZH-91103003900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5#能源站勘察设计合同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甲方：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二〇一九年九月

合同协议书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为实施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5#能源站勘察设计，已接受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乙方”）对该项目的投标。双方共同达成此协议（也称合同）。乙方承诺，承担该工程全阶段勘察设计工作，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质量完成合同工作内容；甲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1、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协议（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
- (2) 组成本合同文本的章节和附件，包括：合同条件，特别条款，技术条件，报价清单，合同附件，图纸及其他资料（如果有）
- (3)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 (4) 甲方的招标文件和所有发布的澄清与补遗
- (5) 中标通知书
- (6) 乙方的投标文件和经甲方认可的乙方发出的澄清、补充文件。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除非合同条款另有规定，按照上述次序在先者为准。

3、签约合同价：人民币 6715000 元，大写金额：陆佰柒拾壹万伍仟圆整。（其中不含税造价 6334905.66 元，增值税税率 6%，税金 380094.33 元）

合同执行中如遇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合同涉及到的价款及增值税等相关税费，按照国家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4、设计工期

周威

周威



(1) 初步勘察和初步设计：合同签订后 90 个日历日内完成，并完成评审及报建工作。

(2) 详细勘察、基坑支护设计、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通过后 90 个日历日内完成，同时完成评审及报建工作。

(3) 竣工图设计：本工程竣工验收后 30 日内完成。

(设计计划总工期：共计 210 个日历日)

5、 合同设计工作范围见合同条款“合同工作范围”和其他相关合同条款。

6、 本协议在合同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之后生效。

7、 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8、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其中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十份，甲方八份，乙方二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

乙方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甲方:

或授权甲方:

地址:上海市田林路 888 弄 7 号

地址:广州市建设大马路 10 号

开户银行:建行上海第一支行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广州市北京路支行

账号:3100 1501 2000 5000 6085

账号:3602 0009 0900 1308 342

电话:021-33671217

电话:020-83887290

传真:021-33671122

传真:020-83762219

邮政编码:200233

邮政编码:510060

6.2 现场常驻总工代 1 人，各专业工代根据现场施工进度分别进驻现场。

7 合同价款及支付

7.1 合同总价款¥671.5 万元人民币（大写：陆佰柒拾壹万伍仟圆整）。不含税价：6334905.66 元（大写：陆佰叁拾叁万肆仟玖佰零伍圆陆角陆分），税金：380094.33 元（大写：叁拾捌万零玖拾肆圆叁角叁分）。

7.2 合同价款

7.2.1 本合同价款为固定价，除合同另有规定外，本合同价格对于由劳务、材料、税收、计价政策、设计收费政策等引起的变化均不作调整。

7.2.2 本合同价款包含了设计、服务等各项工作所有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服务、变更修改、配合甲方进行设备、材料、工程招标或谈判、因赶工期发生的所有费用、管理费、利润、税金、合同条款规定的保险等费用。

7.2.3 乙方因承包本工程勘察设计及设计需缴纳的一切税费均自行承担。

7.3 合同款支付计划：甲方按下列时间及金额，向乙方分别支付 5#能源站相应的设计费用：

7.3.1 合同生效后并提供履约保函后 30 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作为合同预付款；

7.3.2 初步设计审查通过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7.3.3 详勘和基坑支护设计审查通过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10%；

7.3.4 施工图设计审查通过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7.3.5 提交竣工图并经甲方确认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10%。

7.3.6 合同总价的 10%为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并由业主颁发工程完工证书之后 1 月内，由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7.4 合同款支付要求

7.4.1 乙方应在要求每笔里程碑付款时，提交相应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7.4.2 乙方在本合同中填写、确认的帐户和帐号即为接受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帐户和帐号，若有变更须及时以书面形式加盖乙方公章更换。

7.4.3 甲方向乙方支付每一批款项时，如果乙方未能依照良好工作管理完成达到某里程碑进度时所应完成的相关主要图纸卷册，或有重大遗漏，或完成的图纸中存在重大缺陷，则甲方有权暂扣与该部分工作的价值相应的金额。待乙方完成这



三 报价清单

序号	项目	投入工作量	报价(万元)	报价计算方法及计算依据
二	5#能源站工程报价			
2.1	工程勘察费	含	20.00	计价格【2012】10号文
2.2	基坑支护设计费	含	/	
2.3	电力外线设计费	含	11.24	计价格【2012】10号文
2.4	初步设计费	含	224.89	计价格【2012】10号文
2.5	施工图设计费	含	337.34	计价格【2012】10号文
2.6	BIM设计费	含	22.00	计价格【2012】10号文
2.6.1	设计阶段BIM设计费	含	/	
2.6.2	施工阶段BIM设计费	含	/	
2.6.3	竣工阶段BIM设计费	含	/	
2.7	专项设计(海绵、绿建等)	含	11.24	计价格【2012】10号文
2.8	竣工图编制费	含	4.50	计价格【2012】10号文
2.9	技术规范书、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招标文件编制费等	含	/	
2.10	现场服务费	含	/	
2.11	其它(需提供明细)		/	
2.11.1	审查、论证、评审会费	含	/	
2.11.2	第三方施工图审图费	不含	/	
2.11.3	政府报建服务费	含	/	
2.11.4	市政、电力协调服务费	含	/	
2.12	税费6%	含	40.29	
总报价			671.50	

四 勘察设计范围及内容

1、工作范围

本工程的工作范围包括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5#能源站用地红线范围内全部工程勘察和设计工作（含各专业深化设计相关工作）、供电局指定的电源点至能源站线路设计工作和相关技术服务。

工作内容主要包括：场地的地质勘察设计、基坑支护设计、能源站的初步设计、施工图、BIM 设计、竣工图等工作。

技术服务内容包括：初步设计概算（按现行电力建设工程概算定额）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施工阶段现场技术服务、编制相关施工、设备招标的技术文件、参加评标及合同谈判、负责设计评审及政府部门报建相关工作（主要包括初步设计专家评审、建筑方案及效果图报规划局审查及修订、建筑施工图报规划局审查、基坑支护设计方案及工程桩基图专家论证、施工图第三方审查并取得审查报告等）。

本工程供、配电设计内容主要包括：供电局指定的电源点至能源站线路、能源站界区红线内的变配电系统；取得电能质量评估报告、照明系统，防雷接地、开关站（若有）等系统设计。电气设计文件满足国家相关设计规范、南方电网业扩受电工程典型设计、珠海市供电局及横琴新区的要求，并顺利通过送电全过程设计评审。

本工程弱电设计内容主要包括：能源站界区红线内的自动控制系统、能源管理系统（含电能管理系统），火灾报警系统，安防系统（门禁、视频监控、入侵报警等），电话系统，信息网络系统、用户一次侧的自控控制系统（用户侧控制、监测及计量系统）等设计。

集控室效果图设计

本工程压力管道设计包括：能源站用地红线内压力管道（包括但不限于蒸汽管道）、压力容器等设计工作。

本工程专项设计内容包括：海绵城市、绿色建筑等设计，满足横琴新区相关规定。

2、工作内容

本工程设计深度应满足《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版）和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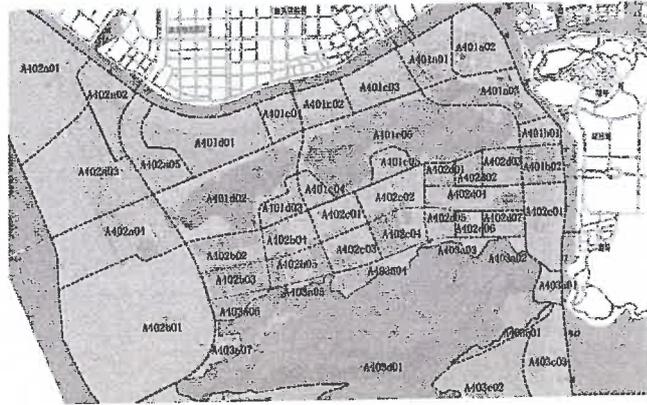


图 3.1-1 横琴新区整体地块指引

5#能源站主要服务中小学用地、商业办公混合用地、商业用地、商务用地、加油加气充电站用地、二类居住用地等性质用地，共计 2423898m²；

2、5、6#能源站供能范围示意图如下图：



图 3.1-2 能源站供能范围示意图

3.2 能源站位置图

5#能源站规划在小琴山南侧，港澳大道北侧，紧邻 A402c03103 地块。见附件能源站区域位置图。

3.3 负荷测算

按照 5#能源站的位置及规划的供冷范围，进行客户的归类分布统计。能源站服务区域的建筑面积和负荷测算如下表：

表 3.3-2 5#能源站冷负荷测算表



同

8

十四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5#能源站勘察设 计项目主要设计人员表

在本项目 任职	姓 名	院内职务	职 称	外语 水平
项目负责 人	刘汉华	暖通空调 总工程师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	良好
	李刚	所长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钟珣	所长助理	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良好
制冷工艺 专业负责 人	李刚	所长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彭汉林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建筑专业 负责人	陈庆		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良好
	郭颖		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良好
结构专业 负责人	杨随新	副所长	结构工程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良好
	柳冰强		结构工程高级工程师	良好
给水排水 专业负责 人	刘筠	副所长	给排水工程高级工程师（教授 级）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	良好
电气专业 负责人	刘杰峰	电气总工程师	电气工程高级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	良好
	代君兰		电气工程高级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	良好
弱电专业	周志强	弱电副总工程师	电气工程高级工程师	良好
暖通空调 专业负责 人	李刚	所长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彭汉林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勘察专业 技术负责	彭卫平	岩土总工程师	岩土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岩土工程师	良好

周

手

投标人类似暖通工程设计业绩 8: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6#能源站勘察设计公司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CHINA POWER COMPLETE EQUIPMENT CO., LTD.

中标通知书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十三批招 标(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 5#、6#能源站及管网勘察设计等)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 201908031

各中标人: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十三批招标(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能源站及管网勘察设计等)通过招标评审, 结果如下:

序号	招标编号	标段名称	中标人
1	CPCEC/SIH-ZB-1 7-2019-13-01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能源站勘察设计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2	CPCEC/SIH-ZB-1 7-2019-13-02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5#能源站勘察设计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3	CPCEC/SIH-ZB-1 7-2019-13-03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6#能源站勘察设计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4	CPCEC/SIH-ZB-1 7-2019-13-04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配套管网勘察设计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请各中标人在五个工作日内与招标人联系。

感谢各投标人对招标工作的支持和配合, 希望今后有更好的合作。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

招标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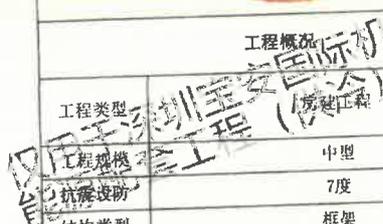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房屋建筑工程)

资质证号:19021

批准书编号:SS20221018-041

项目编号:SZ2020-170

工程名称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6#能源站(含消防)	工程地址	横琴新区开新十道东侧、彩霞路南侧、开新九道西侧、七彩虹路北侧		
建设单位	珠海横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负责人及电话	彭汉林 13352852058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负责人及电话	刘汉华 15302390516		
人防设计单位		负责人及电话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负责人及电话	彭卫平		
<p>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满足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安全性、消防安全性、人防防护安全性要求，符合建筑节能及海绵城市设计技术标准规定，经审查合格（达到绿色建筑评价标准不涉及要求）。</p> <p>技术负责人(签字): </p> <p>法定代表人(签字): </p> <p>审查日期: 2022年10月18日</p> <p>审查机构(盖章): </p> <p>工程概况:  审查人员签字</p>					
工程类型	房屋建筑工程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	签名	
工程规模	中型	勘察	王刚耀		
抗震设防	7度	建筑	廖希瑜		
结构类型	框架	节能	李旭东		
是否超限	不超限	结构	李秋红		
总建筑面积	12160.45m ²	给排水	简敏		
	地上: 8385.87m ² , 地下: 3774.58m ²	电气	詹志		
使用功能	厂房	暖通	周力		
人防审查	无	动力	周力		
人防报审面积		空调	周力		
消防审查	必审项目				
消防报审面积	11385.25				
建筑防火类别	丁类厂房				
勘察范围	本项目用地面积约5000平方米，拟建建筑物地上3层，设一层地下室，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热水机房、冷站蓄水池、空调设备房和水泵设备用房等设施，钻孔9个，钻探总进尺673.50米。				

说明: 1. 本合格书由审查机构对审查合格的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核发。 2. 本合格书是基本建设程序的法定文件, 不得涂改、伪造。 3. 本合格书在工程竣工后作为工程档案归档。 4. 本合格书一式四份,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图审查机构各一份。 5. “审查专业”栏, 请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增添或删除专业。

单体名称	建筑高度(m)	建筑层数		建筑面积(m ²)		规模	结构类型	基础形式	耐火等级	备注
		地上/地下	地上/地下	地上/地下	地上/地下				消防报审面积(m ²)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6#能源站	30	3		8385.87			框架	钻(冲)孔灌注桩	二级	
		1		3774.58					11385.25	
人防防护单位	防护类别	抗力等级	建筑面积(m ²)	战时用途	平时用途	容纳人数(人)				

仅用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
设计投标使用



副本

合同编号: GPIPEC-HQZH-9110300400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STATE POWER INVESTMENT CORPORATION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6#能源站勘察设计合同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甲方: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二〇一九年九月

合同协议书

中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为实施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6#能源站勘察设计公司，已接受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乙方”）对该项目的投标。双方共同达成此协议（也称合同）。乙方承诺，承担该工程全阶段勘察设计公司工作，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质量完成合同工作内容；甲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1、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协议（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
- (2) 组成本合同文本的章节和附件，包括：合同条件，特别条款，技术条件，报价清单，合同附件，图纸及其他资料（如果有）
- (3)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 (4) 甲方的招标文件和所有发布的澄清与补遗
- (5) 中标通知书
- (6) 乙方的投标文件和经甲方认可的乙方发出的澄清、补充文件。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除非合同条款另有规定，按照上述次序在先者为准。

3、**签约合同价：人民币 6709100 元**，大写金额：陆佰柒拾玖仟壹佰圆整，（其中不含税造价 6329339.62 元，增值税税率 6%，税金 379760.38 元，

合同执行中如遇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合同涉及到的价款及增值税等相关税费，按照国家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4、设计工期

周威

2021/



的部门规章或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法规。

设计中必须使用专用条件约定的国家标准、规范；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可使用专用条件约定的行业或工程所在地的省级地方标准、规范。

2 分包与转让

除非合同专用条件另有约定，未得到甲方书面文件同意，乙方不得分包和转让合同权利、义务。

3 双方责任

3.1 甲方责任

3.1.1 甲方应尊重乙方根据国家或行业有关标准规定进行设计工作的权力，不应提出与国家或行业标准、规定相抵触的要求。

3.1.2 向乙方提供开展设计工作所需的有关基础资料，并对提供的时间、进度和资料的可靠性负责。

3.1.3 甲方应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勘察设计费。

3.1.4 负责协调勘察设计中与有关单位的配合问题。

3.1.5 负责解决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明确由甲方负责筹措解决的项目并支付费用。

3.1.6 甲方需保护乙方的设计版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勘察结果、计算书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

3.2 乙方责任

3.2.1 按照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规程、规范、技术条例进行勘察设计工作，严格掌握设计标准，控制工程造价。

3.2.2 乙方按合同专用条件约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并对委托范围内的设计的完整性、准确性负责。

3.2.3 按甲方要求，编制设计进度计划，提供月度进度报表，按甲方批准的计划执行。

3.2.4 设计乙方应负责对本项目相关的设计内容进行技术配合。

3.2.5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和投标书中的有关质量方面的承诺进行勘察设计的组织和具体实施，保证勘察设计质量。

3.2.6 乙方应按行业规定和合同要求做好工程建设全过程的勘察设计服务工作，

同

号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6#能源站勘察设计合同



三 报价清单

序号	项目	投入工作量	报价 (万元)	报价计算方法及计算依据
二	6#能源站工程报价			
2.1	工程勘察费	含	20.00	计价格【2012】10号文
2.2	基坑支护设计费	含	/	
2.3	电力外线设计费	含	11.22	计价格【2012】10号文
2.4	初步设计费	含	224.46	计价格【2012】10号文
2.5	施工图设计费	含	336.69	计价格【2012】10号文
2.6	BIM 设计费	含	16.96	计价格【2012】10号文
2.6.1	设计阶段 BIM 设计费	含	/	
2.6.2	施工阶段 BIM 设计费	含	/	
2.6.3	竣工阶段 BIM 设计费	含	/	
2.7	专项设计(海绵、绿建等)	含	16.83	计价格【2012】10号文
2.8	竣工图编制费	含	4.49	计价格【2012】10号文
2.9	技术规范书、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招标文件编制费等	含	/	
2.10	现场服务费	含	/	
2.11	其它(需提供明细)			
2.11.1	审查、论证、评审会费	含	/	
2.11.2	第三方施工图审图费	不含	/	
2.11.3	政府报建服务费	含	/	
2.11.4	市政、电力协调服务费	含	/	
2.12	税费 6%	含	40.26	
	总报价		670.91	



周

李

四 勘察设计范围及内容

1、工作范围

本工程的工作范围包括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6#能源站用地红线范围内全部工程勘察和设计工作（含各专业深化设计相关工作）、供电局指定的电源点至能源站线路设计工作和相关技术服务。

工作内容主要包括：场地的地质勘察设计、基坑支护设计、能源站的初步设计、施工图、BIM 设计、竣工图等工作。

技术服务内容包括：初步设计概算（按现行电力建设工程概算定额）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施工阶段现场技术服务、编制相关施工、设备招标的技术文件、参加评标及合同谈判、负责设计评审及政府部门报建相关工作（主要包括初步设计专家评审、建筑方案及效果图报规划局审查及修订、建筑施工图报规划局审查、基坑支护设计方案及工程桩基图专家论证、施工图第三方审查并取得审查报告等）。

本工程供、配电设计内容主要包括：供电局指定的电源点至能源站线路、能源站界区红线内的变配电系统，取得电能质量评估报告、照明系统，防雷接地、开关站（若有）等系统设计。电气设计文件满足国家相关设计规范、南方电网业扩受电工程典型设计、珠海市供电局及横琴新区的要求，并顺利通过送电全过程设计评审。

本工程弱电设计内容主要包括：能源站界区红线内的自动控制系统、能源管理系统（含电能管理系统），火灾报警系统，安防系统（门禁、视频监控、入侵报警等），电话系统，信息网络系统、用户一次侧的自控控制系统（用户侧控制、监测及计量系统）等设计。

集控室效果图设计

本工程压力管道设计包括：能源站用地红线内压力管道（包括但不限于蒸汽管道）、压力容器等设计工作。

本工程专项设计内容包括：海绵城市、绿色建筑等设计，满足横琴新区相关规定。

2、工作内容

本工程设计深度应满足《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版）和甲

祝司铭

→



中止执行合同、宣告中标无效、取消三年在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系统投标资格等处理措施。

五、甲方监察部门邀请乙方监察部门对本合同的履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商务合同执行后，请乙方单位向总承包商提供《保廉合同执行情况反馈意见》。

六、本协议随《设计合同》一并签订。

七、本协议有效时间随双方签订《设计合同》的有效时间。

八、本协议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复印件由双方监察部门保存。

甲方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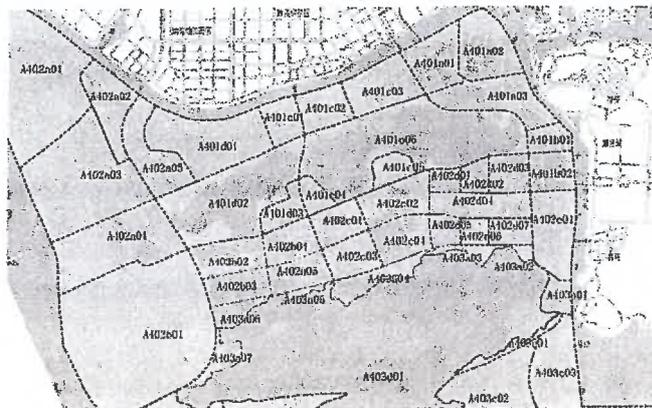


图 3.1-1 横琴新区整体地块指引

6#能源站主要服务商业办公混合用地、综合用地、其它建设用等地性质用地，共计 1856126m²。

6#能源站供能范围示意图如下图：



图 3.1-2 冷站供能范围示意图

3.2 能源站位置图

6#能源站规划在 A402b0304 地块。

见附件冷站区域位置图。

3.3 负荷测算

按照 6#能源站的位置及规划的供冷范围，进行客户的归类和分布统计。各冷站的服务区域的建筑面积和负荷测算如下表：

周

李

十四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6#能源站勘察设 计项目主要设计人员表

在本项目 任职	姓名	院内职务	职称	外语 水平
项目负责人	刘汉华	暖通空调 总工程师	暖通空调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	良好
	彭汉林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钟珣	所长助理	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良好
制冷工艺 专业负责 人	李刚	所长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彭汉林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建筑专业 负责人	陈庆		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良好
	郭颖		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二级注册建筑师	良好
结构专业 负责人	杨随新	副所长	结构工程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良好
	柳冰强		结构工程高级工程师	良好
给水排水 专业负责 人	刘筠	副所长	给排水工程高级工程师(教授 级)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	良好
电气专业 负责人	刘杰峰	电气总工程师	电气工程高级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	良好
	吴贵波		电气工程高级工程师	良好
弱电专业	周志强	弱电副总工程师	电气工程高级工程师	良好
暖通空调 专业负责 人	李刚	所长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彭汉林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勘察专业 技术负责	彭卫平	岩土总工程师	岩土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岩土工程师	良好

投标人类似暖通工程设计业绩 9: 广州白云氢能生产基地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3]第[03354]号

(主)广州市恒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成)广东省地质工程公司, (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广州白云氢能生产基地项目勘察
设计施工总承包(EPC)【JG2023-2597】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
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 人民币(大写)贰亿贰仟零玖拾肆万零玖佰元整
(¥22,094.09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 刘毛毛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2023年6月26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3年6月26日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集团



副本

BXNT-2023070300/

广州白云氢能生产基地项目勘察设计 施工总承包合同

项目名称：广州白云氢能生产基地项目

项目地点：广州市白云区

甲方（发包人）：广州白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合同编号：BXNT-2023070300

乙方（建设管理单位）：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合同编号：云城投-GC-〔2023〕-036号

丙方（承包人）（主）：广州市恒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丙方（承包人）（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丙方（承包人）（成）：广东省地质工程公司

丙方合同编号：恒盛合施字〔2023〕第14号

签订地点：广州市白云区

签订日期：2023年7月3日

仅用于深中通道工程（白云段）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



广州白云氢能生产基地项目勘察设计 施工总承包合同

项目名称：广州白云氢能生产基地项目

项目地点：广州市白云区

甲方（发包人）：广州白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建设管理单位）：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合同编号：云城投-GC-〔2023〕-036号

丙方（承包人）（主）：广州市恒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丙方（承包人）（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丙方（承包人）（成）：广东省地质工程公司

丙方合同编号：恒盛合施字（2023）第14号

签订地点：广州市白云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仅用于
能源
设计
勘察
及
配套设施工程



第一篇 合同协议书

甲方(发包人): 广州白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费江涛

通信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鹤鹭北街9号

乙方(建设管理单位): 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斌

通信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齐富路88号白云城投总部大厦C栋8楼

丙方(施工单位)(主): 广州市恒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江均赞

通信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科创路17号15层

丙方(设计单位)(成):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 邓兴栋

通信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珠江规划大厦十

丙方(勘察单位)(成): 广东省地质工程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武

通信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39号广东地质大厦A座3楼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各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根据《广州白云氢能生产基地项目建设管理服务合同》,本项目的建设管理单位为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在本合同中受广州白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履行相应职责和权利,工程项目管理委托关系按各方之间签订的项目管理协议执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广州白云氢能生产基地项目。

2、工程地点: 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

3、工程规模和建设内容: 广州白云氢能生产基地项目总用地面积 203000m², 可建设用地面积 15128 m², 配建道路面积 5226 m², 园区绿地面积 1730 m², 容积率 2.0-4.0, 计容建筑面积约 30256-60512 m², 绿地率 ≤ 20%, 建筑密度 ≥ 30%。项目主要由 1 栋甲类厂房、2 栋丙类厂房及

一层地下室组成，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60512 m²（按照最大计容面积），地下建筑面积约 7200 m²，总建筑面积约 67712 m²。（以政府主管部门和规划建设管理部门最终批复为准）。

4、广东省建设项目投资备案证编号：2303-440111-17-01-642391。

5、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一）承包范围：广州白云氢能生产基地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进行工程总承包，以及竣工验收后的修补缺陷和工程质量保修等。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的施工工作及甲方所需的展厅施工工作、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核、工程保修等工作，组织本项目的验收备案和工程资料汇总及整理归档工作、负责办理工程开工及验收所需的各项手续并承担办理上述手续施工方的费用、完成施工其它相关工作、负责协调施工过程中相关职能部门及周边居民、施工期交通疏解等。

（二）承包方式

1、承包方式为工程总承包。包勘察、包设计（含深化设计）、包工程施工、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通过、包保修、包工程概、预算编制、包变更预算及结算编制。施工图预算、变更预算及结算，如果乙方没有编制资质，应委托具有工程造价咨询与工程相应的资质等级的第三方机构进行编制，施工图预算、变更预算及结算需经甲方、乙方审核确认。

2、工程勘察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计算。没有综合单价项目根据收费标准，按合同约定下浮率、中标下浮率计算。

3、工程设计必须依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工程设计的范围、标准、规格、限额均不得超过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要求，满足甲方、乙方成本控制要求。

4、工程施工部分：按经批准的工程预算及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确定的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措施费包干，工程量按实计算。

项目措施费调减的特殊情况：工程实施内容减少，按分部分项工程费计算减少比例超过 10% 的，超过部分按分部分项工程费的比例调减措施项目费。

（三）勘察、设计、施工的限额及标准

1、本次 EPC 勘察设计施工总限额暂定为 22193.27 万元（含税），其中勘察费限额暂定为 154.87 万元，设计费限额暂定为 478.24 万元，施工费限额暂定为 21560.16 万元，各具体限额以甲方、乙方另行发出的文件为准。应按照甲方、乙方的要求，并结合全要素标准的各项内容要求，遵循功能适用、标准合理、经济合理的原则开展设计。在投资限额目标的基础上，按工

程设计内容进一步分解投资，根据投资控制主要指标，在编制设计概（预）算时逐步细化落实。

2、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按基本建设流程执行并报甲方、乙方审核、审批后，由丙方编制项目相应的概算和预算，并配合概算和预算的第三方审核。丙方应在正式施工图纸经施工图审查通过后，依据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编制概算和施工图预算。项目概算的建安工程费按施工图预算价计算，编制完整项目概算送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出具一式四份工程概算审核报告并报建设单位审批。以经批复的项目概算为依据，按本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签订本合同补充协议（一）。

3、概算编制依据

项目概算的建安工程费按施工图预算深度编制，编制完整项目概算报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后，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出具概算审核报告。

3.1 勘察、设计费：本合同的相关约定；《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其他相关规范和标准。

3.2 概算建安工程费：

(1) 工程项目概算建安工程费编制依据参照：本协议第二条款“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中的第（三）条款“勘察、设计、施工的限额及标准”中第4.2条款“施工图预算编制依据”。

4、施工图预算编制

以最终审批通过的项目概算，以及施工图审查通过后的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为依据，编制施工图预算，并按程序审批通过后，依据审定的预算、按本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签订本合同补充协议。

4.1 施工图预算文件：施工图预算文件由工程总承包单位编制，经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并按程序审批定案。施工图预算综合单价下浮前原则上不得超过对应概算的综合单价，施工图预算价不得超过已审批概算对应的建安工程费。

4.2 施工图预算编制依据：

(1) 工程项目施工图预算造价的计算原则为：采用清单计价方式，计价依据执行《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与《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上述定额有修订或新版时，按其规定执行；施工图预算编制时当上述定额子目有缺项则参考其它相关定额子目编制补充定额子目。

(2) 人、材、机价格，套用施工图审查完成当月适用的市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相关计价

文件《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广州地区建设工程常用材料税前综合价格》缺项部分可以参考《广州地区建设工程材料（设备）厂商价格信息》并结合市场询价计取，报甲方、乙方审批确认后执行。市场询价原则上应在就近工程所在地询价，询价文件应提供 3~5 份，并且盖有供应商的公章，且单价必须明确是否包税、包运、包安装等影响单价的关键内容；若用以上方式仍然无法得到价格的，由工程总承包方上报，经监理、建设管理单位、发包人审批确定。

(3) 全部单位工程施工图未一次性出图，而是按照各单位工程分期分批出图的，不采用统一人、材、机价格计价基准期，分别按照施工图审查完成当月对应计取。“施工图审查完成当月”是指在各单位工程施工图审查单位出具了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上标注的日期，或以施工图审查单位出具的完成施工图审查的时间证明为准。

(四) 本项目实行限额设计

1、本工程建筑安装工程费用设计限额约为 21560.16 万元人民币。甲方、乙方据此制定投资分解目标，实行限额设计。在保证设计质量的前提下，设计人应按投资限额进行设计，严格控制设计变更，确保工程概、预算不突破限额目标。

2、设计人遵循功能适用、标准合理、经济合理的原则开展设计，在投资限额目标的基础上结合项目设计内容进一步分解投资，明确投资控制主要指标，在编制设计概、预算时逐步细化落实。

3、设计人在限额设计范围内应充分运用价值功能分析、多方案（不少于 2 个）技术经济比较等技术手段，对设计方案进行优化。必要时，应组织专家对方案进行专项论证。方案比较必须通过技术经济分析，完成单位或单项工程的估算编制，确保设计深度能够满足编制工程概算的需要。

4、在保证方案的可实施和可操作性前提下，设计中凡能进行定量分析的设计内容，应通过计算，用数据说明其技术经济的合理性。同时向甲方、乙方提供技术经济分析资料，以求设计成果能充分体现设计优化的原则。

5、设计人有关设计的任何修改、变动或由于修改设计所引起的工艺、技术材料、设备的变更更加引起投资限额的突破均须经过甲方、乙方审批同意。

6、丙方未经甲方、乙方同意对设计进行变更或设计人突破工程投资限额设计，视为严重违约，应承担相应责任，扣除全部设计费用作为处罚并向丙方追偿由此给甲方带来的损失，同时超出限额设计部分的投资全部由丙方承担（联合体的由牵头方负责承担），甲方不再支付。

(五) 甲方、乙方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本工程的实施范围和内容进行调整，调整的范围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广州白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通讯地址：广州市白云区鹤龙街鹤慧北街9号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电 话：



乙方：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通讯地址：广州市白云区齐富路88号白云城投总部大厦C栋8楼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电 话：020-86319983



丙方(主)：广州市恒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通讯地址：广州市白云区科创路17号15层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电 话：020-62790007



丙方(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盖章)
通讯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电 话：020-83762220



丙方(成)：广东省地质工程公司 (盖章)
通讯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39号广东地质大厦A座3楼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电 话：020-86294377



仅用于深圳松山新区能源配套工程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设计投标使用

附件三: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投标项目名称: 广州白云氢能生产基地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致: 广州白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以上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签署投标资料、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协议牵头人及联合体成员单位单方签署、盖章确认的本项目投标文件及相关投标资料,均视为联合体成员单位共同编制,联合体成员单位均承认其法律效力,并共同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民事、行政、刑事责任。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相应责任。

联合体牵头人: (盖章) 广州市恒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分工内容: 负责施工部分的工作

联合体成员: (盖章)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分工内容: 负责设计部分的工作

联合体成员: (盖章) 广东省地质工程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分工内容: 负责勘察部分的工作

签订日期: 2023年6月5日

- 注: 1、投标联合体成员数量若有增减,可按实际自行调整。
2、单独投标的,无需提交本协议书。

附表 5：投标人类似给水工程设计业绩情况

提供投标人近五年（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最具代表性的类似给水工程设计业绩（所提供业绩必须为被采纳正在实施或已经投用的新建、改扩建项目），优先提供含应急供水设施设计的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只取证明材料前 5 项，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超过有效时间的业绩将不予认可）。

(1) 如所提供业绩为联合体中标，则投标人必须为该业绩中的设计单位。

(2) 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不限于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封面页、合同签订时间、项目规模、设计内容、签字盖章页、联合体协议（如有）等）、竣工验收文件（如有），提供资料须体现项目类型、设计内容、合同时间、项目规模、联合体分工等，如未能体现上述内容的应同时提供相应证明文件，业主证明需加盖业主公章和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投标人类似给水工程设计业绩情况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筑面积（建筑规模）	设计内容	设计费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是否联合体业绩	已完成或正在进行
1	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二期内部配套道路及污水主干管勘察及初步设计	广州市广园路建设公司	市政道路 10 条总长约 4.5 公里	10 条市政道路，总长 4.8 公里，包含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给水工程、交通工程、桥涵工程、电力缆沟、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	515.99	2020 年 9 月	是	已完成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筑面积（建筑规模）	设计内容	设计费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是否联合体业绩	已完成或正在进行
2	火村三旧改造项目市政专项规划和市政工程,火村项目市政专项排水修改及道路红线外雨水管网工程设计补充协议合同	广州宏祥房地产有限公司	62公顷,内部7条市政道路4.2km	市政专项规划和7条市政道路工程设计,包括市政道路及交通、绿化等附属构筑物的设计及市政道路下方埋设的给水管、排水管、电力通信管沟土建部分等;补充协议包含绿化带雨水管、雨水泵站后压力管及渠箱等。	524+40	2020年7月	否	正在进行
3	山水大道南连接段(栗木河)给水、污水工程	阳朔县新城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	山水大道过栗木河给水、污水管线设计,连接现有管道。	4.5	2022年5月	否	正在进行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筑面积(建筑规模)	设计内容	设计费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是否联合体业绩	已完成或正在进行
4	机场第二高速至T2航站楼连接线工程给水迁改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	机场第二高速至T2航站楼连接线工程给水管道迁改设计。	34.57	2022年5月	否	正在进行
5	从化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项目市政供水管网工程	广州从化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	新建供水管长约56.72km,新建加压泵站	新建设计DN150~DN600供水管线,管长约56.72km,新建一座3000m ³ /d加压泵站,扩容现状灌村泵站。	505	2023年2月	是	正在进行



投标人类似给水工程设计业绩 1: 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二期内部配套道路及污水主干管勘察及初步设计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20] 第 [04180] 号

(主)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二期内部配套道路及污水主干管勘察及初步设计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 人民币伍佰壹拾伍万玖仟玖佰柒拾陆元肆角陆分 (¥515.997646 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 杨玉奎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8月19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0年8月19日

2020年08月20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EXCHANGE CENTER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花城大道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广州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工程项目代码： 2020-440100-48-01-056788

穗空港交通业务〔2020〕3号

关于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二期）内部 配套道路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

广州市广园路建设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二期）内部配套道路”初步设计文件及概算评审资料收悉。根据初步设计文件专家审查意见、概算审核结果及各专业部门批复意见，现批复如下：

一、评审范围

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二期）内部配套道路初步设计，评审范围涉及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给水工程、交通工程、桥涵工程、电力缆沟、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

二、总体意见

经审查，本次报送的初步设计文件内容深度基本符合编制要求，经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可作为下一阶段设计的依据。

三、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二期)内的横一路、横一路西、横二路、横二路西、横三路、横四路、纵一路、纵二路、纵三路、纵四路等 10 条市政道路,总长约 4.6 公里,规划宽度分别为 8、18、30 米。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给水工程、交通工程、桥涵工程、电力缆沟、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

四、工程概算

该工程概算核定金额为 35941.23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23116.7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755.43 万元(含建设用地费 8009 万元暂估),预备费 2069.05 万元,资金来源为区财政资金。(见附件)。

五、需要修改完善的有关事项

1. 补充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意见及其执行情况。

2. 完善平面、纵断面设计。

(二) 交通专业

1. 当人行横道长度大于 16 米时,应设置安全岛。

2. 次干道与次干道交叉口,次干道与主干道交叉口采用交通信号控制。

3. 优化横二西路与纵一路交叉口设计。

(三) 给水专业

1. 复核设计用水标准以及设计用水量。

2.根据《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7.2.8 补充消火栓压力要求。

3.补充排气阀设计,管网最低点应设置泄水阀,并复核设计。

4.应考虑绿化用水的供水预留口。

5.管综横断面布置图:排水管道建议避开车轮轨迹、补充原有地下管线资料。

(四) 排水专业

1.复核工业用地用水量取值指标、复核水量计算;径流系数的取值应根据《室外排水设计规范》2016版3.2.2要求计算,并结合当地海绵城市的建设要求进行复核及配套设施工程

2.建议进一步完善方案比选。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

3.补充说明A4地块地面径流去向和污水去向;补充原有地下管线资料,复核设计管线与之关系。

4.横一路污水管覆土部分很浅,复核周边地块污水汇入的可行性以及上游纵四路污水汇入的接驳标高;补充接入集富路市政排水井的资料。

5.管综横断面布置图:排水管道建议避开车轮轨迹、补充原有地下管线资料。

6.根据广州市的海绵建设要求完善海绵城市设计。

(五) 电气、照明专业

1.主要材料表应补充照明箱式变压器。

2.应复核道路照明配电箱的剩余电流保护器的设置。

3.电缆管沟工程设计应补充供电部门批复文件，市政工程配建电缆管沟规模及形式应按供电部门意见执行。

(六) 园建、绿化专业

1.补充溢流式雨水口的大样。

2.下沉式绿地的横断面大样，应补充下凹深度要求和有效水深（通过溢流式雨水口的溢流孔离地高度控制）。

3.香根草自然高度比美人蕉高，绿化配置时注意前后关系，不要高在前低在后。

六、本批复仅适用于本次报建初步设计，如变更或调整设计，应重新报我委进行初步设计审查。

七、应基于本批复及现行有关法规、标准进行施工图设计，并按规定办理施工图审查手续。

八、本次批复概算作为项目投资控制的依据，工程实际造价以财政的结算评审结果为准，请按规定和程序完善后续工作。

此复。

附件：粤能概审[2020]017号



附件

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二期）内部
配套道路概算

审核报告

粤能概审（2020）017号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文件



委托单位：广州市广园路建设有限公司

审核单位：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2日

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二期）内部
配套道路概算审核报告

粤能概审（2020）017号

建设单位：广州市广园路建设公司

送审金额（小写）：36891.73万元

审定金额（小写）：35941.23万元

（大写）：叁亿伍仟玖佰肆拾壹万贰仟叁佰元整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执业印章
编号：P190034001050
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楼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文件

复核人（签章）：



审定人（签章）



广东粤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2日



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二期）内部配套道路概算审核报告

建设单位：

根据贵单位委托，我司对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二期）内部配套道路概算进行了审核，本次审核是在项目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基础上进行的，项目建设单位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现将审核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二期）内部配套道路

（二）项目地点：广州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

（三）项目范围、内容：本工程为广州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二期内部配套道路，包含十条道路，道路总长约4.5km。其中，纵一路、横一路西和横二路西为城市次干道，道路红线宽度30m，设计时速30km/h；横一路、横二路、横三路、横四路、纵二路、纵三路和纵四路为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度8-18m，设计时速20-30km/h。主要包含的工程内容有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给水工程、照明工程、交通工程、绿化工程、电力管沟工程及绿化给水工程等。

（四）实施单位：

建设单位：广州市广园路建设公司

设计单位：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概算编制单位：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13.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价费、地震安全性评价费、水土保持编制费、水土保持监测及验收费及防洪评价等费用，本次按建设单位提供的概算说明暂列，最终以实际发生进行结算。

(五) 其他文件依据

工程概算书、工程量计算书、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分析、初步设计图纸、初步设计文件技术审查报告等送审资料。

三、审核情况说明

采用全面审查法进行审核，审核具体情况如下：

(一) 建安工程费，送审金额为 23863.31 万元，审定金额为 23116.75 万元，核减金额 746.56 万元，审核情况如下：

1. 道路工程

项目特征：车行道路面结构采用 C30 水泥混凝土路面，人行道路面形式主要为 C50 高强度透水砖路面。

(1) 水泥混凝土路面、路基挖石方、横三路/横四路纵一四/横二西路水泥稳定层，定额计取有误，审核已调整；

(2) 余方弃置土方、纵四路边坡植草，送审工程量根据设计图重新计算，审核已调整；

(3) 人行道栏杆、人行道栏杆基础模板、侧石模板、压条模板、边坡防护矩形边沟模板漏项，审核后增加该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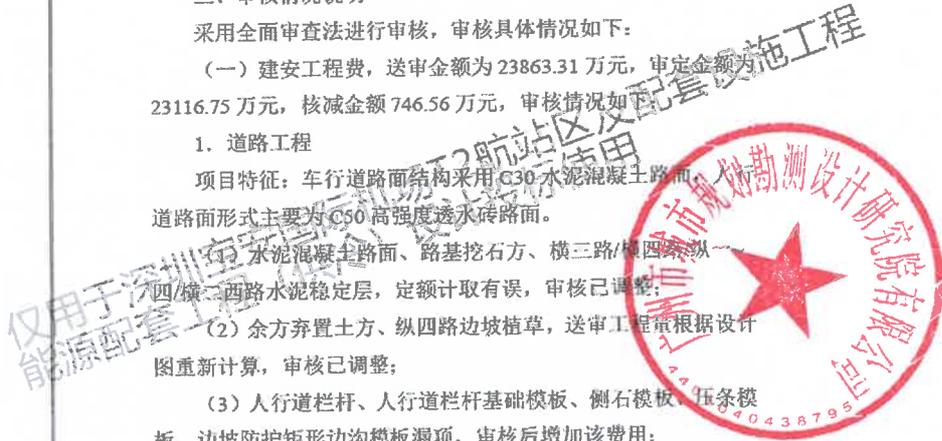
(4) C20 透水混凝土，送审主材价偏高，审核已调整；

(5) 其他工程费中消纳费重新计算，审核已调整。

2. 给水工程

项目特征：本项目给水管采用焊接钢管，分别在横一路西及横二路西与现状龙港路 DN400 给水管衔接，形成环状给水管网。

(1) 闸阀 DN300，送审套用定额有误，审核已更正；



(1) 人(手)孔砌筑 12 线电缆沟三通井 3.055×1.21×1.76m、人(手)孔砌筑 12 线电缆沟三通井 3.535×2.7×1.76m、5+1 电缆排管(车行道)、11+1 电缆排管(车行道)、人(手)孔砌筑 6 线电缆沟转角井 2500×2.48×1.54m、人(手)孔砌筑 6 线电缆沟三通井 3.535×2.48×1.54m, 送审定额计取有误, 审核已调整;

(2) 回填石屑, 送审工程量根据图纸重新计算, 审核已调整;

(3) 11+1 电缆排管(人行道), 送审定额子目工程量计算有误, 审核已调整;

8. 其它核减情况详见概算审核书。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含建设用地费): 送审金额为 10888.96 万元, 审定金额为 10755.43 万元, 该部分核减金额为 133.53 万元, 具体核减情况如下:

1. 建设单位管理费、工程建设监理费、勘察设计费、场地准备费及临时设施费、工程保险费、招标代理服务费、检验监测费用、工程概算的编制或审核按相关计费文件及审核调整后的工程费用重新计取。

2. 其他调整情况详见“概算审核汇总对比表”。

(三) 基本预备费: 按调整后工程费用和工程建设其他费(扣除建设用地费)合计的 8% 计取, 送审金额为 2139.46 万元, 审定金额为 2069.05 万元, 核减金额 70.41 万元。

(四) 建设用地费: 暂按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二期)内部配套道路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估算价, 送审金额为 8009 万元, 审定金额为 8009 万元, 核减金额 0.00 万元, 本次审核暂按送审金额, 最后按实际发生进行结算。

七、审核结果

送审概算金额：36891.73 万元；

审定概算金额：35941.23 万元；

核减金额：950.50 万元；

核减率：2.58%

附件：1.审核结果确认表

2.概算审核汇总对比表

3.主要核减事项明细表

4.技术经济指标对比表

5.概算审核书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



广东普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2日

附件 1

项目名称：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一期）内部配建道路

建设单位：广州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名称	金额	备注
1	建安安装工程费	3,116.35	
2	工程建安工程费(含建安工程费)	6755.43	其中：建安用地费 8000 工程费
3	基本预备费	2069.05	
合计	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一期）内部配建道路	3594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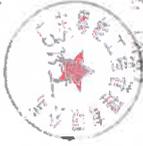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建设管理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经办人：张明

2020年9月21日

2020年9月21日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能源配套工程（保安）设计

GF-2006-0210

建设工程勘察、初步设计合同

项目计划名称：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二期内部配套道路及污水
水主干管

工程名称：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二期内部配套道路及污水主
干管勘察及初步设计

工程地点：广州

合同编号：[广园建设]CON2094-S775D2-137.1

勘察证书等级：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设计证书等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
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建筑行业（建
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发包人（建设管理单位）：广州市广园路建设公司

承包人（勘察人、设计人）：（主）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成）建材广州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年9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监制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GF-2000-0210

建设工程勘察、初步设计合同

项目计划名称：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二期内部配套道路及污水主干管

工程名称：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二期内部配套道路及污水主干管勘察及初步设计

工程地点：广州

合同编号：[广园建设]CON2094-577SD2.137.1

勘察证书等级：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设计证书等级：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发包人（建设管理单位）：广州市广园路建设公司

承包人（勘察人、设计人）：（主）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年9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仅用于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二期内部配套道路及污水主干管勘察及初步设计
能源配套工程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广州市广园路建设公司 受项目业主 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委托，作为本工程建设管理方，承担本合同工程的建设管理工作。

2020年8月19日，经公开招标，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被评定为中标人。现发包人委托承包人(中标人)承担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二期内部配套道路及污水主干管工程勘察、方案设计、初步设计任务，工程地点为广州市。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建设规模和内容

本项目位于广州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围网内，新建10条道路和1条DN800污水主干管，其中道路全长约4.8km，污水主干管长约1.82km。道路设计等级为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8、18、30m，设计时速20-30Km/h。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排水工程最大管径1200，给水工程最大管径DN400）、照明工程、电缆管沟工程、绿化工程、外水外电工程(不含报装)等。本项目总投资42268.52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用约27728.6万元。

第二条：费用及支付

2.1 本项目勘察设计费暂定为¥515.997646万元（大写：人民币伍佰壹拾伍万玖仟玖佰柒拾陆元肆角陆分）（其中初步设计费¥305.781232万元，勘察费¥210.216414万元）。上述勘察设计费仅作为分期付款的依据，并且勘察设计费支付金额不得超过概算批复的金额，工程最终造价以财政部门的结算评审结果为准。勘察、设计费均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规定以及国家、省、市的有关收费标准及合同约定计取；如发生变更，勘察、设计费按投标清单报价计算方法以及本合同约定计算；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中没有规定的收费项目，由发包人、承包人另行商定。

2.2 费用支付办法：本合同生效后，发包人按照《建设系统关于贯彻市政府（广州市市本级基本建设项目财政性资金集中支付实施办法）的通知》（穗建城[2001]183号）中集中支付资金的操作程序、《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城市道路建设资金支付工作指引（2020版）的通知》（穗交运函[2019]2440号）以及项目业主有关文件进行支付（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上级主管部门有颁布新文件

的，按新文件要求执行）。

2.3 本项目勘察设计费已包括完成该设计项目勘察设计范围（合同条款第1条）内所有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赶工费、购买地形图及管线图等电子文件、图纸资料文印费、技术措施费、技术考察调研费、评审时发生的会务费、评审专家费、专家交通费、宣传、汇报（含影像、动画、效果图等资料）等一切费用、各类报建费用（政策性文件规定须由发包人承担的费用除外）、风险费、保险、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费用等的一切费用、设计至竣工验收期间所发生的发包人要求的图纸、资料加晒等费用，发包人不再另行结算支付。

2.4 最终结算费用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规定以及国家、省、市的有关收费标准、投标文件和合同的约定进行计算。

2.5 因上级主管部门通知或委托方原因，本项目需终止或发生重大变化时，勘察设计师按已完成工作提交成果文件，支付条款的支付节点，核定各阶段工作量比例（按核定比例计算相应设计费），按现状提交结算。

第三条：设计合理使用年限：~~除业主有特殊要求外，其它按有关规范文件~~要求执行。

第四条：本合同的组成文件及优先次序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4.1 本合同协议书
- 4.2 勘察合同条款
- 4.3 设计合同条款
- 4.4 勘察设计中通知书。
- 4.5 发包人要求、委托书
- 4.6 招标文件
- 4.7 技术规范
- 4.8 投标文件

第五条：专业内容

根据本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其批复，需满足项目全部功能设计，包括但不限于 道路工程、 箱涵工程、 隧道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照明工程、 交通工程、 城镇燃气工程、 热力工程、 绿化工程 电力管沟工程 配套工程（含管线综合设计及外水外电（不含报装））。

工程等。

第六条：当项目的建设业主变更时，发包人应书面通知承包人并协商合同终止或变更事宜。

第七条：发包人将设计勘察费用支付至承包人账号，承包人出具合法发票。如承包人为联合体的，所有支付的款项由联合体的主办方负责统一申报（申报表中主办方应明确联合体各方的费用），发包人支付联合体主办方，主办方出具合法发票。主办方按成员方工作的费用支付至成员方；如果广州市财政局有特殊规定的按其规定执行。发包人支付联合体主办方，联合体主办方负责开具合同价款全额发票、收取合同款项，联合体主办方收取合同款项后由联合体各方自行分配相应款项，具体分配事宜与发包人无关。

第八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第九条：本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承包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发包人、承包人同意依法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履行全部合同义务后，本合同终止。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其中正本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一份；副本九份，发包人执六份，承包人执四份。

（此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甲方）名称：
广州市广园路建设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曾炯专用章

联系人：

住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承包人（丙方）名称：
（成）建材广州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住所：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 111 号建发广场 5 楼 B2

邮政编码：510403

电话：020-31232001

传真：020-36314225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远景路支行

银行帐号：680872674035

承包人（乙方）名称：
（主）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人：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 10 号珠

江规划大厦

邮政编码：510060

电话：020-83762817

传真：020-83870468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北京路

支行

银行帐号：3602000909001308342



第二章 勘察合同条款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二期内部配套道路及污水主干管勘察及初步设计

1.2 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市

1.3 工程规模、特征：

本项目位于广州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围网内，新建10条道路和1条DN800污水主干管，其中道路全长约4.8km，污水主干管长约1.82km。道路设计等级为城市支路，道路红线宽8、18、30m，设计时速20-30Km/h。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排水工程最大管径D2000、给水工程最大管径DN400）、照明工程、电缆管沟工程、绿化工程、外水外电工程（不含报装）等。本项目总投资42268.52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用约2728.6万元。

1.4 工程勘察内容：

■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含约5.62km的线路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

1.5 项目批准文件：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空港经济区近期实施项目库（2020-2023第一批）》的通知

1.6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

应在发包人向勘察人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基础上，根据已确定的设计方案对工程范围内进行工程勘测工作，以便为确定工程构造物的布置和编制工程设计文件，提供准确完整的勘测。技术要求执行《市政工程勘察规范》、《工程测量规范》等，按照《城市道路品质化提升建设指引》及《广州市城市道路全要素设计手册》等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和规范。

1.7 承接方式：公开招标。

第二条：发包人应及时向勘察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2.1 提供本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附红线范围）、施工、勘察许可等批件（复印件）。

2.2 提供工程勘察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和范围的地形图、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2.3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2.4 由勘察人收集勘察工作范围地下已有埋藏物的资料(如电力、电讯电缆、各种管道、人防设施、洞室等)及具体位置分布图,费用已包在投标报价中。如发包人委托第三方,则该内容应由第三方实施。

第三条:勘察人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勘察人负责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需满足相关规范要求,提供相应精度的勘察成果)以及电子文件资料、交付加盖CMA章的管线探测报告(如发包人委托第三方,则该内容应由第三方实施)。

勘察人向发包人交付的勘察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1	勘察大纲	根据发包人需要,另行通知	根据发包人要求,但最迟在勘察人开工前 7 天内,经审核后方可开工
2	现场初步勘察作业	根据发包人需要,另行通知	方案确定后 10 日内
3	现场详细勘察作业	根据发包人需要,另行通知	初步勘察完成后 20 日内
4	工程勘察文件或岩土工程设计文件	根据发包人需要,另行通知	现场详细勘察作业完成后 7 日内

- 注: 1. 以上文件的电子版各提供 2 套。
 2. 当外部原因或勘察条件不充分时,勘察周期相对延长。
 3. 图纸资料暂定为 8 份;如因工作需要,发包人要求增加部分图纸数量,勘察人应配合提供,不得增加费用。
 4. 中标勘察单位必须按相关职能部门的报审要求提供勘察成果。
 5.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第四条: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

4.1.1 合同签订后,承包人收到发包人发出具备进场条件的通知起计 7 日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如果延误工期,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的工期损害赔偿费每天为最终合同价格的 0.3%;工期损害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最终合同价格的 30%。

4.1.2 勘察人开工前 10 天，送勘察方案给建设管理单位审核，勘察方案经审核同意后方可开工。

4.1.3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2 收费标准、变更及支付方式

4.2.1 本工程勘察费以中标通知书接受了勘察人以暂定¥210.216414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壹拾万零贰仟壹佰陆拾肆元壹角肆分）为本工程服务项目所做的投标，其中：岩土工程勘察费为¥170.7510 万元（人民币壹佰柒拾万零柒仟伍佰壹拾元整），工程测量费为¥10.179802 万元（人民币壹拾万零壹仟柒佰玖拾捌元零贰分），工程物探费（含管线探测）为¥29.285612 万元（人民币贰拾玖万贰仟捌佰伍拾陆元壹角贰分）。暂定合同价仅作为分期付款的依据，最终结算价以财政部门或行政主管部门最终审核价为准。费用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的规定以及国家、省、市的有关收费标准以及投标文件计取。

4.2.1.1 如发生变更，勘察费按投标清单报价计算方法计取以及本合同约定计算，增加项目费用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的规定以及国家、省、市的有关收费标准计取。

4.2.1.2 合同结算时按以下方式进行：

勘察部分最终合同价=经审核确认的实际完成工作量×合同单价+经审核确认的实际完成工作量×新增单价+其他费用（奖罚款、变更费用等）

【注：1. 勘察部分投标下浮率=（勘察部分招标控制价-勘察部分投标总价）/勘察部分招标控制价*100%。

2. 新增单价=收费标准单价×（1-勘察部分投标下浮率）×（1-勘察部分合同约定下浮率），收费标准单价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

3. 勘察部分合同约定下浮率为：5%，投标下浮率为：0%。

4. 新增加的规划现状地形图测量、规划放线项目费用在计算最终合同价时不进行下浮。

5. 勘察费用包含但不限于所有实物工作收费、岩溶地区措施费、技术工作收费、税金以及办理工程勘察相关许可、苗木、养殖物赔偿等所有一切直接或间接

第三章 设计合同条款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给设计人的中标通知书

2.2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3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城市道路设计规范》、《公路桥涵设计规范》、《城市道路品质化提升建设指引》及《广州市城市道路全要素设计手册》等符合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及标准要求。

第三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根据行业特点填写）见下表

3.1 设计范围

3.1.1 工程设计内容：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交通评估调研、管线综合平衡及和概预算、现场服务、工程实体质量监督检测及监测等咨询工作的招标要求、预算及清单、招标技术文件编制、配合规划报建、协助发包人办理其他专业报批手续及与地方行政主管部门协调等。

设计附属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规划、国土报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概算编制及报审（取得财政部门批复）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招标控制价编制（满足招标需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技术文件编制（含材料、设备等招标内容的技术文件编制，提供工程实体质量监督检测及监测等咨询工作的招标要求、预算及清单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成果视发包人需求提供二维设计效果图和三维设计效果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配合航道（拦河、临河、跨（过）河建筑物审批）建设许可的报批工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提供工程造价分析，并负责牵头做好涉及到的相关工作（满足业主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配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代表驻场技术配合（满足业主需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应用（含论证、评审费用并满足业主需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配合信息化管理系统（满足业主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3.1.1.2、辅助完成勘察设计的其它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管线综合规划及报批（取得规划部门批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流量分析与预测评估报告（满足项目建议书、可研性研究报告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论证（满足规划部门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多划基本农田占用方案（满足国土部门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涉铁路、公路专项（安全评价）（取得相关部门批复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旧桥检测（满足业主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旧路检测（满足业主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阶段设施保护安全性评估（满足被保护设施管理方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防洪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BIM技术的应用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方造价咨询

注：1、完成每一设计阶段后，设计人须书面提出启动下一阶段并经发包人确认同意后方可开展下一阶段工作，否则该工作量将不予认可。

2、以上由发包人打钩的内容均属于本项目设计范围，承包人应在报价中考虑所有相关费用，不论承包人投标报价表是否列明，其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报价中，发包人不另行计量支付。

3.2 初步设计包含编制概算费用已包含在设计费用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序号	项目名称	阶段	规模及投资	设计内容
1	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中区二期内部配套道路及污水主干管勘察及初步设计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	本项目总投资42268.52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用约27728.6万元。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外水、外电）及概算■交通流量分析评估、■提供工程实体质量监督抽测及监测等

				咨询工作的招标要求（包括技术要求及初步方案，检测监测清单和预算）等、■配合规划报建、■协助发包人办理其他专业报批手续及与地方行政主管部门协调等。
--	--	--	--	--

第四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1	中标通知书	1		2020年8月19日

第五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1	方案设计	10	得到建设主管部门的批复 电子文档	根据发包人要求，但最迟在设计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方案修改
2	初步设计	10	得到建设主管部门的批复 电子文档	方案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完成初步设计
3	管线综合平衡和概算及电子文件	10	采用广东省现行定额	
4	交通疏导设计方案	10	实施过程中保持交通通行的可行的交通疏解设计方案	与初步设计同时提交
5	招标技术规范、配合监理招标、设备订货等的图纸资料及工程其他技术资料	根据发包人需要，另行通知	通过审查的文件及电子文档	满足招标、订货要求。
6	规划报建	根据发包人需要，另行通知		方案批复后日内，初步设计批复后7日内
7	经主管部门审批的概算及电子文件	10	采用广东省现行定额	

9	各种设计图电子文件	1	CAD 图纸、excel、PDF 文件 造价文件
---	-----------	---	-----------------------------

- 注：1. 以上文件的电子版本各提供 1 套。
 2. 当外部原因或设计条件不充分时，设计周期相对延长。
 3. 图纸资料暂定为 8 份；如因工作需要，发包人要求增加部分图纸数量，设计人应配合提供，不得增加费用。
 4. 中标设计单位必须按相关职能部门的报审要求提供设计成果。

第六条 合同费用、变更与支付

6.1 本工程设计费以中标通知书接受了设计人以暂定¥305.781232 万元（人民币叁佰零伍万柒仟捌佰壹拾贰元叁角贰分）为本工程服务项目所做的投标。

6.2 本工程设计费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规定以及国家、省、市的有关收费标准计取，国家和地方没有规定的，由双方商定。

6.3 上述费用为暂定合同价，按批复的概算中相应的设计费及辅助完成勘察设计的其他服务费合计核算最终合同价。

6.3.1 如发生变更（因政府调整方案规划、方案设计、提高质量等原因），设计费按投标清单报价计算方法计取以及本合同约定计算，增加项目费用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的规定以及国家、省、市的有关收费标准计取。

6.3.2 最终合同价=【批复概算中相应的设计费】×45%（即设计阶段初步设计收费比例）×（1-设计部分投标下浮率）×（1-设计费合同约定下浮率）+【辅助完成勘察设计的其它服务（批复概算中需有列项）合计】+其他费用（奖励款、变更费用等）

【注：1、批复概算中相应的设计费包括：

- 1.1 基本设计费；
- 1.2 预算编制费（如有发生）；

2. 辅助完成勘察设计的其他服务是指在为完成勘察设计而发生的辅助服务，若该项服务在批复概算中有单独列项则可按批复概算进行单独计量，否则视为已包括在设计费内不再另行计量。

3. 辅助完成勘察设计的其他服务具体内容，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在项目完

工后，由甲方确认。

4. 设计部分投标下浮率=（设计部分招标控制价-设计部分投标总价）/设计部分招标控制价*100%。

5. 设计部分合同约定下浮率为：10%，投标下浮率为：0.01%。

6. 如辅助完成勘察设计的其他服务费（批复概算中需有列项）高于批复概算中列项费用，以批复概算中列项费用结算；如辅助完成勘察设计的其他服务费（批复概算中需有列项）低于批复概算中列项费用，以投标时的辅助完成勘察设计的其他服务费报价结算】

6.4 暂定合同设计费为估算设计费，在初步设计审批后，按批准的初步设计概算核算设计费。如项目概算调整，则设计费也应做相应调整。除此以外，其他所有的补充设计、变更设计等均不另行计费。

6.5 最终结算价以结算终审单位审核后的终审价为准。

6.6 支付方式：发包人按照《建设系统关于贯彻市政府《广州市本级基本建设项目财政性资金集中支付实施办法》的通知》（穗建城[2001]18号）《广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城市道路建设资金支付工作指引（2020版）的通知》（穗交运函[2019]2440号）、项目业主有关文件精神进行支付（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上级主管部门有颁布新文件的，按新文件要求执行）。发包人将设计费用支付至承包人账号，承包人出具合法发票。

6.7 本合同支付方式采用下列第1种形式

6.7 本合同支付方式采用下列第1种形式

■1. 设计合同按节点支付：

(1) 合同生效后，发包人根据项目情况向设计人支付首付款，最高不超过暂定合同价的20%；

(2) 完成方案设计并经发包人同意后可支付暂定合同价的20%；

(3) 完成初步设计并经行政主管部门组织评审后可支付暂定合同价的20%；

(4) 概算批复后，依据经批复的概算调整合同价，可累计支付至调整合同价的80%及其他服务费；

(5) 经发包人及项目结算终审单位审核结算价后支付结算价余额。

注：(1) 以上各阶段支付可根据具体项目酌情考虑合并。

□2. 设计合同按进度支付：

投标人类似给水工程设计业绩 2: 火村三旧改造项目市政专项规划和市政工程,
火村项目市政专项排水修改及道路红线外雨水管网工程设计补充协议合同

合[]

PM 编号: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火村三旧改造项目市政专项规划和市政工程

项目建设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

发包人(甲方): 广州宏祥房地产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MA5APPE41D

是否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是 否

地址、电话: 广州市黄埔区东区街火村路自编 1 号

开户行及账号: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学城支行

04701816000000472

设计人(乙方):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455351720Q

是否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是 否

地址、电话: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 10 号 020-83762817

开户行及账号: 工商银行广州市北京路支行

签约地点: 广州市

24e7f866-30c8-ea11-96ad-3ca82acc6fc7-1



发包人（甲方）：广州宏祥房地产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签订依据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

第二条. 项目概况

- 2.1 项目名称：火村三旧改造项目市政专项规划和市政工程设计；
- 2.2 项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 2.3 项目规模：火村城市更新实施规划面积 62 公顷，内部市政道路长 4.28km。

2.4 设计范围：（1）市政专项规划范围：分为规划研究范围和重点规划范围，规划研究范围即火村三旧项目及周边范围约 6.6 平方公里，重点规划范围即火村城市更新实施范围约 62 公顷。（2）市政工程设计范围：火村三旧改造项目内 7 条市政道路（长度共 4.2km）工程设计，包括市政道路及照明、交通、绿化等附属构筑物的设计以及市政道路下方埋设的给水管、排水管、10kV 电力管沟土建部分、通信管沟土建部分设计。

2.5 设计周期：暂定按合同签订之日起 4 个月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和内容、要求及提交时间(见附件 3)；设计工期及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图纸）(见附件 4)。

第三条. 设计费

24e7f866-30c8-ea11-96ad-3ca82aec6fc7-1

1、本合同设计费用按 固定总价 方式计，合同含税价款总额暂定：
¥5,24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伍佰贰拾肆万整。

其中：不含税总价为¥4,943,396.23 元，（大写）：人民币肆佰玖拾肆万叁仟叁佰玖拾陆元贰角叁分整。

本合同所涉增值税税票属性： 专票 普票，增值税税率为 6%，增值税税金暂定为¥296,603.77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玖万陆仟陆佰零叁元柒角柒分整。

序号	事项	单价	面积	总价	备注
1	市政专项规划	2.1 元/m ²	62 万m ²	128 万元	/
2	市政工程设计	51.5 元/m ²	68,972.15 m ²	355.2595 万元	
3	管线综合设计	0.66 元/m ²	62 万m ²	40.920 万元	按照《深圳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收费标准》计算
合计			优惠折扣	524 万元	

说明：

1.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该总价在总规划面积和总道路设计长度改变不
 超过 10% 的情况下不进行调整，超出 10% 部分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双方明确，本设计费含税（乙方为境外公司时，其在中国境内税赋由
 甲方承担 乙方承担 另行协商）。

1.2 以上费用包括所有图片、文件复制费、长途电话、传真/邮递、及电子文
 件打印等合同范围内本工程所需的费用。

1.3 以上费用包括乙方因项目要求进行的考察、调研费用。

1.4 以上费用包括合同所约定的其他费用。

第四条 付款进度及付款方式

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	付费金额 (元)	付费时间 (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	------------	-------------	----------------------

24e7f866-30c8-ea11-96ad-3ca82aec6fc7-1

第一次付费	定金 20%	1,048,000.00	本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 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
第二次付费	10%	524,000.00	乙方提交市政专项规划中期成果且通过甲方确认后 30 个工作日内；
第三次付费	30%	1,572,000.00	乙方提交市政专项规划最终成果给甲方且通过甲方确认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
第四次付费	40%	2,096,000.00	乙方市政工程设计施工图且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后 30 个工作日内；
总计	100%	5,240,000.00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楼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文件使用



乙方完成阶段设计成果后，需同时准备以下文件：

- 将设计成果的文本及电子文件交甲方指定人员的签收证明(附件 6 设计文件签收单)
- 填写《设计文件确认单》(附件 7)
- 发出请款单
- 与每次支付的实际金额相等的发票

经甲方通过确认后付款，甲方按有关条款规定，需在收到乙方要求付款的通知和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设计费。费用应以人民币形式支付。

2. 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

3. 以上付款，发包人将以转帐支票或电汇的方式支付，设计人应在发包人支付上述款项的同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的等额有效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顺延付款；

4.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符合规定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因乙方开具发票不及时、给甲方造成无法及时认证、抵扣发票、发票票面信息有误导致发票不能抵扣税款或者被认定为虚开等情形的，乙方需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5. 除非有特别说明，本合同所提及的总价款、合同总价、已付款、未付款、单价等均为含税金额

6. 合同价格将以银行电汇方式支付。乙方收款账户如下：

开户公司名称：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开户公司帐号：8208015470000085
开户银行名称：工商银行广州市北京路支行
项目号码：3602000909001308342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
能原配套设施工程(供货)设计投标文件使用

第五条 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权利、义务：

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1.2.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上时，乙方按第5项目设计进度安排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上时，乙方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1.3.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增付设计费。

1.4. 在未签合同前甲方已同意，乙方为甲方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应按收费标准，相应支付设计费。



第十二条.其他

1.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设计人另收工本费。其中，施工图超过 13 份加晒部分按如下标准收费：

0 号图纸：10 元；1 号图纸：8 元；2 号图纸：6 元。

A1 加长图纸：4 元；A2 加长图纸：3 元；A3 图纸：2 元；A4 图纸：1 元。

3.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4. 发包人委托设计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它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6. 本合同部分标准文件及根据本合同发出的通知应以书面形式作出，以专人递送或邮寄方式发送。如采用专人递送，则在收件时经对方签收视为已送达；如采用邮寄，则在发送方邮寄后五个工作日视为已送达。

7. 本合同一式四份，发包人二份，设计人二份。

8. 本合同自发包人设计人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9.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附件

本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廉洁协议

24e7f866-30c8-ea11-96ad-3ca82aec6fc7-1

- 附件 2: 设计要点及任务说明
 - 附件 3: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资料
 - 附件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的设计文件 (图纸)
 - 附件 5: 项目设计进度安排
 - 附件 6: 项目设计文件签收单
 - 附件 7: 项目设计文件确认单
 - 附件 8: 主要设计人员名单
- (下一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本页为签署页, 无正文)

甲方: (公章)

广州宏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乙方:

(公章)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规划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 邓兴栋

签约代表: 余以文

联系人及电话: 余以文

13925165118

传真: 020-83870465

通讯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

建设大马路 10 号

邮政编码: 5100601

电子邮件:

签约代表:

联系人及电话:

传真: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子邮件: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2020 年 7 月 31 日

签约地点:

附件 1: 廉洁协议

廉洁协议

甲方: 广州宏祥房地产有限公司

乙方: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在甲乙双方订立、履行合同过程中, 为保持廉洁自律的工作作风, 防止各种不正当行为的发生, 甲乙双方订立协议如下:

一、甲乙双方应当自觉遵守国家、地方法律法规以及本协议的约定, 在合同的订立、履行过程中廉洁自律。

二、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

三、甲方工作人员应当保持与乙方的正常业务交往, 不得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 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其个人承担的费用。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开展业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活动。如甲方工作人员确因实际情况须参加宴请、进行娱乐活动的, 须事先按行政隶属关系向上级批准。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

六、乙方不得接受甲方工作人员介绍的家属或者亲友从事与合同相关的业务。

七、乙方应当通过正常途径开展相关业务, 不得为获取某些不正当利益而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等, 或给甲方工作人员报销其个人费用, 或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娱乐场所, 或为甲方工作人员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

八、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协议者, 应向甲方举报, 甲方不得找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甲方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廉洁协议的乙方, 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与乙方继续合作。

九、甲方发现乙方有违反本协议或者采用不正当手段行贿甲方工作人员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十、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 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经协议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十一、本协议一式二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盖章) 广州宏祥房地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

电话:

签约日期:

24e7f866-30c8-ea11-96ad-3ca82aec6fc7-1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人) 邓兴栋

电话:

签约日期: 2020年7月31日



邓兴栋

附件 4：乙方向甲方提交的设计文件（图纸）

序号	阶段	图名	份数	约定提交时间(工期)及备注
1	市政专项规划初步成果阶段	市政专项规划说明书和附图（包括竖向、给水、燃气、电力、通信、雨水、污水图纸）	5	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内；
2	市政专项规划中期成果阶段	市政专项规划说明书和附图（包括竖向、给水、燃气、电力、通信、雨水、污水图纸）	5	初步成果经甲方审查并出具书面意见，乙方收到甲方出具的书面意见之日起 15 日内；
3	市政专项规划终期成果阶段	市政专项规划说明书和附图（包括竖向、给水、燃气、电力、通信、雨水、污水图纸）	5	甲方将相关部门征求意见反馈给乙方之日起 15 日内（按甲方反馈意见之日起算）；
4	市政工程设计方案阶段	道路、排水、给水、10kV 电力管沟（土建）、通信管沟（土建）、道路照明、交通、绿化方案设计的设计说明和图纸；	8	甲方提供地质勘察报告、现状地下管线物探报告和图纸、控规路网图纸及之日起 30 日内；
5	市政工程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	道路、排水、给水、10kV 电力管沟（土建）、通信管沟（土建）、道路照明、交通、绿化施工图设计说明和图纸；	8	甲方向乙方提供方案报建审查意见之日起 45 日内；



附件 5：项目设计进度安排

序号	设计阶段	所需时间	起止时间及备注
1	市政专项规划初步成果阶段	15 日	- 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内
2	市政专项规划中期成果阶段（可用于征求意见）	15 日	- 初步成果经甲方审查并出具书面意见，乙方收到甲方出具的书面意见之日起 15 日内本项目为临时建筑改造，因应项目特殊性设计周期较短，非常规设计周期；
3	市政专项规划终期成果阶段	15 日	- 甲方反馈乙方相关部门征求意见之日起 15 日内（按最后反馈意见之日起算）
4	市政工程设计的方案设计初步成果阶段（可用于征求意见）	20 日	- 甲方向乙方提供规划路网，确定修规道路标高、审议通过道路和管线横断面方案后 20 日
5	市政工程设计的方案设计最终成果（可用于报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0 日	- 根据甲方对初步成果意见修改完善后 20 日内（按最后反馈意见之日起算）
6	市政工程设计的施工图审查阶段	30 日	- 初步方案通过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报建后 30 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并可提交施工图审查
7	施工图设计（第一版）	15 日	- 甲方向乙方反馈施工图审查意见之日起 15 日内。由于施工图设计需与现场建设情况进行衔接协调，存在多次反复调整修改的过程，因此仅约定提交第一版施工图时间。

1、上述各阶段的设计周期表，不包括甲方对各专业的方案审查时间、各政府部门的报建、审查时间，及根据各部门意见修改方案时间。设计周期依据甲方公司提供合理的设计任务书和各阶段设计成果确认起算。若甲方公司提供的设计条件时间有延误，或设计要求有变化，设计周期将因此顺延后延长。

2、乙方公司提供的图纸及技术文件需经甲方确认。甲方应在各阶段设计汇报后，对乙方各阶段所提交的设计成果在验收合格后予以确认：

火村项目市政专项排水修改及道路红线外 雨水管网工程设计补充协议书

(民用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火村项目市政专项排水修改及道路红线外雨水管网工程
设计

项目建设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

发包人（甲方）：广州宏祥房地产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MA5APPE41D

是否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是 否

地址、电话：广州市黄埔区东区街火村路自编1号(020-38960451)

开户行及账号：04701816000000472

设计人（乙方）：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455351720Q

是否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是 否

地址、电话：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珠江规划大厦

020-83760468

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北京路支行

3602000909001308342

签约地点：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发包人：(甲方) 广州宏祥房地产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火村三旧改造项目市政道路排水修改及道路红线外雨水管网工程设计，根据区水务局的最新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补充协议合同。本补充协议对应原合同名称为火村三旧改造项目市政专项规划和市政工程设计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补充协议合同。

本补充协议对应原合同名称为火村三旧改造项目市政专项规划和市政工程设计合同，PM编号为 HXXM.Q001-HXXMGS-02-2020-07-S1-0009。

一、设计范围：

火村市政道路红线内排水修改及新增火村地块南侧绿化费
d1350-BxH=2000x2000 雨水管、雨水泵站后压力管及东明二路 BxH=2000x600
渠箱施工图设计。

二、设计费用：

本次修改设计实际收费按固定总价方式计，合同含税价款总额暂定：

¥400,000.00元 (大写)：人民币肆拾万元整。

其中：不含税总价为 ¥377,358.49元，(大写)：人民币叁拾柒万柒仟叁佰伍拾捌元肆角玖分。本合同所涉增值税税票属性： 专票 普票，增值税税率 为6%，增值税税金暂定为 ¥22641.51元，(大写)：人民币贰万贰仟陆佰肆拾壹元伍角壹分。详见下表

1、本次设计面积明细如下表：

火村排水修改及新增内容设计费计算表

市政工程设计 (排水修改)								
类型/收费标准	阶段收费比例	专业	专业占比 Z	修改面积 a	修改内容	折算比例 b	实际修改工作量 H=Z*a*b	设计费计算 (元) 51.5*0.7*H
市政工程设计 /51.5	0.7	道路交	0.43	0	完成施工图设计后，根据水务局意见，	0	0	

元	通排水	0.32	45176	对区内大部分排水系统进行调整。	0.75	10842.24			
	给水	0.08	0		0	0			
	电力管沟	0.08	0		0	0			
	通信	0.03	0		0	0			
	照明	0.03	0		0	0			
	绿化	0.03	0		0	0			
	单项合计					10842.24	390862.75		

市政工程设计（排水新增）								
类型/收费标准	收费比例	专业	专业占比	新增面积 a	新增内容	折算比例 b	实际新增工作量 H=Z*a*b	设计费计算 51.5*1*H
市政工程设计 /51.5 元	1	排水	0.32	6273	在市政道路范围外增加雨水管道设计	0.75	1505.52	
单项合计							1505.52	77534.28
合计								468397.03
优惠价								400000.00

注：1、收费标准按《农村三旧改造项目市政专项和市政工程》合同“第三条 设计费”的第1点“市政工程设计”单价确定（第4页）。

2、上述费用为固定总价。

三、文件格式及份数

明细第 1、2 项设计事项-乙方按合同提交施工图图纸 8 套及 3 套包括本补充协议项下的所有文件的电子光盘，电子文件格式如下：CAD 图纸为未加密 DWG 文件，方案本册为 PDF 文件，图片应为 PDF 格式或 JPG 格式。
如甲方需提供超出以上套数的图纸，加晒图纸按 A0：6 元；A1 特长：6 元；A1 加长：4 元；A1：3 元；A2 加长：2 元；A2：1.5 元；A3：1.2 元；A4：1 元单价结算加晒费用。

四、付款方式

本补充协议合同设计收费估算为按进度付款进度详见下表。



付款次序	占总设计费 (%)	付款金额 (元)	付款时间 (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款	定金 20%	80000.00	本合同签订后 40 个工作日内，补充协议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
第二次付款	30%	12000.00	乙方提交排水修改部分、新增部分的初步设计成果，并通过水务局审查后 40 个工作日内。
第三次付款	30%	12000.00	乙方提交排水修改部分、新增部分的施工图成果，并通过水务局审查后 40 个工作日内。
第四次付款	20%	80000.00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40 个工作日内。
总计	100%	400000.00	

1、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符合规定的增值税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因乙方开具发票不及时，给甲方造成无法及时认证、抵扣发票、发票票面信息有误导致发票不能抵扣税款或者被认定为虚开等情形的，乙方需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2、除非有特别说明，本合同所提及的总价款、合同总价、已付款、未付款、单价等均为含税金额。

五、本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补充协议未约定的事宜以原合同为准。

六、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
(下无正文)

甲方：广州宏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广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签约人)

法定代表人：郑兴栋
(或授权签约人)

签约时间： 2023 年 10 月 11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合[]

PM 编号: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 火村三旧改造项目市政专项规划和市政工程

项目建设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

发包人(甲方): 广州宏祥房地产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MA5APPE41D

是否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是 否

地址、电话: 广州市黄埔区东区街火村路自编1号

开户行及账号: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学城支行

04701816000000472

设计人(乙方):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01455351720Q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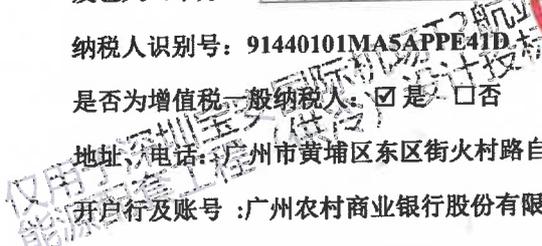
是否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是 否

地址、电话: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020-83762817

开户行及账号: 工商银行广州市北京路支行

签约地点: 广州市

24e7f866-30c8-ea11-96ad-3ca82aec6fc7-1



投标人类似给水工程设计业绩 3: 山水大道南连接段(栗木河)给水、污水工程

0.7.113893

合同编号: 2022 政 16002B

243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山水大道南连接段(栗木河)
给水、污水工程

委托方: 阳朔县新城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甲方)

受托方: 梧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乙方)

签订时间: 2022年5月30日

签订地点: 广西桂林市阳朔县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阳朔县新城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人（以下简称乙方）：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山水大道南连接段（栗木河）给水、污水工程施工图 设计工作，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1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2条 设计依据

- 2.1 甲方给乙方的委托书或设计中标文件。
- 2.2 甲方给乙方的基础资料。
- 2.3 乙方采用主要技术标准：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规范。

第3条 工作内容

给水、污水管线施工图：具体为山水大道（栗木河段）过栗木河的给水与污水管线设计，以连接栗木河两岸已实施给水管及污水管。

第4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1	设计委托书	1	

第5条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1	施工设计图	八	编制给水、污水专业施工图设计文件	签订本合同及甲方提供相关资料后,设计人在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发包人提交本项目施工设计图。
2	施工图电子文件(PDF和CAD格式)	一		随施工图设计文件一同提交。

说明:

5.1 乙方在本合同规定的工期内按时、按质量要求完成的各阶段设计成果,应及时通知甲方接收。若甲方在接到通知十四日内未答复,即视为已交付;不因甲方是否接收设计文件而影响交付的认定。

5.2 乙方在甲方付清各阶段设计费时交付相应阶段的设计资料电子文件。

第6条 收费

6.1 设计收费基准价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发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规定收费标准执行。本合同的设计费固定为人民币肆万伍仟元整(¥45000元)(含6%增值税)。

6.2 本合同的设计费已包括完成该设计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本合同已明确约定数量的图纸资料文印费等全部费用。本合同的设计费不包括组织项目设计成果的评审会议、出具评审意见、参观考察等相关费用。

第7条 支付方式

收费次序	占总设计费 (%)	收费额 (元)	收 费 时 间
首付款	80	36000	合同签订及施工图编制完成，甲方对 施工图文件验收合格后
末次	20	9000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5 日付清 100。
合计	100	45000	

说明：

- 7.1 各阶段的设计费，在乙方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并经甲方确认后，甲方按上表付费时间支付给乙方。
- 7.2 若甲方未按期付款，甲方在收到乙方付款申请报告后应于 7 天内审核完毕，并按上述条款的约定向乙方付款。若甲方对乙方提交的付款申请报告存有异议，应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7 天内书面通知乙方，由双方在 5 天内协商解决。
- 7.3 甲方向乙方付款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相当于甲方付款金额的符合国家财税规定的合法有效发票。若乙方未能按上述条款的约定提供付款申请报告或发票的，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
- 7.4 甲方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甲方提供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供的资料做较大修改，以致乙方设计需重大修改或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签订补充协议，重新明确条款外，甲方应根据工作量向乙方增付设计费。
- 7.5 甲方要求乙方比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时，如乙方能够做到，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赶工费。赶工费由双方另行签订书面协议确定。
- 7.6 如遇到国家设计规范发生修订与变更时，乙方依照新规范或修订后的规范进行必要的修改，甲方应根据修改工作量增加设计费用。
- 7.7 甲方要求超出本合同规定份数要求的设计文件，由甲方另行支付工本

送达地址、联系人、电子邮件或传真递送通讯。

第16条 其他

16.1 甲方要求乙方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16.2 乙方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甲方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

16.3 甲方委托乙方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乙方参加。出国费用等其它费用（合同约定的制装费除外）由甲方支付。

16.4 本合同一式八份，甲、乙方各执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5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6.6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电报、传真）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7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缔约生效日期为有效签署或盖章确认之日期。它们的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达成的书面补充和修正文件；
- (2) 本合同；
- (3) 采购文件。

16.8 其它约定事项：无。

16.9 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信息

小规模纳税人 一般纳税人

公司名称	阳朔县新城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321687758378K
地址、邮编	阳朔县阳朔镇将军路1号
电话	07738811016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阳朔县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20225101040005154

(本页以下无正文)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签署页)

发包人名称: 阳朔县新城区
建设有限公司

设计人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
勘测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地 址: 阳朔县阳朔镇
将军路1号

地 址: 广州市建设大马路10号

邮政编码: xxxxxx

邮政编码: 510060

联系人:

联系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北京路支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3602000909001308342

签字日期: 2022年5月30日

签字日期: 2022年5月30日

广州宝安国际机场2航站楼及配套设施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投标人类似给水工程设计业绩 4: 机场第二高速至 T2 航站楼连接线工程给水迁改

0.7.11 13615

正本

239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专业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广州市城市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能源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称: 机场第二高速至 T2 航站楼连接线工程给水迁改

工 程 地 点: 广州市花都区

发包人(甲方):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设计人(乙方):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企 业 资 质: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甲级

合 同 编 号: T2GSQG-A-01

2022政16043B

签 订 日 期: 2022年5月6日

广州市城市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发包人（甲方）：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设计人（乙方）：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号）。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1.4 中标通知书（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发包函、委托函等）。

第二条 设计依据

2.1 发包人提交的基础资料。

2.2 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及规范要求。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3.1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3.2 合同书。

3.3 发包人要求及委托书/中标通知书。

3.4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3.5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内容

序号	项目名称	阶段	规模及投资估算	设计内容
1	机场第二高速至 T2 航站楼连接线工程给水迁改	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	本工程为机场第二高速至 T2 航站楼连接线工程给水管道迁改，工程费约 1278.42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财政资金。	给水管道迁改设计

第五条 发包人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1	有关立项、规划资料	1	按甲方要求	若因发包人同意的原因调整计划，则提交时间作相应调整

第六条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时间	备注
1	初步设计及概算(含初步设计 PDF 文件、CAD 和概算书、概算软件电子版)	4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	按甲方要求(若因发包人同意的原因调整计划，则提交时间作相应调整)。
2	施工图设计文件	12	初步设计审查批准后 15 个工作日	
3	施工图设计电子版(PDF 版及 CAD 版)	各 4	交施工图后 3 个工作日内	
4	施工图设计文件补充、修改	12	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 15 个工作日	

注：1、上述文件中如未特别明确提交电子版格式及份数的，均含规定份数的纸质版及 1 份电子版（光盘）。

2、上述文件份数，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或减少 4 份的范围内调

整，乙方不得有异议或要求增加费用。

3、施工图设计图纸必须加盖“出图专用章”，方为有效。

第七条 费用

7.1 双方商定，本合同暂定金额（含税、不含施工图预算编制费）为
¥345700.00元（大写：人民币叁拾肆万伍仟柒佰元整）。

7.2 设计费执行建设部发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执行。

7.3 最终设计费用通过财政部门结算评审后，若结算评审价高于合同价的按合同价执行，结算评审价低于合同价的按结算评审价执行。

第八条 支付方式

8.1 本合同生效后，发包人按照财政部门相关文件中的支付资金的操作程序。

8.2 工程设计费分期支付，支付方式：

(1) 签订设计合同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暂定金额的20%作为预付款；

(2) 通过初步设计及概算审查，甲方收到经审定的初步设计、概算及相关成果，并取得行业主管部门初步设计（含概算）批复，甲方向乙方累计支付至合同暂定金额的35%；

(3) 乙方提交通过审查或取得相关部门批复（或盖章意见）的施工图，甲方向乙方累计支付至本合同暂定金额和概算审定价低者的70%；

(4) 乙方配合施工图预算编审工作后，甲方向乙方累计支付至本合同价和概算审定价低者的80%；

因乙方擅自外泄项目信息，而造成不良影响或损失的，乙方承担相应责任。

第十三条 仲裁、起诉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调解不成，双方同意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并以仲裁委员会的仲裁为最终裁决。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4.1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长期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14.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施工竣工验收合格为止。

14.3 本工程项目中，设计人不得指定建筑材料、设备的生产厂或供货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配合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订货时，所需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4.4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

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4.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4.7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正本一式二份，发包人、设计人各执一份；副本八份，发包人执五份，设计人执三份。

14.8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应到项目所在地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4.9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10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

此页为机场第二高速至 T2 航站楼连接线工程给水迁改设计合同的合同
签署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名称（甲方）：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盖章） 设计人名称（乙方）：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Signature]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邓兴栋
或签约代表（签名或盖章）： 或签约代表（签名或盖章）：

地址：花都区紫薇路 23 号紫薇苑北座 地址：广州市建设大马路 10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0060

电 话：020-86885506

电 话：020-83762817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北京路支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3602000909001308342

签订日期：2022 年 5 月 6 日

签订日期：2022 年 5 月 6 日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T2 航站区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文件

附件 1: 廉政合同

廉政合同

发包人（甲方）：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设计人（乙方）：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机场第二高速至 T2 航站楼连接线工程给水迁改设计委托与被委托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廉政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 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设计和市场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 严格执行建设工程设计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 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设计的规章制度。

(四)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 不准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五) 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项目工程设计合同有关的设计业务等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和相关单位在设计中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关设计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

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第五条 本合同作为工程设计合同的附件，与工程设计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本合同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时止。

第七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三份。有上级部门的，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各送交其上级部门一份。

此页为机场第二高速至T2航站楼连接线工程给水迁改设计合同附件廉政合同的合同签署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甲方): 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 (盖章)

设计人(乙方):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阮卫复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签约代表(签名或盖章):

或签约代表(签名或盖章):

联系电话: 020-86885506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2022年5月6日

签订日期: 2022年5月6日

附件 2: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含党组会议纪要 (2022) 17 号)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 GZ2204130031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受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委托, 机场第二高速至T2航站楼连接线工程 给水迁改设计服务单位 (采购项目编号: 4401140075145652203241367) 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方式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 服务金额确定为 (暂不做评估与测算)。服务时限为: 无要求,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请你机构在此通知出具之日起按照规定, 在3个工作日内与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接洽, 在15个工作日内与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 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 (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 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年04月13日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交通运输局党组会议纪要

(2022) 17 号

花都区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2 年 3 月 14 日

3 月 14 日上午，党组书记、局长闫卫星同志在局二楼 222 会议室组织召开党组会议。会议议题：一、学习传达习近平总书记

十、关于选取机场第二高速至 T2 航站楼连接线工程给水迁改设计服务单位的问题

会议听取了宋志强总工程师关于选取机场第二高速至 T2 航站楼连接线工程给水迁改设计服务单位的情况说明。

经会议研究讨论，同意建管中心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为项目的给水迁改设计服务单位，设计费约为 345700 元。（最终费用以财政部门或第三方结算评审，若费用高于合同价的按合同价执行，低于合同价的按评审价执行）。

仅用于深南城际
能源配套工程



投标人类似给水工程设计业绩 5：从化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项目市政供水管网工程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3]第[00890]号

(注)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成)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从化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项目市政供水管网工程勘察设计【JC2023-0274】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伍佰零伍万元整(¥505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刘顺宇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日期: 2023-02-21

广州交易集团





广东省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技术性审查报告

审查编号: 2024-049-A-CH023

工程名称	从化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项目市政供水主管网工程	
委托单位	广州从化自来水有限公司	
提交的设计文件	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岩土	
审查意见:	<p>经审查,由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提供的施工图设计、勘察报告符合现行国家规范、规程以及主管部门有关规定。设计文件达到国家规定的编制深度要求,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不损害公共安全和公众利益,技术审查通过。</p> <p>审查机构(盖公章): 广东粤建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p> <p>审查人员 签字</p>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打印)	签名
建筑	周光华	周光华
结构	张和平	张和平
电气	白兰石	白兰石
给排水	詹松	詹松
岩土		

本报告一式四份,审查单位一份,建设单位三份。

目录

- 1、建设工程施工图技术性审查合格书
- 2、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单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航站楼区供冷工程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文件



建设工程施工图技术性审查合格书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类别：一类

审查业务范围：一类房屋建筑（含超限高层）工程、一类市政基础设施（给水、排水、道路、桥梁、隧道、公共交通、风景园林）工程

证书编号：19105

项目名称：从化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项目市政供水主管网工程

送审时间：2023年12月1日

建设单位：广州从化自来水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审查单位：广东粤湾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2023-049-A-CH023



由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勘察的从化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项目市政供水主管网工程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勘察报告，经技术性审查合格。

（审查单位公章）：广东粤湾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副本

从化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项目市政
供水主管网工程

勘察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



委托人（甲方）：广州从化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主）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成）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签定日期：2023年7月27日

委托人（甲方）：广州从化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

设计人（乙方）：（主）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成）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从化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项目市政供水主管网工程勘察设计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从化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项目市政供水主管网工程勘察设计

2、项目地点：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良口镇、温泉镇。

3、项目规模：项目建设内容与规模：本项目改水共涉及从化区鳌头镇、良口镇、温泉镇，本项目为第二轮从化区农村供水改造工程建设计划中的市政管网部分建设，共5个市政改水子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DN150-DN400供水管线，管长约56.72km，新建一座3000m³/d加压泵站；同时改造一座现状泵站（灌村泵站）扩容至4000m³/d。

4、项目估算总投资暂定为：15814.55万元。

二、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1、从化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项目市政供水主管网工程勘察设

(1) 勘察包括以下内容：

工程测量：按水务工程相关规定执行。

岩土工程勘察：按水务工程相关规定执行。

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按水务工程相关规定执行。

(2) 设计包括以下内容：

1) 初步设计阶段：

初步设计成果应满足甲方对初设阶段工作要求。

2) 招标设计阶段：

a、按初步设计报告审查和批复文件以及国家有关规定的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补充勘察、研究和设计，设计应满足甲方开展工程招标工作的需要；

仅用于工程招标
不能配合



b、负责编写招标文件技术条款、方案及概算。招标文件技术条款、方案的内容和深度满足招标的需要；

c、负责编制施工图预算；

d、配合工程招标工作；

e、完成与招标设计阶段相关的其他工作。

3) 施工图设计阶段：

a、依据初步设计报告审查和批复文件，按规定对有关问题进行进一步的补充设计，并逐项解决初步设计阶段和招标设计阶段遗留的技术问题，对工程重要技术问题进行研究，设计内容和深度满足施工要求；

b、按照工程施工进度的要求，提供工程施工所需施工图阶段各类图纸和文件，图纸的质量满足施工要求；

c、按照有关规定处理设计变更问题；

d、负责现场设计配合工作，进行现场设计交底并参加施工中有名的验收工作；

e、配合甲方做好工程竣工事宜以及联合试运行等工作；

f、配合甲方开展有关科研工作，组织有关技术讨论会；

g、完成与施工图设计阶段相关的其他工作。

三、咨询依据及验收标准

1、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技术规范或规定以及咨询的技术要求。

2、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招标答疑纪要。

四、双方责任

1. 甲方责任

(1) 甲方应协调乙方与现场各方关系，为乙方提供勘察及现场条件资料，并向乙方提供或协助收集资料及文件，对提供资料的完整性、正确性及及时性负责。

(2)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已开始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完成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合同中约定费用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合同中约定费用的全部支付。

(3) 非因勘察设计成果质量导致本合同项目不审批或停缓建，甲方均应支付应付的本合同费用。



仅用于能源配套工程

(4) 甲方要求乙方提前提交勘察设计成果时，提前时间需经双方协商后确定，不得严重背离合理勘察设计周期；双方需就此签订书面协议，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约定费用以外的赶工费，对成果有特别技术要求的，应以书面形式提出，并负责项目上报及成果审查会的组织、协调等相关工作。

2. 乙方责任

(1) 保证工程勘察工作及设计成果的公正性、准确性、及时性，并保证各项工作均符合合同约定的规范要求。

(2) 协助甲方进行项目评审及文件的报批工作，提交成果文件后，参加甲方组织的上级有关部门的成果审查会并根据审查意见负责不超出原定合同计划范围内的调整补充文件的编制并按双方约定时间提交。

(3) 保证本工程参与勘察设计人员具备相应资格，保证持有的证件满足地方管理要求。

(4) 盖章后的工程勘察资料及设计成果具有法律效力。

五、履行期限、地点和提交文件

1. 履行期限：

(1) 勘察工期：乙方应在签订合同后且勘察具备进场条件后 30 日历史天内完成全部勘察工作并提交勘察成果文件。乙方提交勘察成果文件的工期必须满足设计工期要求。如果延误工期，乙方向甲方支付的工期损害赔偿费每天为最终合同价格的 0.3%；工期损害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最终合同价格的 30%。

(2) 设计工期：乙方应在签订合同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审查批准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 5 个工作日内完成补充、修改，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后 5 个工作日内提交施工图预算编制成果。如果延误工期，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工期损害赔偿费每天为最终合同价格的 0.3%；工期损害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最终合同价格的 30%。

2. 第一次进场时间由甲方确定，并提前 2 天通知乙方。

3. (1) 勘察

向甲方提交符合规范要求的勘察成果资料陆份，光盘贰份、《技术总结》等

(2)项目建议书阶段（本项目不需要编制项目建议书）

(3)初步设计报告阶段

本阶段应提交初步设计报告一式十五份，其深度满足相关规范的规定。概算、预算及其电子文件一式五份。

(4)施工图设计阶段

本阶段提交施工图纸(含施工技术要求)数量为一式十五份，其深度应满足现场施工要求。

本阶段应提交设计变更图纸(重大设计变更应同时提交预算及计算书)，数量为一式十份。

乙方在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时，应同时提交含上述文件的电子文件贰套（未加密且可编辑格式）。

六、费用及支付方式

1、费用：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佰零伍万元整，小写¥5,050,000.00元，含6%增值税。

其中勘察费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柒万元整，（小写）¥1,370,000.00元；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编制费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捌万元整，（小写）¥3,680,000.00元。

设计费、工程勘察费（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勘察、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及施工图预算编制费根据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计算。上述费用为暂定价，中标人最终获得的费用按项目概算评审报告的设计费、工程勘察费（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勘察、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施工图预算编制费为计算基数，减去履行合同过程中被扣除的违约金计算所得。

2、合同暂定价款的支付：

(1) 勘察费部分：¥1,370,000.00元

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报告后三十天，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勘察费的60%；

乙方向甲方提交的初步设计成果通过初步设计批复且概算经第三方评审确认后三十天，甲方累计支付勘察费的90%(以概算评审报告中工程勘察费为计算基数进行计算)。工程竣工验收后三十天，勘察费最终以决算评审报告为准进行



仅用于... 航站楼... 投资... 401040438706

尾款支付。

(2) 设计及施工图预算编制费部分：¥3,680,000.00 元

乙方向甲方提交的初步设计成果后三十天，甲方向乙方支付至设计费的 30%；
项目通过初步设计批复且概算经第三方评审确定后三十天，甲方向乙方支付至设计费的 50%；

乙方向甲方提交的施工图设计成果通过施工图审查后三十天，甲方向乙方支付至设计费的 80%；

工程合同完工验收后三十天，甲方向乙方支付至设计费的 90%；

工程竣工验收后三十天，甲方向乙方支付至设计费的 95%；缺陷通知期 1 年届满后设计费最终以决算评审报告为准进行尾款支付。

施工图预算编制费：乙方向甲方提交的施工图预算成果并取得概算评审报告后三十天，甲方向乙方支付施工图预算编制费的 100%。

(3)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专项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有关部门提出办理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乙方不追究甲方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最终设计、勘察、施工图预算编制费以财政评审报告为准。

3. 成员方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授权主体方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统一向甲方广州从化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收取勘察设计费用

七、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八、不可抗力

8.1 不可抗力是指由于台风、地震、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发生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事件。

8.2 双方在遇到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部分或全部义务不能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必须在五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十五天内提交有效证明文件。

8.3 受不可抗力造成任何损失，双方都不承担赔偿责任。

8.4 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本合同部分或全部义务不能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由双方另行协商。

8.5 不可抗力发生前本合同已实现的义务和权利必须兑现。

九、其他

9.1 本合同双方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如乙方在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前已按甲方要求进场作业的，则合同生效期为设计人进场作业之日，合同未尽事宜，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9.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对勘察设计有影响的指示要求，要以书面形式传递并签收；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为确保设计成果的公正性，任何一方不得干预研究结果。

9.3 乙方的设备、材料、人员等的安全及社会保险由设计人自行承担。

9.4 乙方在收取服务费用时提供有效的服务发票。乙方收取的费用已包括各项税费。

9.5 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各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拾贰份，各方各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6 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分歧，双方应遵循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从化区人民法院提出。

9.7 任何一方对方提出经济赔偿要求的，都应在赔偿事件发生后三十天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9.8 本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3 年 2 月 27 日。

委托人: 广州从化城乡
自来水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经办人:
地址: 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
河滨北路 402 号

邮政编码: 510090

电 话: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广州从化支行

开户名: 广州从化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 开户名: 广州从化城乡自来水有限公司

银行帐户: 3602 0387 0920 0289 923

设计人: (主)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
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 邓兴栋

经办人: 邝敏毅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 10 号

邮政编码: 510060

电 话:

地址: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北京路支行

开户名: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帐户: 3602 0009 0900 1308 342

设计人: (成)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立平

经办人: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富安大道华南城
铁东物流区 12 栋 17 层 1701-1711

邮政编码: 518111

电 话: 0755-82821011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华南城支行

开户名: 深圳华粤城市建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银行帐户: 4425 0100 0188 0966 6598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楼
能源配套工程 (供冷) 设计投标专用

附表 6：拟派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1) 提供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2) 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近五年（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作为项目负责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设计业绩（所提供业绩必须为被采纳正在实施或已经投用的新建、改扩建项目），优先提供含类似公共建筑暖通工程设计的业绩（不超过 5 项，超过 5 项的只取证明材料前 5 项，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或超过有效时间的业绩将不予认可）。

①如所提供业绩为联合体中标，则投标人必须为该业绩中的设计单位。

② 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不限于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合同封面页、合同签订时间、项目规模、设计内容、签字盖章页、联合体协议（如有）等）、竣工验收文件（如有），提供资料须体现项目类型、设计内容、合同时间、项目规模、项目负责人职务等，如未能体现上述内容的应同时提供相应证明文件，业主证明需加盖业主公章和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拟派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钟珣	性别	男	年龄	44			
职务	所长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22221198102081239	手机号码	18565305208			
参加工作时间	2004 年 7 月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15 年					
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编号	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编号：20136100804 正高级工程师证书编号：2301001095896							
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筑面积（建筑规模）	设计内容	设计费合同额（万元）	合同时间	在业绩中担任的职务	已完成或正在进行	备注
1	广州南沙明珠湾起	9917.94 平	室内装饰、室内水电风等常规	428	2022 年 6 月	土建专业负责人	正在进行	

	步区3号和4号能源站EPC总承包项目工程设计服务	平方米	机电安装、智能化、能源站机房设备及管线（包含设备基础）、室外市政给排水、室外高压配电、室外埋地供冷管线、配合报批报建的相关设计内容等。					
2	第十五届全运会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3582.7平方米	赛道、现状建筑改造与修缮，场地景观升级与市政维修等，涵盖土建工程、基坑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空调系统、通风系统等。	5700.46	2023年12月	建筑专业负责人	正在进行	
3	广州国际医学体外诊断产业创新中心项目施工图设计总承包	57001.97平方米	新建厂房的施工图设计等设计内容，主要功能包含医学实验室和办公用途等，涵盖土建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空调系统、通风系统、智能	410	2020年8月	建筑专业负责人	正在进行	

			化工程等。					
4	荔湾区委党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	82023平方米	新建教研中心、综合楼、学术报告厅、档案库房等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BIM设计，涵盖土建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空调系统、通风系统、智能化工程等。	1820.94	2024年6月	项目负责人	正在进行	
5	广州市司法职业学校西校区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53169平方米	新进教学楼、实训楼、行政教研楼、学生宿舍、食堂、人防地下室等，涵盖土建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空调系统、通风系统、智能化工程等。	861.64	2024年11月	项目负责人	正在进行	
6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三期工程	252156.3平方米	安置区（含配套公建等）及配套市政工程，包含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BIM设计等，涵盖土建工程、电气工	1396.29	2022年10月	设计负责人	正在进行	

	保良北地 块（第一 批）设计施 工总承包		程、给排水工 程、空调系统、 通风系统、智能 化工程等。				
7	珠海横琴 综合智慧 能源项目 二期工程 --2#能源 站勘察设 计	17606 .1 平 方米	能源站方案设 计、初步设计、 施工图设计（含 BIM）、报批报 建、施工配合验 收、竣工图绘 制、归档结算 等。	692.54	2019 年 9 月	项目负责 人	正在 进行
8	珠海横琴 综合智慧 能源项目 二期工程 --5#能源 站勘察设 计	13885 .9 平 方米	能源站方案设 计、初步设计、 施工图设计（含 BIM）、报批报 建、施工配合验 收、竣工图绘 制、归档结算 等。	671.5	2019 年 9 月	项目负责 人	正在 进行
9	珠海横琴 综合智慧 能源项目 二期工程 --6#能源 站勘察设 计	12160 .45 平 方米	能源站方案设 计、初步设计、 施工图设计（含 BIM）、报批报 建、施工配合验 收、竣工图绘 制、归档结算 等。	670.91	2019 年 9 月	项目负责 人	正在 进行



项目负责人资料

姓名 钟珣
性别 男 民族 土家
出生 1981年2月8日
住址 广州市白云区倚水二巷7号5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52222119810208173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白云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6.04-2034.06.0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钟珣 性别 男，1981年2月8日生，于1999年9月至2004年6月在本校 建筑学 专业 五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重庆大学 校（院）长：李元

证书编号：106111200405004190 二〇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钟珣

身份证号：522221198102081239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学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0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正高级工程师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1001095896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7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使用有效期:2024年09月18日
-2025年03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钟珣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1年02月08日

注册编号：20136100804

聘用单位：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注册有效期：2024年03月20日-2026年03月19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9.19

发证日期: 2024年03月20日



202503024050543833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钟珣		证件号码	522221198102081239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502	广州市: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5-03-02 16:57,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14个月, 缓缴0个月	14个月, 缓缴0个月	14个月, 缓缴0个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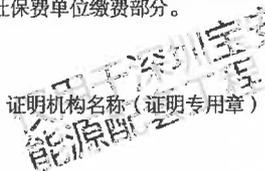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3-02 16:57



项目负责人类似工程设计业绩 1: 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 3 号和 4 号能源站 EPC 总承包项目工程设计服务

中标通知书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贵司在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 3 号和 4 号能源站 EPC 总承包项目工程设计服务采购

(GZBZBFZFGS-FW-ZBCG-GCLB-2022-006) 项目招标中, 经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 3 号和 4 号能源站 EPC 总承包项目工程设计服务采购招标领导小组确定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 4280000.00 元

请收到此通知后于 2022 年 06 月 22 日前到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与项目部进行合同谈判并签订合同。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
3 号和 4 号能源站 (EPC) 总承包项目部

2022 年 6 月 17 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房屋建筑工程



证书编号: 4401152302280001-TX-901

工程编号: 2020-440115-44-01-060359-3001

工程名称	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3号和4号能源站供能项目-4号能源站 (G1: 能源站、G2: 能源站配套用房1、G3能源站配套用房2)		
工程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 IFF 永久会址中心DH0 508015地块内		
工程概况	工程类型: <u>新建</u> ; 工程规模: <u>中型</u> ; 总建筑面积: 9917.94 m ² (地上: 1437.6300 m ² , 地下: 8480.3100 m ²); 建筑高度: <u>8.0 m</u> ; 超限: <u>否</u> ; 抗震设防烈度: <u>7度</u> ; 抗震设防类型: <u>标准设防(丙)类</u> ; 结构类型: <u>钢筋混凝土框架</u> ; 层数: 地上 <u>1</u> 层, 地下 <u>2</u> 层。		
单位信息	单位类型	单位名称	负责人及电话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新区明珠湾开发建设管理局	古伟华 18807511920
	勘察单位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罗智力 15090909207
	设计单位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罗智力 15090909207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刘汉化 15302390516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3号、第46号), 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符合绿色建筑评价标准 <u>二星</u> 要求)。			
审查机构	技术负责人(签字): <u>李莉</u> 法定代表人(签字): <u>李莉</u>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一日
备注	室内消火栓系统, 室外消火栓系统,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气体灭火系统, 疏散指示标志, 消防应急照明, 防烟排烟系统, 消防电梯, 灭火器		

审查专业及审查人员签名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	签名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	签名
建筑	秦聚根	<u>秦聚根</u>	结构	刘宇东	<u>刘宇东</u>
给排水	潘惠琼	<u>潘惠琼</u>	电气	李莉	<u>李莉</u>
暖通	李勇	<u>李勇</u>	绿建	秦聚根	<u>秦聚根</u>
节能	秦聚根	<u>秦聚根</u>	园林	王玉艳	<u>王玉艳</u>
岩土	杨静玲	<u>杨静玲</u>	海绵城市	潘惠琼	<u>潘惠琼</u>

序列号: 89173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合同编号: GZ-NS-FW-2022-005

2022年12月12A

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3号和4号能源站EPC 总承包项目工程设计服务合同



甲方: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3号
和4号能源站(EPC)总承包项目部

乙方: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签约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

签约时间: 2022年6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3号和4号能源站（EPC）总承包项目部

乙方（全称）：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3号和4号能源站EPC总承包项目工程设计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3号和4号能源站EPC总承包项目工程设计服务

2. 工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

3. 工程规模及内容：3号能源站拟接入面积约94.6万平方米，供冷能力约18000RT。4号能源站拟接入面积约156.7万平方米，供冷能力约31000RT。工艺方案采用基载主机+双工况主机+冰蓄冷方案，冰蓄冷采用静态制冰系统。

4. 设计范围：3号能源站：室内装饰、室内水电风等常规机电安装、智能化、能源站机房设备及管线（包含设备基础）、室外市政给排水、室外高压配电、室外埋地供冷管线（至用户红线，包括部分管线穿越水道时的处理方案）、配合报批报建的相关设计内容；4号能源站：桩基、基坑支护、施工降水、站房土建、幕墙、室内装饰、室内水电风等常规机电安装、消防、智能化、电梯、能源站机房设备及管线（包含设备基础）、室外园林景观、室外市政给排水、室外高压配电、室外埋地供冷管线（至用户红线，包括部分管线需穿越水道时的处理方案）、地形测绘、配合报批报建的相关设计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18 日 (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发出的通知为准) 计划完工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17 日, 作业总日历天数 为 730 天。(具体完工时间以实际工程全部竣工验收为准)。

三、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规定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含税)

人民币 (大写) 肆佰贰拾捌万元整 (¥ 4280000.00 元); 适用税率 6%; 其中不含税金额人民币 (大写) 肆佰零叁万柒仟柒佰叁拾伍元捌角伍分 (¥ 4037735.85 元); 增值税人民币 (大写) 贰拾肆万贰仟贰佰陆拾肆元壹角伍分 (¥ 242264.15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

五、合同生效

本合同双方签字并盖章后成立生效。

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持肆份, 乙方持贰份。

甲方: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南沙明珠湾起步区 3 号和 4 号能源站 (EPC) (盖章)

总承包项目部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日期: 2022.6.24

签订日期: 2022.6.29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明珠湾综合服务中心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占建波；

身份证号：362322198503125417；

职 务：项目经理；

联系电话：18902337362；

电子信箱：272846854@qq.com；

通信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明珠湾综合服务中心。

发包人更换发包人代表的，应当提前3天书面通知设计人。

2.3 发包人决定

2.3.2 发包人应在3天内对设计人书面提出的事项作出书面决定。

3. 设计人

3.1 设计人一般义务

3.1.1 设计人需（需/不需）配合发包人办理有关许可、批准或备案手续。

3.2 项目负责人

3.2.1 项目负责人

姓 名：刘汉华；

执业资格及等级：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注册证书号：CN104400196；

联系电话：15302390516；

电子信箱：551901749@qq.com；

通信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附件 4:

设计人主要设计人员表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注册执业资格或职称	承担过的主要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刘汉华	总工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暖通空调)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能源站勘察设计
二、项目组成员				
项目负责人	刘汉华	总工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暖通空调)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能源站勘察设计
项目副负责人	李刚	所长	暖通空调高级工程师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能源站勘察设计
工艺专业负责人	李刚	所长	暖通空调高级工程师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能源站勘察设计
土建专业负责人	钟珣	总工	一级注册建筑师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能源站勘察设计
设备专业负责人	袁建荣	设计负责人	助理工程师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能源站勘察设计
其他专业负责人	吴贵波	设计负责人	电气设计高级工程师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能源站勘察设计

项目负责人类似工程设计业绩 2: 第十五届全运会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3]第[06272]号

(主)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第十五届全运会省属场馆广东激流回旋赛场改扩建工程项目、第十五届全运会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JG2023-5333】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陆仟伍佰壹拾捌万玖仟贰佰柒拾捌元肆角(¥16, 518. 92784 万元)。

其中: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中标价(万元): 12805. 70784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设计中标价(万元): 13. 22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3年10月27日

招标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3年10月25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交易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日期: 2023-10-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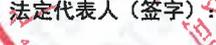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房屋建筑工程



证书编号：4401112404150002-TX-902

工程编号：2305-440111-33-01-726377-3001

工程名称	第十五届全运会省属场馆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项目		
工程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进场路136号广东国际划船中心		
工程概况	工程类型：新建、改建、扩建、公建；工程规模：中型； 总建筑面积：23582.7 m ² （地上：23582.7 m ² ，地下：0 m ² ）； 建筑高度：20 m；超限：否； 抗震设防烈度：7度；抗震设防类型：标准设防（丙）类； 结构类型：框架结构、钢结构；层数：地上5层，地下0层。		
单位信息	单位类型	单位名称	负责人及电话
	建设单位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陈建业 13662357352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闫培龙 13926259972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曹璐馨 15801287411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3号）和本省《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符合绿色建筑设计评价标准）》的要求，经审查合格。 审查机构（盖章）：  技术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二〇二四年八月一日			
备注	本工程为维修改造项目，其中包含：（一）室外赛道、赛场改造与修缮，主要包括：赛道清洗、环湖道路及赛道道路铺装地改造、景观升级、环湖教练步道建设、出发区及终点区改造等。（二）拆除新建配套设施用房：拆除重建配电房1栋共898.6平方米、拆除新建钢结构计分房与出发计分房共8栋共110.56平方米。（三）现状建筑物改造与修缮9栋，主要包括：室内装修改造、外立面翻新喷涂、屋面补漏及喷涂、运动员公寓增设电梯、终点塔首层扩建、摩托艇改造、观众席翻新改造等。本工程不涉及海绵城市、防雷、绿建。		

审查专业及审查人员签名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	签名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	签名
建筑	黄广鑫		结构	敖卓男	
给排水	陈琼		电气	张玉珍	
暖通	陈伟煌		节能	黄广鑫	
园林	黄广鑫		岩土	雷玉剑	

序列号：125234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关于第十五届全运会省属场馆广东激流回旋赛场改扩建工程项目、第十五届全运会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合并招标的情况说明

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深化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府办函【2019】82号)》，我局负责建设管理的第十五届全运会省属场馆广东激流回旋赛场改扩建工程项目、第十五届全运会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工程，将对第十五届全运会省属场馆广东激流回旋赛场改扩建工程项目、第十五届全运会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进行合并招标，属于同一招标人在同一时间段实施分别立项的多个同类型建设项目，合并招标后有效降低招标周期和管理成本、缩短工期。

特此说明。

招标人：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2023年 月 日

GF-2020-0216

合同编号: SWQYSC-02-SS/2023373、2023 设 12014A

正本

台格

第十五届全运会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工程项目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主）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项
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第十五届全运会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工程项目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

广州白云区钟落潭镇流溪河畔，广东国际划船中心一期用地。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具体筹措方案以相关批复为准。

5. 工程内容及规模：

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1）赛道改造
与修缮；（2）赛场改造；（3）现状建筑改造与修缮；（4）场地景
观升级与市政维修。主要包括：赛道清淤赛道清淤 40500m³，环湖道
路改造 34000 m²，环湖教练步道 9000 m²，现状建筑改造与修缮 1431
8 m²，拆除重建建筑物 620 m²，室外景观绿化升级 16300 m²，室外铺

地翻新 10950 m²，赛场道路改造 11000 m²等。本工程涉及最大单体建筑为宿舍楼，面积为 5542 m²，高度 20 米，单跨跨度不超 27 米。

本项目最终以省发展改革委批复的建设规模及费用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

完成本项目勘察设计、建设阶段全过程总承包管理和综合协调、采购、施工、试运行至工程竣工验收、移交的“交钥匙”工程总承包，代理发包人办理报建、报批，配合发包人办理相关部门工程结算、财务决算审核，配合发包人的审计和审计调查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6.1 勘察部分

包括但不限于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和超前钻工作、配合地下管线探测等工作，以及对应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等各阶段的勘察要求。按相关要求包工、包料、包安全、包水电，包通过建设等主管部门组织的勘察报告审查，包配合规划设计、初步设计。后续需要根据发包人需求配合施工图设计、施工等各阶段的勘察工作要求。

6.2 设计部分

6.2.1 设计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方案设计、配合用地规划调整、编制方案估算书、初步设计及概算、基坑开挖及支护设计、施工图设计、建筑节能新技术的应用及设计、深化设计、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施工过程中的方案优化及设计变更、编制竣工图。提供各专业工程和分项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技术参数指标，满足招标需要。

6.2.2 主要的设计工作内容：

(1) 负责总平面规划设计、竖向规划设计、管线综合设计、建筑布局、交通组织、景观绿化、场地分期建设规划等工作；

(2) 代发包人办理工程前期相应的报建、报批工作；方案设计阶段要求设计单位的建筑及造价（概预算）专业负责人驻场办公；对原场地的地形、标高的测量工作；

(3) 根据委托人和设计任务书以及设计指引要求，负责设计、设备选型、编制项目概算；

(4) 负责项目施工阶段精装修、消防、水电煤气等的深化设计；

(5) 对设备选型及推荐品牌参考清单，提供设备材料的技术要求；就本项目拟采用的机电设备、电子设备等的选型于初步设计开始前向发包人提出书面意见，但不涉及专用设备；

(6) 编制方案设计投资估算、编制初步设计概算。初步设计概算必须满足政府相关审核部门和发包人的编制要求，并全过程对概算评审论证的工作进行配合；设计人应保证所提供的初步设计文件中的工程概算的准确性。概算应是依据初步设计中的工程量、主要材料及设备的量和价并按清单形式编制的，是客观、准确、可行的，并已包括依据中国、广东省、项目所在地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政策性造价管理文件所规定的所有计费内容；

(7) 全过程设计服务及协调工作、负责根据建设要求组织各项专家评审，并承担相应的专家评审费用，办理规划报建、各专业报建及初步设计审查、概算审批，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图审查等报批报建工作；

(8) 按用户需求提交项目设计模型、演示动画、特殊规格展示图纸等；

(9) 负责本项目~~建筑物~~BIM模型的建立和应用；

(10) 分包要求：按《设计部分合同专章》1.2.10条约定；

(11) 派专人按照发包人图档管理办法要求开展图档资料核对、整理和建档工作。相关工作包括且不限于设计各阶段（方案设计阶段、初步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不含行政审批时间）；施工阶段（施工实施建设阶段、采购、安装、试验、运营调试阶段、竣工验收、资料编制归档、交付使用手续办理等，不含行政审批时间）。具体以发包人实际要求通知为准；

(12) 施工图设计深度须满足招标人及使用单位的需求；

(13) 负责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阶段设计文件变更或深化设计的报批报建工作；

(14) 在方案、初步、施工图阶段均需编制限额设计指标，并按审批后的限额设计指标，实施限额设计。包括超限后的设计修改或设计调整工作；

(15) 负责编制竣工图，组织本项目的整体竣工验收及备案和整体工程资料汇总及整理归档工作，包括结算资料整理汇总。

(12) 重要提示和风险提示：

①承包人的勘察设计方案需体现限额设计的理念，限额设计数为发包人公布的施工最高投标限价；

②承包人的方案设计完成后须由发包人确认方可启动初步设计及后续工作；

③项目深化设计要求：需提供整体装修效果、外立面、主要功能区等核心区域设计效果图，施工需要的各项深化设计；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1、勘察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年版）》等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达到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等要求。

2、施工质量标准：合格，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颁发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按照国家最新颁布《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一次验收合格。

3、安全文明目标：

1) 确保不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且死亡人数为零；

2) 确保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保证施工场地清洁、扬尘及噪音管理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承包人未取得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自愿无条件接受50万元违约处罚，在结算款中作相应扣减；但如获得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或以上，则免于处罚。就该违约处罚事项，承包人不得挑剔、争辩，也不得要求发包人出具证明。

4、绿色建筑建设目标：项目建设将参照《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8-2019）相关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伍仟柒佰万肆仟陆佰贰拾捌元肆角整
(¥57004628.40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勘察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肆仟伍佰元整 (¥124500.00元)；适用税率：6%，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柒仟肆佰伍拾贰元捌角叁分 (¥117452.83元)，税金为人民币（大写）：柒仟零肆拾柒元壹角柒分 (¥7047.17.00元)；

(2)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柒万叁仟元整 (¥1973000.00元)；适用税率：6%，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陆万壹仟叁佰贰拾元柒角伍分 (¥1861320.75元)，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壹仟陆佰柒拾玖元贰角伍分 (¥111679.25元)；

(3) 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伍仟肆佰柒拾肆万玖仟叁佰贰拾捌元肆角整
(¥54749328.40元)；适用税率：9%，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伍仟零贰拾贰万捌仟柒佰肆拾壹元陆角伍分 (¥50228741.65元)，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贰万零伍佰捌拾陆元柒角伍分 (¥4520586.75元)；

(5)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 ____/____元）。

(6)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 ____/____元）。

(7)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竣工图编制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柒仟捌佰元整（¥157800.00元）；适用税率：6%，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捌仟捌佰陆拾柒元玖角贰分（¥148867.92元），税金为人民币（大写）：捌仟玖佰叁拾贰元零捌分（¥8932.08元）；

另外，本项目约定投标补偿费为：180,000元，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元整。

2. 合同价格形式：

勘察费综合单价包干，设计及施工费用按经审定补充协议额总价包干，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施工图预算审定后签订补充协议，经审定的施工费用补充协议额=预算总价包干即为经审定的施工图预算总价（扣除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1-投标下浮率）+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包干（因非承包人原因引起的费用增加除外），除合同专用条款第13条约定以外，结算不作调整。设计费补充协议额=概算批复的设计费×（1-投标下浮率）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工程建设其他费。

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因此而支付的赔偿款、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证费、鉴定费、专家辅助人费用等）的，须承担全部责任。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

开户名称：

开户行：

工程进度款中工人工资比例：施工图预算审定前按照15%比例计算，施工图预算审定后按实支付；

支付期限：与进度款同期支付。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广州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负有连带的法律责任；联合体的中标文件、发包人的招标文件、联合体与发包人签订的合同及补充协议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贰拾贰 份，其中正本 肆 份，副本 拾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拾壹 份，承包人执 拾壹 份。

十二、其他

1、本项目如为联合体中标，则勘察费由承包人“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收取，设计费由“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收取，施工费（即建安工程费）由承包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收取，竣工图编制费由“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收取，并分别向发包人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08号奥园大厦11楼

邮政编码：510627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1903810343

地址：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54号

邮政编码：515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环市东路
支行

账号：

账号：200583139810001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邓兴栋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4553517200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邮政编码：51006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8376294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北京路支行

账号：3602000909001308342

3.9 专家咨询服务（含专家评审服务）

在各项设计中涉及有关专业专家评审等有关费用已经含于工程设计费中，由设计人支付，发包人不再另行增加相关费用。

4. 设计人员

4.1 设计人员名单及要求

4.1.1 为确保本合同工程的设计质量，在明确分工各负其责的基础上，设计人（包括设计人分包单位）在本合同履行期内为本合同工程派出的设计负责人、设计驻场总负责人、各专业设计负责人、各专业设计驻场代表的资历、资格须满足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具体详见下表。在本合同履行期间，非经过发包人同意，不得更换或再参与本合同项目以外的其他工作。

序号	姓名	专业分工	年龄(岁)	专业资格(职称)	本项目服务时间(天)	最低资格要求
1	范跃虹	设计负责人	34	教授级高工		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2	张伟恩	设计技术负责人	26	正高级		
3	钟珣	建筑专业负责人	19	正高级		
4	刘洋	结构专业负责人	17	正高级		
5	朱理铭	给排水专业设计负责人	21	教授级高工		
6	刘杰峰	电气专业设计负责人	36	正高工		
7	刘汉华	暖通专业设计负责人	37	教授级高工		
8	徐家慧	概预算专业负责人	27	正高级		
9	彭卫平	勘察负责人	30	教授级高工		

序号	姓名	专业分工	工龄(年)	专业资格(职称)	本项目服务时间(天)	最低资格要求
10	姚睿	风景园林专业负责人	19	正高级		中级或以上技术职称，从事相应专业工作5年以上。
11	黄晓蔚	设计商务负责人	29	中级		
12						
13						
18						
19						
20						
21						
22						
23						

4.1.2 设计人应根据设计任务建立项目组，从组织上保证投入的人力、物力能满足设计开展的需要，保证不同设计时段设计工作的连续性和外部条件接口衔接的连贯性。

4.1.3 设计人如为境外机构，必须自行配备专业翻译一名。

4.2 设计人员更换

4.2.1 发包人认为设计负责人、设计技术负责人、设计驻场总负责人、各专业设计负责人、各专业设计驻场代表不称职时，有权向设计人发出书面更换人员通知，设计人应当在收到发包人的书面通知后5天内更换，更换人员的职务、资历、资格不得低于本合同相应条款的要求，且更换人员须先经过发包人确认。若设计人对发包人要求更换人员有异议时，可申请复议一次，若经复议后发包人仍然要求更换，则设计人应无条件进行更换，否则视设计人该人员从发包人发出更换通知的时间开始擅自离岗。

4.2.2 当发包人认为设计人及其分包单位的设计人员、驻场人员及管理服务人员数量、专业水平、专业配套等达不到设计所需时，发包人有权要求设计人

附件 13 联合体工作协议书

发包人：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承包人：(牵头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员)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牵头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员)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共同自愿组成联合体参与“第十五届全运会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投标，并于 2023 年月日中标承包该工程项目；本协议书各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合同工程设计、施工有关事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联合体各方同意：

1、由(牵头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代表联合体各方与发包人接洽第十五届全运会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签订事宜，本工程合同签订后由牵头人按合同约定向发包人交纳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由各收款单位分别提交。

2、合同履行过程中，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发包人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均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联合体各方同意授权给由牵头人派出的项目负责人负责履行本项目合同及办理一切本合同范围内的事宜。

3、本工程的工程款项申请由牵头人统一负责，发包人审批后向承包人各方支付工程款项，承包人各方在收取工程款时向发包人提交等额的合法发票。

二、联合体各方合同责任：

1、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施工及工程保修等工作，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直至工程竣工验收、项目移交，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核等工作，具体按合同要求。

2、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勘察及勘察优化等工作，具体按合同要求。

3、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设计及设计优化等工作，具体按合同要求。

三、联合体各方共同承担本项目合同条款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按照合同及招标文件的划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四、各方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五、本联合体工作协议是本项目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方具有合同约束力。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本协议书一式贰拾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拾份（含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备案用肆份），承包人执拾叁份，其中：施工方叁份、设计方叁份、勘察方叁份。

(牵头人)：施工单位（公章）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住 所：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64号

电 话：

传 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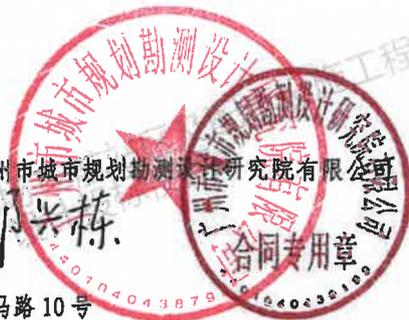
(成员)：勘察单位（公章）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住 所：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电 话：

传 真：



(成员)：设计单位（公章）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住 所：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电 话：

传 真：



项目负责人类似工程设计业绩 3: 广州国际医学体外诊断产业创新中心项目施工图设计总承包合同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房屋建筑工程

证书编号: 4401122307260001-TX-901 工程编号: 2301-440112-04-01-856375-3001

工程名称	金城医学广州国际医学体外诊断产业创新中心项目		
工程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生物岛星汉一路以东, 环岛路以北		
工程概况	工程类型: <u>新建, 厂房</u> ; 工程规模: <u>大型</u> ; 总建筑面积: <u>57001.97 m²</u> (地上: <u>39120.16 m²</u> , 地下: <u>17881.8100 m²</u>); 建筑高度: <u>36 m</u> ; 超限: <u>否</u> ; 抗震设防烈度: <u>7度</u> ; 抗震设防类型: <u>标准设防(丙)类</u> ; 结构类型: <u>钢筋混凝土框架</u> ; 层数: 地上 <u>8</u> 层, 地下 <u>2</u> 层。		
单位信息	单位类型	单位名称	负责人及电话
	建设单位	广州金城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严婷 020-22283222
	勘察单位	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汪令明 13824463190
	设计单位	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汪令明 13824463190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钟梅 18565305208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3号、第46号), 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符合绿色建筑评价标准/要求)。			
审查机构(盖章):		技术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九日			
备注			

审查专业及审查人员签名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	签名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	签名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专用章	潘志坚	潘志坚	结构	张志坚	张志坚
给排水	罗勇	罗勇	电气	兰园玉	兰园玉
暖通	李远森	李远森	节能	詹国庆	詹国庆
岩土	苏卜坤	苏卜坤	海绵城市	罗勇	罗勇

序列号: 103722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保密文件

GF—2015—0209

合同编号: 2020 穗 1740A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房屋建筑工程)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楼及配套设施工程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广州国际医学体外诊断产业创新中心项目施工图设计总承包工程的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州国际医学体外诊断产业创新中心项目施工图设计总承包。

2. 工程地点：广州生物岛南端，星汉一路以东、环岛路以

3. 规划占地面积：16835平方米，计容总建筑面积20202平方米。

4. 建筑功能：医学实验室、办公等。

5. 建安费估算：约14000万元人民币。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1。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2020年7月16日。

保密文件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2020年11月30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2.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万元整（¥ 4100000 元）。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张栋。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杨敏燕、钟珣、陈庆。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

保密文件

发包人：（盖章）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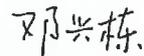
账 号：_____

时 间：2020 年 08 月 19 日

设计人：（盖章）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
设计研究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4353517200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 10 号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北京路支行

账 号：3602000909001308342

时 间：2020 年 08 月 19 日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4 技术标准

1.4.1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工程设计需满足医学实验室及发包人使用要求。

1.5 联络

1.5.1 发包人和设计人应当在 15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
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确定
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5.2 发包人与设计人联系信息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广州市国际生物岛螺旋三路10号；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徐萍/庾晓丹；

发包人指定的联系电话及传真号码：13632186869/13570308298；

发包人指定的电子邮箱：

zb-xuping@kingmed.com.cn/gz-yuxiaodan@kingmed.com.cn。

设计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设计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杨敏燕、钟珣；

设计人指定的联系电话及传真号码：020-83887290、020-83762219；

设计人指定的电子邮箱：yangminyan@gzpi.com.cn。

保密文件

1.6 保密

保密期限： 本合同失效后 5 年。

2. 发包人

2.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张栋；

身份证号： 430723198212210413；

职 务： 行政管理中心副总经理；

联系电话： 18027320117；

电子信箱： zhangdong@kingmed.com.cn；

通信地址： 广州市国际生物岛螺旋三路 10 号；



发包人代表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负责协调合同履行过程中设计人与发包人对接的有关事宜；对本工程质量、工期、进度、安全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及工期、设计变更等相关事项作出处理；协调设计工作与外部有关事宜。对本合同内容的任何修订，包括但不限于增加或减少设计范围、合同款项的支付、变更、合同价款的调整等，均需要另外获得发包人的书面盖章确认（即经过发包人内部审核审批程序并最终取得发包人盖章确认，若仅有发包人代表的签字均为无效）。在任何情形下，发包人代表都没有修改本合同的权利。设计人确知，发包人代表签署的可能修改合同条款的任何文件均无效。

发包人更换发包人代表的，应当提前3天书面通知设计人。

2.2 发包人决定

2.2.1 发包人应在7天内对设计人书面提出的事项作出书面决定。

3. 设计人

3.1 设计人一般义务

3.1.1 设计人应配合发包人办理有关许可、批准或备案手续。

3.2 项目负责人

3.2.1 项目负责人实际机场T2航站楼设计

姓名：杨敏燕；

执业资格及等级：一级注册建筑师证；

注册证书号：104401716；

联系电话：13798142409；

电子信箱：yangminyan@gzpi.com.cn；

通信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设计人对项目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设计工作实施组织管理，依据国家和广东省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履行职责，并依法对该工程项目在设计使用年限内的设计质量承担责任。

3.2.2 设计人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提前7天书面通知发

保密文件

包人，并取得发包人的书面同意。

设计人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支付合同总额的2%作为违约金，并在事件发生后下一期付进度款中扣除。

3.2.3 设计人应在收到发包人发出的书面更换通知后5天内更换项目负责人。

设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负责人的违约责任：支付合同总额的2%作为违约金，并在事件发生后下一期应付进度款中扣除。

3.3 设计人人员

3.3.1 设计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合同签订后10日内。

3.3.2 设计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设计人员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扣除相应设计内容和设计阶段对应款项的10%作为违约金，并在事件发生后下一期应付进度款中扣除。

3.4 设计分包

3.4.1 设计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设计分包的工程包括：总图、道路、建筑、结构、室内外装饰装修、智能化弱电（含：综合布线、电视、电话、网络、停车系统、安防监控等系统）、给排水（污水、废水处理）、电气、防雷、通风与空调（废气排放）、室内外管线综合设计。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总图、道路、建筑、结构、室内外装饰装修、智能化弱电（含：综合布线、电视、电话、网

保密文件

络、停车系统、安防监控等系统）、给排水（污水、废水处理、市政供水及施工临时用水）、电气、防雷、通风与空调（废气排放）、室内外管线综合设计。

3.4.2 其他设计内容

其他设计内容的专业工程包括：人防、燃气、高低压（含施工临时用电）、幕墙、环境景观、标识设计、地基处理专项设计、基坑支护设计。

3.4.3 若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本工程其他设计内容可向第三方分包，则设计人向发包人提交有关分包人资料包括：分包单位工商执照、信用评价、资格证书、工程业绩、设计人员名单等。

3.4.4 分包工程设计费支付方式：分包工程设计费由设计人与分包人结算，对此产生的分包费用均由设计人承担，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5. 工程设计要求

5.1 工程设计一般要求

5.1.2.1 工程设计的特殊标准或要求：设计人需根据医学检验实验室相关标准和发包人的使用要求进行设计。

5.1.2.2 工程设计适用的技术标准：按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技术标准及政府对项目的相关规定。

5.2 工程设计文件的要求

5.2.1 工程设计文件深度规定：按国家相关规定。设计文件

保密文件

必须签署齐全，图文清楚，图面清晰。设计文件必须完整齐全，满足施工要求。建筑工程设计文件应达到建设部颁发的《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应达到建设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

5.2.2 建筑物及其功能设施的合理使用寿命年限：设计文件必须符合国家颁发的法律法规、规范、规定、规程和标准。

6. 工程设计进度与周期

6.1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

6.1.1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的编制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工程设计进度计划提交的时间：设计人应在签订本合同时，同时提交工程时间进度计划并作为合同附件。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工程设计进度计划应包括的内容：设计人应根据设计范围、阶段和服务内容编制相应工程设计进度计划。

6.1.2 工程设计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在收到工程设计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7天内。

6.2 工程设计进度延误

6.2.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设计进度延误：按通用条款第

6.3.1 执行。

设计人应在发生进度延误的情形后5天内向发包人发出

保密文件

附件 4 :

设计人主要设计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注册执业资格	承担过的主要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范跃虹	项目总负责人(顾问)	一级注册建筑师	第十六届亚运会开闭幕式场馆-珠江新城海心沙地下空间工程
二、项目组成员				
项目负责人	杨敏燕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证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室内装修负责人	陈庆玉	室内装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证	台山市档案馆及华侨文化博物馆建设项目
设备负责人	代君兰	设备负责人	注册电气工程师证(供配电)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建筑专业负责人	钟珣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证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结构专业负责人	杨随新	结构专业负责人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保密文件

其他人员	郭颖	建筑专业 设计人员	一级注册建筑师 证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省儿童医院)儿 科医疗科技楼建设 项目勘察设计
其他人员	柳冰强	结构专业 设计人员	结构设计高级工 程师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省儿童医院)儿 科医疗科技楼建设 项目勘察设计
其他人员	刘汉华	暖通专业 负责人	注册公用设备工 程师证(暖通空 调)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省儿童医院)儿 科医疗科技楼建设 项目勘察设计
其他人员	彭汉林	暖通专业 设计人员	暖通空调设计高 级工程师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省儿童医院)儿 科医疗科技楼建设 项目勘察设计
其他人员	刘筠	给排水专 业负责人	注册公用设备工 程师证(给水排 水)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省儿童医院)儿 科医疗科技楼建设 项目勘察设计
其他人员	刘进	给排水专 业设计人 员	给水排水 设计研 究工程师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省儿童医院)儿 科医疗科技楼建设 项目勘察设计
其他人员	吕建设	电气专业 设计人员	电气设计工程师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省儿童医院)儿 科医疗科技楼建设 项目勘察设计
其他人员	吴贵波	电气专业 设计人员	电气设计高级工 程师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 (省儿童医院)儿 科医疗科技楼建设

保密文件

				项目勘察设计
其他人员	伍四明	基坑支护专业负责人	注册土木工程师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其他人员	杨玉奎	市政专业负责人	注册城市规划师	第十六届亚运会开闭幕式场馆-珠江新城海心沙地下空间工程
其他人员	杨戈	造价专业负责人	注册高级经济师	广东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儿科医疗科技楼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能源配套工程（供冷）



项目负责人类似工程设计业绩 4: 荔湾区委党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4]第[03869]号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荔湾区委党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JG2024-1600】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 人民币(大写) 壹仟捌佰贰拾万零玖仟肆佰元整(¥ 1,820.94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 钟珣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5月15日

钟珣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5月15日

李阳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建设工程交易
业务专用章

日期: 2024-05-15



广州交易集团



项目代码：2310-440103-04-01-554521

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荔发改投批〔2024〕13号

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荔湾区委党校 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荔湾区委党校：

你单位报来《关于申请审批荔湾区委党校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为改善荔湾区委党校教育基础设施，更好提高全区党员干部培训、会议交流等工作水平，提升干部队伍能力，推动新时代党校事业高质量发展，原则同意经评审修编的《荔湾区委党校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广州市荔湾区石围塘街五眼桥片区兴东路和芳信路合围三角地块，东面为已建成的汇成花园，南面为兴东路，西面为五眼桥涌和芳信路，北

面为林凤娥小学及桥东小区。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教研中心、综合楼、学术报告厅、档案库房等，总用地面积 1945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82023 平方米。

三、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 67958.67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44752.3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0825.60 万元，预备费 2380.71 万元。项目所需建设资金由区财政统筹安排解决。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广州市荔湾区机关事务管理局负责建设管理。

五、建设起止年限。2024 年 6 月至 2026 年 5 月。

六、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七、本审批文件有效期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八、请按照批复的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组织实施，严格控制造价，确保工程质量。

附件：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 3 月 8 日

附件

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项目名称：荔湾区委党校建设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 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主要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勘察、设计、建筑工程、监理采用公开招标方式。

核准部门盖章：
2024年3月8日

又源 济川宝 国际村 供水 设计 二十投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园林局、区统计局。

广州市荔湾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4年3月8日印发

2024改13024A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合同名称：荔湾区委党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

工程地点：广州市荔湾区

合同编号：

设计证书等级：A144000133

勘察证书等级：B144000133

发包人：广州市荔湾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承包人：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6月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广州市建设委员会印制

发包人：广州市荔湾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承包人：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标通知书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4]第[03869]号，由承包人承担荔湾区委党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工作。根据荔湾区委党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招标文件和招标内容，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勘察设计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 1.1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3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2002年修订本）。
- 1.4 《广东省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费用计价参考依据》粤建科（2018）136号。
- 1.5 建设工程批准有关文件。

第二条 勘察设计依据

- 2.1 发包人给承包人的中标文件。
- 2.2 发包人提供的有关本工程基础资料。
- 2.3 承包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工程建设标准、有关设计规范和工程所在地有关规划要求。
- 2.4 投标人现场踏勘详细了解道路总体规划和桥址建设、沿线水文资料等状况。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

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本合同书；
- 3.2 中标通知书；
- 3.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件；
- 3.4 专用合同条款；
- 3.5 通用合同条款；
- 3.6 发包人要求；
- 3.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内容（根据行业特点填写）

项目名称	规模及投资	勘察设计内容
荔湾区委党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	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87958.67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44152.3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0825.6 万元，预备费 2380.71 万元。 注：本合同基本设计费的计费基数暂定为建安工程费 41218.56 万元，该计费基数不含项目场地高压线迁改工程及树木迁移费用共 3533.80 万元。	详见招标文件（含设计任务书）

第五条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1	中标通知书	1	中标公示后 3 天内
2	用地红线图及用地批文	1	合同签订后 3 天内
3	项目用户需求书/勘察设计任务书	1	合同签订后 3 天内
4	本项目地质参考资料（初勘）	1	根据实际情况提供
5	有关、交通、环保、卫生、人防、消防的要求批文	1	根据实际情况提供

注 1：甲方所提供的所有设计文件的文字应为中文简体，并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及项目所在地的相关法规。

注 2：如有上述未提及，但根据项目设计工作实际需要的资料，设计单位应以书面提出资料需求，经甲方同意后可提供相关资料。设计单位不得以此为由延误设计进度或违反合同其他约定。

第六条 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的勘察设计文件份数、内容要求包含但不仅限于下表内容

项目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工期要求时间
勘察 设计 服务	1	建筑设计总平面方案、管线综合规划（按需）	10	符合相关规范要求（甲方确认的最终版本）	中标人应在设计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建筑设计总平面方案、管线综合规划（含电子文件技术审查）并提交相关规划报建成果资料
	2	建筑单体方案设计文件及电子文档、估算（含 CAD 图文档）	10	符合方案设计深度要求（甲方确认的最终版本）	建筑设计总平面方案审查批准后 20 日历天完成建筑单体设计（含电子文件技术审查）并提交相关规划报建成果资料
	3	初步设计深度图纸（如需）、概算及电子文档（含 CAD 图文档）	10	符合初步设计深度要求，视甲方要求按施工图设计优化概算（甲方确认的最终版本）	方案设计审查批准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已基本达到施工图深度），5 日历天内完成对初步设计专家审查意见的回复及修改
	4	施工图设计文件及电子文档（含 CAD 图文档）	20	符合施工图审查要求（甲方确认的最终版本）	初步设计审查批准后 45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含施工招标蓝图），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 5 日历天内

				完成补充、修改
5	现场服务工作 (含施工中设计 修改或变更)	12	符合相关规范 要求(甲方确认 的最终版本)	根据现场需要和发包人 要求
6	编制竣工图	10	符合相关规范 要求(甲方确认 的最终版本)	按照发包人要求
7	工程勘察(岩土 工程勘察;工程 测量(含1:500 现状地形图实 测、规划放线)、 工程物探(含管 线探测)、超前 钻探等),满足 设计、规划、国 土、防洪评价 航道报建需求)	10	符合相关规范 要求,达到施工 图设计需求(甲 方确认的最终 版本)	合同签订后,15日历年 内完成工程勘察(初勘)、 工程测量(包括但不限于 初测、定测实施工作和编 制工程测量报告等内容)、 工程物探并提交成果;合 同签订后,20日历年内 完成工程勘察(详勘)并 提交成果
8	规划报建及其他 专业报建需要的 报建图纸和必须 的设计文件	10	符合相关规范 要求(甲方确认 的最终版本)	按照发包人要求
9	基础资料和数据 收集	10	符合相关规范 要求(甲方确认 的最终版本)	根据各设计阶段时间要 求
10	绿色建筑设计 (二星级)	20	符合相关规范 要求(甲方确认 的最终版本)	按照发包人要求
11	上述各阶段成果 光盘	3	/	根据各设计阶段时间要 求

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设计应用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1) 前期部署阶段

①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组建 BIM 技术小组，并提供小组技术服务团队名单。

②基于设计阶段 BIM 技术模型，并按照施工分区对模型进行拆分。

③编制《BIM 应用策划方案》，建立项目 BIM 模型深度要求及标准，并报发包人审核。

④测试数据与建设单位指定的平台对接。

(2) 方案设计阶段

①方案设计模型建立。

②建筑技术可视化方案比选，模型工程量提取。

③概念性方案设计性能分析。

(3) 初步设计阶段

根据确认版的初步设计图纸，建立包含建筑、结构、机电专业 BIM 模型，协助进行图纸查错、合理排布管线、控制空间净高。模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梁、板、柱、剪力墙、砌体墙等构件尺寸；②暖通管道（风管、水管）；③给排水管道的管网（DN>80MM）；④消防系统管线（DN>80MM）；⑤动力系统；⑥燃气；⑦电气主要设备及桥架。

(4) 施工准备阶段

①建立施工 BIM 技术深化模型，建立包含建筑、结构、机电专业 BIM 模型，协助进行图纸查错、合理排布管线、控制空间净高，并配合将模型上传 BIM 技术平台。

②建立施工过程模型（如：总平图、组织措施及方案模型等）。

③开展施工虚拟建造工作。

④检出所有设备类管线、管道之间、管道与土建构件之间的碰撞、



干扰和冲突等问题；对建筑使用空间做出合理性分析，并给出指导性建议；将在模型中发现的碰撞问题，整理成报告形式；共性问题集中说明；具体碰撞点位于模型视点对应罗列。

⑤净高分析。

⑥根据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在 BIM 模型中将水、电、风各专业管线及设备间的管线等进行综合排布；将在模型中发现的主要碰撞问题进行综合改进；综合业主及设计师意见，重新调整管线模型和必要的土建模型；对机电主要管线的竖向布置、横向排布进行管线综合，提供管线综合图；协助提供剖面定位分析图；协助业主确定主要管线定位。将管线综合意见整理成报告形式，提供给业主，协助业主决策。

⑦BIM 技术可视化技术交底准备工作。

⑧利用 BIM 技术模型辅助图纸会审工作。

(5) 施工阶段

①完成 BIM 深化施工模型，如有变更需持续更新。

②整合各专项工程施工模型，综合考虑预判，避免施工返工。

③进行三维可视化复杂施工工艺进行施工可行性分析。

④复杂区域提供三维轴测图、平面图、剖面图，以及动态三维模型；

⑤施工整合协调会议，督导各分包单位运用 BIM 技术三维可视化技术辅助。

⑥运用 BIM 技术模型即时提供模型演示、标注、修正。

⑦设备厂商将运维管理信息导入 BIM 技术模型。

⑧利用 BIM 施工深化模型以及管综深化模型指导施工，减少变更、返工。

(6) 竣工阶段

①运用 BIM 技术模型导出各专业模型工程量支持造价算量。

②审核变更，确保变更修改和调整落实在施工 BIM 模型，最终完善为竣工模型。

③施工阶段把完善的竣工模型资料进行整理，存档以及编号移交 BIM 技术平台。

④通过 BIM 竣工模型导出满足 BIM 技术平台可视化轻量化模型。

第七条 合同费用

7.1 本合同勘察设计收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算，暂定为人民币壹仟捌佰贰拾万零玖仟肆佰元整（小写：¥18,209,4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17,178,679.25 元，增值税税费¥1,030,720.75 元，增值税税率6%。

其中基本设计费¥1244.41 万元，勘察费¥247.31 万元，BIM 技术咨询费¥229.66 万元，竣工图编制费¥99.55 万元，最终按以下方式结算，且各单项服务结算总额不应超过中标价。

基本设计收费基价暂定为：¥1244.41 万元。（建安工程费：¥41218.56 万元为暂定计费基数），工程专业系数为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1.15，附加调整系数定为1.0，浮动幅度为下浮0%，基本设计收费（¥1244.41 万元）=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1-浮动幅度），但不超过设计费中标价格。

依据招标文件要求，工程基本设计费¥1244.41 万元包含固定前期

概念方案研究费用79万元，应在设计费支付中扣除该项费用。

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设计应用费按照《广州市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建设试点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我市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的通知》(穗建CIM(2019)3号)下浮0%计算。上述建安工程费为暂定计费基数，在初步设计审批后，按批准的初步设计概算中的工程费核算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设计应用费，但不超过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设计应用费中标价格。

岩土工程勘察费用按照承发包双方确认的实际工程量(投标时暂由投标人自行估算工程量)乘以中标综合包干单价(220元/米)结算。该单价已包括所有实物工作收费、作业措施费、机械进退场费、技术工作收费、税金以及办理工程勘察相关许可、河道行政审批、警戒水监、扫床、租船等所有一切直接或间接费用，发包人不再另行计量支付，且岩土工程勘察结算不超过中标价格。

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完成后，按照该项中标价格¥2.63万元进行结算，不得因实际工程量增加引起的费用变化而调整合同价款。

土壤氧浓度测试完成后，按照该项中标价格¥3.00万元进行结算，不得因实际工程量增加引起的费用变化而调整合同价款。

波速试验完成后，按照该项中标价格¥0.90万元进行结算，不得因实际工程量增加引起的费用变化而调整合同价款。

抽水试验完成后，按照该项中标价格¥2.00万元进行结算，不得因实际工程量增加引起的费用变化而调整合同价款。

地形测绘及工程测量完成后，按照该项中标价格¥69.93万元进行结算，不得因实际工程量增加引起的费用变化而调整合同价款。

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 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发包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 承包人为本合同项目的服务至竣工验收备案结束为止。

12.2 承包人属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 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12.3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 另行签订协议并支付费用。

12.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 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2.5 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 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6 未尽事宜, 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2.7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 共捌份, 发包人肆份, 承包人肆份。

发包人名称: 广州市荔湾区

机关事务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

住所: 广州市荔湾区芳村大道西 2 号

电话: 020-81599883

承包人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

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 10 号

电话: 020-83877819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广州北京路支行
账号：3602000909001308342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楼及配套设施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专用

本项目拟投入的人员基本情况表

专业分工	姓名	年龄	基本要求		已完成类似的项目
			人数	职务、执业资格、专业职称	
项目负责人	钟珣	43	1	所长、正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	广州市协和中学校园功能微改造一期项目设计
项目负责人2	姚鹏	37	1	副所长、正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	杰赛科技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建设工程勘察设计
一、设计专业人员					
技术负责人	范跃虹	58	1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省级勘察大师、正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保良北安置区）初步设计
建筑专业负责人	陈庆	41	1	副所长、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	狮岭镇狮峰初级中学分校社区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结构专业负责人	梁貽尊	44	1	结构设计师、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汽车零部件（广州）产业园有限公司二期续建工程建设项目方案设计
暖通专业负责人1	魏焕卿	43	1	部门副总工、高级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星海音乐学院（大学城校区）学海楼
暖通专业负责人2	吴哲豪	42	1	部门总工、高级工程师	羊城晚报社报社业务用房岭南数字创意中心及

					变电站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
电气专业负责人 1	张玲	38	1	主创设计师、高级工程师、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中小学功能场室设计规范编制项目
电气专业负责人 2	吴贵波	43	1	主创设计师、高级工程师	2022 年越秀区教育基础设施及校园环境提升工程(四期)——东山培正小学校园功能微改造项目设计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1	朱理铭	56	1	院专业总工、正高级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广州市白云区广东第二师范学院实验中学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2	刘进	34	1	主创设计师、高级工程师	杰赛科技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建设工程勘察
基坑支护专业负责人	张鹏	44	1	专业设计师、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杰赛科技产业园建设项目（一期）建设工程勘察
造价专业负责人	江汝衡	57	1	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羊城晚报报社业务用房岭南数字创意中心及变电站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
二、勘察专业人员					
勘察专业负责人	姜凯华	37	1	副部长、高级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和注册测绘师	羊城晚报报社业务用房岭南数字

					创意中心及变电站建设项目 EPC 总承包
工程测量专业负责人	丘广新	59	1	院专业总工、工程测量专业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广州市高分辨率航空摄影测量项目
管线探测专业负责人	葛如冰	52	1	部门总工、物探类高级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广州市城市基本地形图更新项目

备注：①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招标项目的实际需要，列出项目负责人及各专业负责人，需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②投标人应按本表所列的项目负责人和专业负责人填写资历表。③投标人拟投入的人员必须为本单位人员，并提供本表所列人员的近一个月（指 2024 年 3 月）在本投标单位购买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如有特殊情形的，请出具上级行政主管部门相关证明材料；若团队核心人员为工程院院士或中国工程设计大师或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且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已办理退休手续且继续聘任的，可提供退休证加投标单位的返聘证明代替社保证明文件。），提供证明资料的清晰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印章。若发现弄虚作假的，则将其行为纳入不诚信名单，招标人保留上报给行政主管部门的权利。



项目负责人类似工程设计业绩 5: 广州市司法职业学校西校区改造工程勘察设计

3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4]第[13673]号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广州市司法职业学校西校区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服务【JG2024-4575】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捌佰陆拾壹万陆仟叁佰玖拾捌元玖角玖分(¥861.659399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 钟琦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日期: 2024-10-25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JZ-2024-0156

甲方合同编号：穗教基装 2024 司法学校 005

乙方合同编号： 2024 设 13048A

广州市司法职业学校西校区改造工程
建设工程

勘察-设计合同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楼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甲方：广州市教育基建和装备中心

乙方：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第一篇 合同协议书

广州市教育基建和装备中心（以下简称甲方）与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行政规章的规定，以及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政府及有关主管部门关于本项目的有关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广州市司法职业学校西校区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承包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广州市司法职业学校西校区改造工程。
- (2) 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
-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教发[2024]38号。
- (4)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 (5) 本合同工程设计合理使用年限符合现行规范要求。

2 勘察-设计承包内容和方式

2.1 工程概况

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53169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32767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3141 平方米。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包括新建教学楼、实训楼、行政教研楼、学生宿舍、食堂辅助用房、人防地下室等，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建工程、安装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系统、空调系统、通风系统、智能化工程、装饰工程、外立面工程、电梯、室外工程、人防工程、树木迁移及标识导引系统等。最大建筑高度为 38.5 米，最大单体建筑面积为 10428 平方米，三级导线测量和五等水准测量。

2.2 工作内容：

乙方需根据基础资料、勘察-设计任务书要求，完成本项目立项及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的勘察-设计、概算编制等工作以及满足项目验收与投入使用必须实施建设内容的勘察-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1) 工程勘察工作：岩土工程勘察，包括但不限于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工

作；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方格网测量、土方平衡、地形地貌测量（地形测量 1:500）、规划放线、施工控制点等测量及出图工作。

(2) 现状摸查及编制摸查报告：包含但不限于项目概况、项目现状、地下管线、周边市政条件、历史文化资源摸查情况、树木资源摸查情况、报批报建工作进展、建设工作界面、勘察设计工作计划；项目建设与用地、规划、历史文化、树木保护、环境保护、水域及耕地保护等法规政策的符合性复核；存在的问题及相关建议等内容。

(3) 设计主要阶段工作内容：负责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和竣工图编制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总平面规划、建筑、结构、人防、临水、临电、施工围墙、施工便道、临时板房、景观绿化、旗杆、幕墙、消防、给排水、电气、建筑智能化系统、暖通、室内装修、电梯、安防设计、标识导引系统、防雷、环保工程、室外市政、园林工程、市政道路、市政管线、管线综合平衡、设备选型意见等专业内容。

(4) 按照绿化行业主管部门审批要求，编制设计方案阶段的《树木保护专章》（编制深度按照《广州市城市树木保护专章编制技术指引》）。

(5) 负责项目涉及的临时道路、施工用水用电、临时给水排水、施工围墙、施工便道、临时板房、等所有临时设施的设计工作。

(6) 负责项目涉及的 BIM 设计（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装配式设计、绿色建筑、海绵城市设计及评估。

(7) 负责所需的方案审查、联合评审、初步设计审查备案、各项报审报建、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概算审查、结算阶段等协调及相关配合服务工作。

(8) 造价文件编制工作：完成本项目立项可研批复范围内工程投资估算、概算（施工图深度）及设计变更（含变更预算）等造价文件的编制工作（含场地平整、管线迁移、临设搭建等）及相关配合报审工作，细化设计过程的投资控制工作要求，包括分解、落实、反馈各阶段、各专业技术经济指标、限额设计量化指标。概算编制的具体要求如下：

①. 按照甲方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限内按国家法律法规和省、市主管部门有关规定依据初步设计图纸（施工图深度）编制达到预算深度的项目概算（含概算书、工程量计算书及主要材料、设备价格采用依据）。详细的要求如下：

A. 工程概算书及其可编辑电子文档（含计价软件版本与导出版本）；

B. 工程量计算书（含钢筋抽料表）及其可编辑电子文档（含广联达建模计量软件文件与导出版本、Excel、Word）；

C. 主要材料、设备标准、价格采用依据（盖章的询价依据）。

②. 负责整理有关的概算文件及图纸资料办理概算评审，在评审过程中负责核对工程量及工程造价，遇到评审争议问题向甲方汇报并提出有效解决办法等，协助甲方办理概算审核工作及概算备案手续。

(9) 技术配合工作：甲方后续各类（含招标）工作配合、施工配合、现场服务。

(10) 报建配合工作：立项及可研批复范围内综合管线规划设计报批、建筑设计方案审查等的所有用地、规划、建筑、技术、管线、专项等各类报建配合、协调工作等。

(11) 设计文件修改、完善工作：乙方应根据政府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无条件地修改、完善各阶段的设计成果文件，确保其满足相关的审批要求；乙方应根据施工图审查单位的审查、甲方的设计评审、甲方组织的专业人士的意见对设计成果文件进行修改、完善。

注 1：上述合同范围内工作所需费用均包括在工程勘察设计费中，不另行单独收费。

注 2：本项目外电、外水、燃气、装修、标识、幕墙、物探、测量等专业勘察设计具有较高或特殊的要求，乙方必须具备相应的勘察设计能力、必须确保通过行业主管部门的审批；若乙方不具备相应的能力，须委托给具有相应能力且获得甲方的共同认可的专业单位实施。

注 3：乙方须根据甲方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深度）的编制；如果乙方的编制质量不满足甲方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将编制工作委托具有相应造价咨询资质的单位完成，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且被委托单位须经甲方审核确认。

2.3 承包方式

由乙方按照本合同协议书第 2.1 款约定的范围和内容实行勘察-设计承包的方式，并对勘察-设计的进度、质量、安全、工程投资控制、勘察-设计承包管理及设计协调服务（包括技术评审服务、设计协调服务、现场服务等）等全面负责。合同价款计取及支付按本合同条款第九章第 15 条、16 条及第十章第 22 条的相

关约定执行。

2.4 工期及成果提交时间

(1) 勘察设计开始实施时间为合同签订时间。

(2) 勘察工期初步约定为：以能满足设计工期要求为准。

(3) 设计工期初步约定为：乙方应在甲方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内完成方案设计成果，方案确定后 30 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初步设计审查批准后 45 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发现问题的，应在 5 天内完成补充、修改，工程竣工后 15 天内完成竣工图设计。

(4) 乙方向甲方提交设计成果的时间按本合同条款第三章第 9 条的约定执行。

(5) 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的时间按本合同条款第十章第 20 条的约定执行。

2.5 甲方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经甲方以书面形式提前通知乙方后，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3、合同价款

3.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计价和结算货币，除非甲、乙双方另有约定。

3.2 本合同工程勘察设计费含税总额按乙方投标报价暂定为 861639899.88

万元（大写：捌佰陆拾壹万陆仟叁佰玖拾捌元玖角玖分），详见下表：
仅用于工程配套工程招标使用

工程勘察设计费报价汇总表

序号	计费项目		最高投标限价（万元）	投标下浮率(%)	金额（万元）	备注
(1)	工程勘察费	岩土工程勘察费 投标报价	150 元/米	0	120.9999	报价应与 岩土工程 勘察费投 标报价表 暂定岩土 工程勘察 费一致
(2)		工程测量费（含 地形测量及建筑 物测量）	30 万元	0	30	

(3)		管线探测费	1.5元/平方米	0	3.999999	
(4)	设计费	工程设计费投标报价(含基本设计费、设计与施工阶段 BIM 联合应用费、竣工图编制费、概算编制费(施工图预算深度))	706.64	0	706.64	
(5)		工程勘察设计费投标总报价【(5) = (1) + (2) + (3) + (4)】			861.639899	

其中:

(1) 暂定工程勘察费 154.999899 万元;

其中: 暂定岩土工程勘察费 120.9999 万元, 岩土勘察综合包干单价(含税)为 150 元/米, 暂定工程量为 8066.66 米; 项目完成后按合同约定结算。

暂定工程测量费(含地形测量及建筑物测量) 30 万元, 结算参照原国家测绘局 2002 年颁布的《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2]3 号)规定, 以实际测量及工作量计算。

暂定管线探测费 3.999999 万元, 管线探测综合包干单价(含税)为 1.5 元/平方米, 探测面积暂估约 26666.66 平方米, 具体探测范围以委托方或者设计要求为准。

(2) 暂定设计费 706.64 万元。

(3) 其它设计收费:

1) 设计协调费: 按甲方另行发包的专项工程设计费的 5% 计取设计协调费;

2) 专职设计管理人员费: 已经包括在工程设计费中, 不单独计费;

3) 修建性规划编制费用: 已经包括在工程设计费中, 不单独计费;

- 4) 模型制作费用：已经包括在工程设计费中，不单独计费；
- 5) 多媒体介绍片制作费用（10分钟）：已经包括在工程设计费中，不单独计费。

注：本项目为配合完成合同范围内工作（包括工程勘察、工程设计等）所需辅助测量等辅助性工作费用，已包含在勘察设计费中，不单独计费。

3.3 本合同工程勘察设计费结算金额计取按本合同条款第九章第 15 条约定的设计收费计取方式及第十章第 22 条约定的勘察费计取方式计算。

4、组成合同的文件

4.1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关于本项目的有关文件；
- (2)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方与乙方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 (3) 本合同协议书；
- (4) 中标通知书；
- (5) 本合同条款；
- (6) 甲方针对本项目的各项制度、规定；
- (7) 本合同附件[属本条第（1）项和第（6）项内容的除外]；
- (8)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招标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 (9) 乙方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 (10)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1)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甲方与乙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合同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乙方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甲方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甲方的决定。甲方收到乙方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如乙方仍有异议的，可按本合同条款第 32 条的约定处理，但在有关部门没有作出正式裁决之前，乙方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甲方的决定。

4.2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认可的来

往电报、信函、传真、会议纪要、有关对本合同补充的书面协议以及经双方共同确认的文件等，均视同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乙方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交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方式（包括办公电话、手机、传真号码）、通信地址等信息作为合同附件。

6、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的单位名称变更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附上变更登记资料；乙方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应在变更后15日内向甲方提交新法定代表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

7、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更换项目负责人的，除按合同条款的有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在更换后7日内将新项目负责人的姓名、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提交给甲方。

8、甲方已建立工程信息管理系统，乙方应投入足够的人员并配备足够的设备与该系统联接，确保及时准确地按甲方要求进行信息沟通及管理。

9、本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了它们的定义相同。

10、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11、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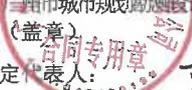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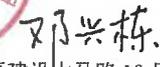
12、本合同自甲、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且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完成合同约定义务及责任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13、履约验收：本合同的设计、勘察成果文件须通过施工图审查单位审查，且经甲方及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验收。

14、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为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
广州市教育基础和装备中心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地址：越秀区人民中路394号
邮政编码：510080
电话：020-81739940

乙方：
联合体主体：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10号
邮政编码：510060
电话：020-8387781

传真：020-81739840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人民中支行

银行帐号：44001450104053000085

签约日期：2024年11月12日

签约地点：广州市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北京路支行

银行帐号：3602000909001308342

签约日期：2024年11月12日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姓名	职务	学历	职称	专业资格	从事本工作年限	备注
钟珣	所长	大学本科	正高	一级注册建筑师	20年	项目负责人
张伟恩	所副总	大学本科	正高	一级注册建筑师	27年	技术负责人
杨敏燕	所副总	大学本科	正高	一级注册建筑师	29年	建筑专业负责人
刘洋	院专业总工	博士研究生	正高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27	结构专业负责人
朱理铭	院专业总工	大学本科	正高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35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刘杰峰	院专业总工	大学本科	正高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37	电气专业负责人
魏焕卿	设计师	大学本科	副高级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20	暖通空调专业负责人
江汝衡	工程师	专科	副高级	注册造价工程师	39	造价专业负责人
闫培龙	岩土师	大学本科	副高级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16	勘察专业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类似工程设计业绩 6: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三期工程保良北地块(第一批)设计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2]第[05544]号

(主)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成)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成)安徽省城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三期工程(保良北地块)(第一批)设计施工总承包【JG2022-15642】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壹拾亿零贰仟柒佰贰拾贰万柒仟捌佰玖拾壹元叁角捌分(¥102,722,789.138万元)。

其中:

勘察费(万元): 473.191211

设计费(万元): 823.585952

BIM应用费(万元): 350.805434

建安工程费(万元): 101075.206541

项目负责人姓名: 钟珣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周铁峰

2022年10月19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道杨

2022年10月19日

日期: 2022-10-19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确认章

见证(盖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TRANSACTION CENTER

Tel: 400 2984660 Fax: 020 29846675
Add: 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 510620
WWW.GZPTC.COM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房屋建筑工程



证书编号: 4401002304170002-TX-901

工程编号: 2108-440100-04-01-870137-3001

工程名称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三期工程（保良北地块）第一批		
工程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金谷南路以东、花都大道以北		
工程概况	工程类型: <u>新建住宅</u> ; 工程规模: <u>大型</u> ; 总建筑面积: <u>252156.3 m²</u> (地上: <u>184537.77 m²</u> , 地下: <u>67618.5300 m²</u>); 建筑高度: <u>60.3 m</u> ; 超限: <u>否</u> ; 抗震设防烈度: <u>7度</u> ; 抗震设防类型: <u>标准设防(丙)类</u> ; 结构类型: <u>框架剪力墙体系</u> ; 层数: <u>地上19层, 地下2层</u> 。		
单位信息	单位类型	单位名称	负责人及电话
	建设单位	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张恩东 18811316823
	勘察单位	安徽省城建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聂泽明 13500500385
	设计单位	安徽省城建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聂泽明 13500500385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陈庆 13751855156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13号、第46号），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符合绿色建筑设计评价标准二星要求）。本工程住宅（自编号1-1#），住宅（自编号1-2#、1-3#），住宅（自编号1-4#、1-5#），住宅（自编号1-6#、1-7#），住宅（自编号1-8#、1-9#），住宅（自编号1-10#、1-11#），住宅（自编号1-12#、1-13#），住宅（自编号1-14#、1-15#），住宅（自编号1-16#、1-17#）单体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广东省《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要求。			技术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二〇二三年七月八日
审查机构（盖章）			
备注			

审查专业及审查人员签名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	签名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	签名
建筑	章祝联		结构	谭仲毅	
给排水	张业忠		电气	王新	
暖通	张桂红		暖通	张毅	
绿建	张业忠		绿建	谭仲毅	
绿建	章祝联		绿建	王新	
绿建	张桂红		节能	张桂红	
节能	王新		节能	章祝联	
岩土	李勇		海绵城市	张业忠	

防雷	王新		
----	----	--	--

序列号: 96049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2108-440100-04-01-870137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穗发改投批〔2022〕72号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白云机场三期 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三期工程（保良北地块）可行性 研究报告的复函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报来《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报审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三期工程（保良北地块）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H202203560）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为保障广州白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顺利实施，推进

临空经济示范区建设，根据市联审决策委员会会议精神（联审住建〔2022〕6号），原则同意实施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三期工程（保良北地块）。

二、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项目选址位于花都大道北侧、金谷南路东侧。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安置区（含配套共建等）及配套市政工程。项目拟安置 2515 户，总建筑面积 1355993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962089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393904 平方米），其中：安置住宅 843161 平方米，配套商业 19756 平方米，其他配套公建 95172 平方米，地下室 344659 平方米，架空层 49245 平方米，梯屋、设备房等其他面积 4000 平方米。配套建设市政道路（含相应的市政配套工程）6 条；总长约 4.5 公里。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 789090.48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610049.6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3619.25 万元（不含建设用地费）、建设用地费 71238.17 万元、预备费 34183.44 万元，由财政资金安排 20%、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负责筹集 80%。请按限额设计要求开展初步设计和概算编制等工作，严格做好投资控制。其中：

（一）安置区工程总投资（不含大市政工程）757589.97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583279.6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0388.72 万元（不含建设用地费），建设用地费 71238.17 万元，预备费 32683.42 万元。

(二) 配套市政工程估算总投资 31500.51 万元，包括工程费用 26769.9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230.53 万元（不含建设用地费），预备费 1500.02 万元。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统筹管理，由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组织实施。

五、建设起止年限。项目建设工期 36 个月。

六、招标事项。本项目勘察、设计、监理、建筑工程、重要材料及主要设备采购等均须采用委托方式进行公开招标（详见附件）。

七、本审批文件有效期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向我委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 年 6 月 9 日

附件

广州市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三期工程（保良北地块）

招标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委托 招标	自行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重要材料及 主要设备	核准		核准		核准		

核准意见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勘察、设计、监理、建筑工程、重要材料及主要设备等子项必须进行公开招标。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财政局，市统计局。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6月10日印发

正本

SF-2022-0210

项目编码：_____

工程编码：_____

合同编号：穗建机建成合【2022】44号

广州市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三期工程（保良北地块）_{3.8}（第一批）
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广州市花都区

发包人：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牵头单位全称）：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
设计研究院

承包人（成员单位全称）：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
公司；安徽省城建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制定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_____ / _____

承包人(承包人为联合体时)：

(牵头单位全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成员单位全称) 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安徽省城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工程总承包(EPC)实施的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 1、立项批文编号或广东省企业基本建设投资证备案证备案项目编号：2108-440100-04-01-870137
- 2、项目名称：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三期工程(保良北地块)(第一批)设计施工总承包
- 3、建设地点：广州市花都区。
- 4、合同类型：设计、采购、施工合同 勘察、设计、施工合同
设计、施工合同 其它：_____
- 5、合同签订阶段：可行性研究批准立项或者备案后 初步设计批准后
其它阶段：_____
- 6、工程规模：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三期工程(保良北地块)(第一批)设计施工总承包，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安置住宅、公建配套和配套商业，以及用地红线内的规划市政道路设施等。项目总建筑面积 250575.31 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 182423.65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68151.66 平方米)，其中：安置住宅 164877.43 平方米，配套商业 4847 平方米，其他配套公建 1825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68151.66 平方米(其中：配建停车库 53474.43 平方米)，架空

理

是从施工图设计阶段开始的所有设计工作，包括：与初步设计工作衔接。施工图设计（含深化设计）。范围主要包括：

(1) 负责施工图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溶洞处理、软基处理、土石方工程、建筑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幕墙工程、人防工程、电气工程、充电桩工程、智能化工程（含通讯网络、光纤入户、有线电视、门禁对讲系统、电梯五方对讲、车库出入口管理、视频监控系统等工程）、暖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满足燃气公司审核要求）、消防工程、电梯工程、防雷工程、永久用水（满足供水部门审核要求）、永电工程（电房低压柜（不含）至用户部分）、临时用水、临时用电、室外工程（包括绿化、树木迁移、室外管网、室外园建、临时道路、海绵城市等）、智能停车、标识标牌（含地下室标线）、体育场地及相关设施工程、配套市政工程及其配套设施、泛光照明工程（如有）及零星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安装或吊装构件的预埋件和连接件、楼宇门牌标识、信报箱等附属配套工程）、树木迁移保护实施工程（含古树名木及历史文化遗产修缮工程（含测绘测量、鉴定、修缮报建）等的施工图设计。

(2) 负责所有专业的施工图深化设计，包括但不限于：装配式建筑深化图、装修深化图、幕墙深化图、暖通空调深化图、钢结构图、厨房立面图、外立面深化设计图（材质分缝分色等）、外墙砖分色图、室内墙地砖排版图、人防工程深化设计、设备机房和配电房深化设计、机电管线综合平衡、市政配套设施管线综合平衡图、地下室管线综合图、室外管网综合图、电井设施布置图、电梯井基坑支护、塔吊基础设计图、电梯机房布置图、柴油发电机房深化图、高低压配电房土建深化图、燃气工程深化图、风机房及水泵房深化图、停车场管理系统深化图、智能化系统深化图、精装交房深化图、门窗及栏杆深化图、雨棚深化图、园林景观深化图、永水工程深化图、永电工程（电房低压柜（不含）至用户部分）深化图、临水接入工程深化图、临电接入工程深化图、临时基坑、沟槽支护设计图、市政配套、树木迁移实施等的深化设计。

(3) 负责配合办理项目各专业报建、施工图报建、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各项报批报建和验收工作，负责配合消防审查、人防审查等专项报批报建。

(4) 限额设计及装配式建筑运用：根据发包人、设计任务书、技术需求书等要求进行限额设计；负责装配式预评价审查和装配式构件深化设计。

(5) 建筑节能新技术的应用及设计，必须满足广州市行业主管部门有关绿色建筑评价标准的规定要求。

(6) 除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向发包人提交设计成果文件外，还应承担工程施工过程直至竣工验收前的设计服务（包含设计变更）等工作，保证设计服务满足施工进度要求。

(7) 承包人在征得发包人同意且满足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将专业部分分包给具备相关资质的设计单位并签订分包合同的，不免除承包人对其承包的全部建设工程所负的质量责任。

(8) 其他工作：配合项目竣工图编制、签审等工作。

3、施工工作：负责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三期工程（保良北地块）（第一批）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的施工工作（包施工图预算编制、包工、包料、包设备、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通水、包通电、包通气、包验收移交、包保修、包造价控制、包结算、包创优工程的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移交、包施工范围内的管理、包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等），承包人负责主要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负责项目用地范围内的树木迁移（包含树木保护实施方案编制与报批手续）和~~历史文化~~文化遗产修缮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测绘测量、报批报建、施工（含修复、修缮）验收等。负责因提供施工条件引起的周边道路改造、交通疏解（含方案）、零星构筑物拆迁，临时树木迁移，解决因施工造成的周边村民用水、用电工作。负责涉铁（含国铁、城际铁路、地铁）、涉路、涉水、涉高压线及各类管线等设计、施工、监测方案安全性分析评估、交通影响评价等，设置安全保护设施并采取安全保护措施，与权属单位及管理单位签订用地、安全等一系列协议。以上所有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中，不另外支付。

(2) 负责本招标范围内所有施工工作（管线迁改工程、外电工程施工及电梯工程除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基坑支护及桩基础工程、溶洞处理、软基处理、土石方工程、建筑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幕墙工程、人防工程、电气工程、充电桩工程、智能化工程（含通讯网络、光纤入户、有线电视、门禁对讲系统、车库出入口管理、视频监控系统等工程）、暖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燃气工程、消防工程、防雷工程、永久用水（含临时用水）、临时用电、室外工程（包括绿化、树木迁移、室外管网、室外园建、临时道路、海绵城市等）、智能停车、标识标牌（含地下室标线）、体育场地及相关设施工程、配套市政工程及其配套设施、配套市政绿化工程、泛光照明工程（如有）、白

利

模块进行参数化设计、日照能耗分析、交通线规划、管线优化、结构分析、风向分析、环境分析、造价分析等；并利用 BIM 建模来优化设计、保证有效衔接施工管理工作，通过 BIM 审查和 CIM 系统管理；利用 BIM 模块进行施工模拟、方案优化、施工安全、进度控制、造价分析、实时反馈、工程自动化、供应链管理、场地布局规划等。

5、根据《发包人要求》，在不降低初步设计相关标准和工程安全的前提下，实行全过程限额设计，限额投资。

6、做好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协调（含专业分包管理）工作及工程涉及的其它协调管理工作。

7、交付（包括但不限于交付移交村民）活动组织。承包人按照经发包人同意的交付实施方案组织现场交付一切工作。上述所有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不另外支付。

8、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调整的部分应及时通知承包人，双方另签协议明确承包范围。

★三、质量标准和要求

1、勘察设计标准和要求：满足设计任务书要求，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3年版）》等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达到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等要求。

2、BIM 技术应用：利用 BIM 技术进行正向设计与建模、施工实施、造价管理及相关协调配合。

3、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分部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项目所涉及的政府专项验收全部通过，单位工程一次竣工验收合格，质量等级评定优良。

4、绿色建筑建设目标：本项目内绿色建筑不应低于国标《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8-2019 二星级标准。（项目内需要执行绿色建筑相关要求的楼栋以初步设计审批结果为准）。

5、装配式建筑要求：住宅项目至少满足广东省《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DBJ/T15-163-2019）基本级或者广州市《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DB4401/T 151—2022）基本级的要求。

四、创优目标



- 1、确保获得一项省级或以上的优秀勘察设计奖。
- 2、确保获得省级工程优质奖，争创一项国家级工程奖（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五、创文明工地目标

- 市级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样板工地；
- 省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 国家级安全文明工地；
- 广州市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全国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 其它：确保取得市级安全文明绿色施工样板工地、省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争创国家级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

六、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
 - (1) 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 (2) 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及时有效采取各项防控措施，提高疫情防控能力，严格落实防疫“四早”原则，确保建设项目不发生疫情，杜绝疫情扩散。

2、环境管理目标：

严格执行《广州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穗建质〔2008〕937号）、《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围蔽的通知》（穗建质〔2008〕1008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8部门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程扬尘防治“6个100%”管理标准图集（V2.0版）的通知》和《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9部门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程绿色施工围蔽指导图集（V2.0版）的通知》（穗建质〔2020〕1号）和《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项目职业健康、安全、环境保护（HSE）标准化指南》等，杜绝环境破坏、环境污染和水体污染事故等。

七、合同工期

张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084天，暂定从2022年11月15日开始，至2025年11月2日竣工完成，具体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各分项计划开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承包人应制定工期计划，报发包人审核批准，按发包人批准后的节点工期执行。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本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

1、设计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发包人另有要求除外）：

- (1) 收到发包人提供的初步设计图纸、概算资料之日起20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报建图工作；
- (2) 建筑施工报建图批准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完成供外审审查施工图工作；
- (3) 收到施工图审查意见之日起10个日历天内完成图纸审查回复工作；
- (4) 收到通过图纸审查的施工图蓝图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预算编制工作报送发包人审核。

2、其他设计工作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发包人另有要求除外）：

- (1) 2023年02月15日，完成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
- (2) 2023年02月15日，完成精装修施工图设计。
- (3) 2023年02月15日，完成园林景观及相关配套工程施工图设计。
- (4) 2023年03月15日，完成超前钻等勘察工作。

3、施工关键节点工期要求（实施时间按发包人的具体要求执行）：

- (1) 2023年08月11日，完成工程桩施工。
- (2) 2024年01月18日，完成地下室结构施工。
- (3) 2024年11月03日，完成结构封顶。
- (4) 2025年03月23日，完成粗装修施工。
- (5) 2025年06月21日，完成所有外立面施工。
- (6) 2025年07月31日，完成精装修施工。
- (7) 2025年08月30日，完成室外工程施工。
- (8) 2025年10月09日，完成市政工程及其配套设施施工。
- (9) 2025年11月02日，完成竣工验收。

除合同约定调整的情形外，本合同工期不予调整。

八、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签约合同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拾亿零贰仟柒佰贰拾贰万柒仟捌佰玖拾壹元叁角捌分(¥1,027,227,891.38元)。

其中: 不含税金额: ¥942,838,704.90元, 增值税金额: ¥84,389,186.48元。

1、工程勘察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肆佰柒拾叁万壹仟玖佰壹拾贰元壹角壹分(¥4,731,912.11元), 税率6%。

其中: 超前钻: ¥2,167,800.00元; 规划放线测量: ¥2,564,112.11元。

2、工程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捌佰贰拾叁万伍仟捌佰伍拾玖元伍角贰分(¥8,235,859.52元), 税率6%。

3、BIM技术应用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佰伍拾万零捌仟零伍拾肆元叁角肆分(¥3,508,054.34元), 税率6%。

4、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5、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拾亿零壹仟零柒拾伍万贰仟零陆拾伍元肆角壹分(¥1,010,752,965.41元), 税率9%。

建筑安装工程费中含有以下费用:

(1)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伍仟叁佰捌拾陆万壹仟玖佰零壹元贰角贰分(¥53,861,901.22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 暂列金额(不含税):

人民币(大写)柒仟壹佰陆拾捌万肆仟柒佰柒拾肆元柒角玖分(¥71,684,774.79元);

(4) 其他(含税, 工程优质费(国家级)):

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伍拾贰万捌仟柒佰陆拾伍元伍角(¥12,528,765.50元)。

6、其他费用: _____ (含税):

20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7、 联合体牵头人项目管理费（单列）：联合体牵头人对联合体各成员的组织、管理和协调产生的费用，在本合同价中不得增加计算本费用，从合同总价中提取后，在本协议书中单列供各方监督使用情况；

(1) 设计单位为联合体牵头人时项目管理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施工单位为联合体牵头人时项目管理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8、本合同中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遇国家税率调整的，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关于承包人各方合同金额和工作分工

承包人名称	工作范围	各方合同金额	备注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1、规划放线测量。 2、工程设计除室外部分(大市政)设计的其他设计工作(暂定占工程设计费比95.81%)。 3、BIM技术应用。	大写：人民币壹仟叁佰玖拾肆万贰仟玖百肆拾叁元肆角肆分 (小写：¥13,962,943.46元)	
安徽省城建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除规划放线测量外的超前钻等勘察工作。 2、工程设计中的室外部分(大市政)设计(暂定占工程设计费比4.19%)。	大写：人民币贰佰伍拾壹万贰仟捌佰捌拾贰元伍角壹分 (小写：¥2,512,882.51元)	
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工作	大写：人民币壹拾亿零壹仟零柒拾伍万贰仟零陆拾伍元肆角壹分 (小写：¥1,010,752,065.41元)	

★九、工人工资支付分账、建筑安装工程费支付专户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设的约定内容：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如果有）：_____。

发包人：
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合同专用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D4KF1H91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112 号珠江国际大厦 43 楼

法定代表人：

周铁峰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单一承包人或联合体牵头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盖章) 合同专用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455351720Q

地 址：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 10 号

法定代表人：

邓兴栋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83887477

传 真：020-83562202

开 户 银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北京路支行

帐 号：3502009909001308342

邮 政 编 码：510060

电 子 邮 箱：429561919@qq.com

21

附件二：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主)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成)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成)安徽省城建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方单位名称、成员方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联合体, 共同参加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三期工程(保良北地块)(第一批)设计施工总承包) 投标。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主办方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参加投标、签署投标资料、提交投标文件, 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若中标, 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主办方单位名称) 为联合体主办方, 负责设计施工总承包管理的职责。联合体其他相关方违约时, 主办方应承担连带责任, 具体按合同要求。

2、联合体主办方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相应责任。联合体主办方及联合体成员单位单方签署、盖章确认的本项目投标文件及相关投标资料, 均视为联合体成员单位共同编制, 联合体成员单位均承认其法律效力, 并共同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民事、行政、刑事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① 安徽省城建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方单位名称): 主要负责本工程的勘察等工作, 具体按合同要求。

② (主)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成)安徽省城建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方单位名称): 主要负责本工程的设计等工作, 具体按合同要求。

③ 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方单位名称): 主要负责本工程的施工等工作, 具体按合同要求。

5、本协议书自签署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主办方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邓兴栋 (签字或盖章)

成员方名称： 中能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成员方名称： 安徽省城建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2022年10月08日

注：单独投标的，无需提交本协议。联合体投标的，本协议需填写并由联合体各方按格式共同盖章和签字后提交。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楼及配套设施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
中能建集团（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000150223736M

地 址：

合肥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香樟大道 218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551-62576768

传 真：

开户银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
自贸试验区合肥片区支行

帐 号： 1025701021000000328

邮政编码： 230088

电子邮箱：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单位）：
安徽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000400014650

地 址：

安徽合肥包河区花园大道 9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551-62871426

传 真：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肥黄山大厦支行

帐 号： 311230101200039313

邮政编码： 230051

电子邮箱：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楼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

批

项目负责人类似工程设计业绩 7：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2#能源站勘察设计合同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CHINA POWER COMPLETE EQUIPMENT CO., LTD.

中标通知书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十三批招
标(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
5#、6#能源站及管网勘察设计等)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 201908034 号

各中标人：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十三批招标(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能源站及管网勘察设计等)

通过招标评审，结果如下：

序号	招标编号	标段名称	中标人
1	CPCEC/SH-ZB-17-2019-13-01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能源站勘察设计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2	CPCEC/SH-ZB-17-2019-13-02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5#能源站勘察设计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3	CPCEC/SH-ZB-17-2019-13-03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6#能源站勘察设计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4	CPCEC/SH-ZB-17-2019-13-04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配套管网勘察设计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请各中标人在五个工作日内与招标人联系。

感谢各投标人对招标工作的支持和配合，希望今后有更好的合作。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房屋建筑工程)

资质证号:19021

批准书编号:SS20220803-029

项目编号:SZ2020-061

工程名称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2#能源站(含消防)	工程地址	横琴新区环岛东路南侧、南山咀路西侧	
建设单位	珠海横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负责人及电话	彭汉林 13352852058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负责人及电话	刘汉华 15302390516	
设计单位	广东世纪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及电话	黄旭明	
人防设计单位		负责人及电话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负责人及电话	彭卫平	
<p>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满足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安全性、消防安全性、人防防护安全性要求，符合建筑节能及海绵城市设计技术标准规定，经审查合格（达到绿色建筑二星级要求）。</p> <p>技术负责人(签字): </p> <p>市审查机构(盖章): </p> <p>法定代表人(签字): </p> <p>审查日期: 2022年08月03日</p>				
工程概况			审查人员签字	
工程类型	房屋工程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	签名
工程规模	中型	勘察	王刚	王刚
抗震设防	7度	建筑	廖希瑜	廖希瑜
结构类型	框架	节能	李旭东	李旭东
是否超限	不超限	给排水	简敏	简敏
总建筑面积	17606.10m ²	电气	詹志翔	詹志翔
	地上: 13015.51m ² , 地下: 4590.59m ²	暖通	周力	周力
使用功能	制冷站	幕墙	施炳生	施炳生
人防审查	无	动力	周力	周力
人防报审面积		空调	周力	周力
消防审查	必审项目			
消防报审面积	17606.10			
建筑防火类别	丁类厂房			
勘察范围	本项目用地面积约8880平米, 总建筑面积13660.5平米,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冷站蓄水池、空调设备用房和水泵设备用房等, 建筑物为三层(高30米), 设一层地下室, 钻孔12个, 进尺480.0米。			

说明: 1. 本合格书由审查机构对审查合格的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核发。2. 本合格书是基本建设程序的法定文件, 不得涂改、伪造。3. 本合格书在工程竣工后作为工程档案归档。4. 本合格书一式四份,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图审查机构各一份。5. “审查专业”栏, 请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增添或删减专业。

国家电投集团广东电力有限公司文件

国家电投广东智能〔2020〕9号

关于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初步设计的批复



珠海横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依据《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初步设计专家评审意见》及电力规划设计总院《关于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能源站及其冷热水管网初步设计概算的评审意见》，对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初步设计批复如下：

一、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包括 2#、5#、6#能源站及其冷热水管网工程。2#、5#、6#能源站建筑面积分别

为 17584.4 m²、13870.2 m²、11046.1 m²，建筑均为地上 3 层（另含 1 夹层），地下 1 层，总高度 30m（含屋架）。

二、2#能源站总供冷能力为 40558RT，其中电制冷容量 26067RT，蓄冰冷量为 129600RTH；5#能源站总供冷能力为 40873RT，其中电制冷容量 14015RT，溴化锂制冷容量 14015RT，蓄冰冷量 72000RTH，蓄水冷量 9600RTH；6#能源站总供冷能力为 35307RT，其中电制冷容量 12052RT，溴化锂机制冷容量 12052RT，蓄冰冷量 57600RTH，蓄水冷量 8640RTH。

三、系统的供水温度为 2.5℃，回水温度为 11.5℃。

四、各区域供冷用户与区域供冷管网以板式换热器链接，并设板换间安装板式换热器及相关阀门管件，原则上每个地块仅设置一个区域供冷接口，用户应根据区域供冷接口条件进行相关设计。冷热水管网敷设根据现场情况采用直埋、置于管架过渠等方式。

五、工程的供电分三个电压等级：20KV、10KV、0.4KV，设 20/10KV 变压器供高压制冷主机用电，设 20/0.4KV 变压器供制冷辅助及其它负荷用电。20KV 中压配电系统采用单母线分段运行方式，两路 20KV 中压电源互为备用；10KV 中压配电系统采用单母线分段运行方式，两路 10KV 中压电源互为备用；0.4KV 低压配电系统采用单母线分段运行方式。

六、工程静态总投资 164845 万元，动态总投资 170920 万元。其中：2#能源站静态投资 44404 万元，动态投资 45927 万元；5#能源站静态投资 38350 万元，动态投资 39665 万元；6#能源站静态投资 41221 万元，动态投资 42635 万元；冷热水管网工程静态投资 40870 万元，动态投资 42693 万元。

附件：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
能源站及其冷热水管网总概算表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西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
国家电投集团广东电力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7日



附件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2#、5#、6#能源站及其冷热水管网总概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各项占静态投资比例(%)
一	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一)	2#能源站	11644	15569	8627		35840	21.15%
(二)	5#能源站	9017	13558	8392		30967	18.99%
(三)	6#能源站	13807	12129	7623		33559	18.79%
(四)	冷热水管网工程	15154		20281		35435	26.30%
	小计	49622	41256	44923		135801	85.23%
二	其他费用				24417	24417	11.96%
三	基本预备费				4627	4627	2.81%
	工程静态投资	49622	41256	44923	29044	164845	100%
	各项占静态投资(%)	30.10%	25.03%	27.25%	17.62%	100%	
	各项静态单位投资(元/RT)	4251	3534	3848	2488	14121	
四	动态费用				6075	6075	
(一)	价差预备费						
(二)	建设期贷款利息				6075	6075	

— 4 —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其他费用	合计	各项占静态投资比例(%)
	工程动态投资	49622	41256	44923	35119	170920	
	其中：可抵扣增值税额	4098	4746	2323	590	14756	
	各项占动态投资的比例(%)	29.03%	24.14%	26.28%	20.55%	100%	
	各项动态单位投资(元/RT)	4251	3534	3848	3008	14641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楼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 5 —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抄送：公司领导、副总监、首席专家、总助、副总师、规划发展部、
计划与财务部、物资与采购部、安全质量环保部、智慧能源部
(科技与信息部)。

国家电投集团广东公司办公室

2020年7月27日印发

副本

合同编号: CPIPEC-HQZH-91103003800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能源站勘察设计合同



甲方：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二〇一九年九月

合同协议书

中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为实施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2#能源站勘察，已接受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乙方”）对该项目的投标。双方共同达成此协议（也称合同）。乙方承诺，承担该工程全阶段勘察设计工作，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质量完成合同工作内容；甲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1、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协议（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
- (2) 组成本合同文本的章节和附件，包括：合同条件，特别条款，技术条件，报价清单，合同附件，图纸及其他资料（如果有）
- (3)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 (4) 甲方的招标文件和所有发布的澄清与补遗
- (5) 中标通知书
- (6) 乙方的投标文件和经甲方认可的乙方发出的澄清、补充文件。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除非合同条款另有规定，按照上述次序在先者为准。

3、签约合同价：人民币 6925400 元，大写金额：陆佰玖拾贰万伍仟肆佰圆整，（其中不含税造价 6533396.23 元，增值税税率 6%，税金 392003.77 元）

合同执行中如遇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合同涉及到的价款及增值税等相关税费，按照国家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4、设计工期

同威

同威

(1) 初步勘察和初步设计：合同签订后 90 个日历日内完成，并完成评审及报建工作。

(2) 详细勘察、基坑支护设计、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通过后 90 个日历日内完成，同时完成评审及报建工作。

(3) 竣工图设计：本工程竣工验收后 30 日内完成。

(设计计划总工期：共计 210 个日历日)

5、合同设计工作范围见合同条款“合同工作范围”和其他相关合同条款。

6、本协议在合同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之后生效。

7、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8、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其中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十份，甲方八份，乙方二份。

甲方(公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甲方:

地址:上海市田林路 888 弄 7 号

开户银行:建行上海第一支行

账号:3100 1501 2000 5000 6085

电话:021-33671217

传真:021-33671122

邮政编码:200233

乙方(公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甲方:

地址:广州市建设大马路 10 号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广州市北京路支行

账号:3602 0009 0900 1308 342

电话:020-83887290

传真:020-83762219

邮政编码:510060

三 报价清单

序号	项目	投入工作量	报价 (万元)	报价计算方法及计算依据
三	2#能源站工程报价			
3.1	工程勘察费	含	20.00	计价格【2012】10号文
3.2	基坑支护设计费	含	/	
3.3	电力外线设计费	含	11.57	计价格【2012】10号文
3.4	初步设计费	含	231.39	计价格【2012】10号文
3.5	施工图设计费	含	347.08	计价格【2012】10号文
3.6	BIM 设计费	含	24.75	计价格【2012】10号文
3.6.1	设计阶段 BIM 设计费	含		
3.6.2	施工阶段 BIM 设计费	含		
3.6.3	竣工阶段 BIM 设计费	含		
3.7	专项设计(海绵、绿建等)	含	11.57	计价格【2012】10号文
3.8	竣工图编制费	含	4.63	计价格【2012】10号文
3.9	技术规范书、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招标文件编制	含	/	
3.10	现场服务费	含	/	
3.11	其它(需提供明细)			
3.11.1	审查、论证、评审会费	含	/	
3.11.2	第三方施工图审图费	不含		
3.11.3	政府报建服务费	含	/	
3.11.4	市政、电力协调服务费	含	/	
3.12	税费 6%	含	41.55	
总报价			692.54	

四 勘察设计范围及内容

1、工作范围

本工程的工作范围包括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能源站用地红线范围内全部工程勘察和设计工作（含各专业深化设计相关工作）、供电局指定的电源点至能源站线路设计工作和相关技术服务。

工作内容主要包括：场地的地质勘察设计、基坑支护设计、能源站的初步设计、施工图、BIM 设计、竣工图等工作。

技术服务内容包括：初步设计概算（按现行电力建设工程概算定额）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施工阶段现场技术服务、编制相关施工、设备招标的技术文件、参加评标及合同谈判、负责设计评审及政府部门报建相关工作（主要包括初步设计专家评审、建筑方案及效果图报规划局审查及修订、建筑施工图报规划局审查、基坑支护设计方案及工程性基图专家论证、施工图第三方审查并取得审查报告等）。

本工程供、配电设计内容主要包括：供电局指定的电源点至能源站线路、能源站界区红线内的变配电系统，取得电能质量评估报告、照明系统，防雷接地、开关站（若有）等系统设计。电气设计文件满足国家相关设计规范、南方电网业扩受电工程典型设计、珠海市供电局及横琴新区的要求，并顺利通过送电全过程设计评审。

本工程弱电设计内容主要包括：能源站界区红线内的自动控制系统、能源管理系统（含电能管理系统），火灾报警系统，安防系统（门禁、视频监控、入侵报警等），电话系统，信息网络系统、用户一次侧的自控控制系统（用户侧控制、监测及计量系统）等设计。

集控室效果图设计

本工程压力管道设计包括：能源站用地红线内压力管道（包含但不限于蒸汽管道）、压力容器等设计工作。

本工程专项设计内容包括：海绵城市、绿色建筑等设计，满足横琴新区相关规定。

2、工作内容

本工程设计深度应满足《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版）和甲

化功能及空间布局，合理选材，体现经济合理性。

根据规划审批通过的外立面方案完成幕墙、绿化施工图设计，并负责编制幕墙、绿化的 EPC 招标技术规范书；负责二次深化设计过程中的施工图设计和修改工作并对二次深化设计成果进行审核。

3) 根据委托方的要求完成能源站内的室内精装修设计，并提交相关设计文件。

2.3.2 结构专业

结构施工图应包含工艺、电气、仪控等专业所需的基础详图，各种设备吊装、工艺管道安装、电缆桥架、盘柜的预埋件、预埋管，防水套管以及预留孔洞位置及详图。

(1) 工程桩桩型和桩径尽可能统一，在设计图中应明确是否需要进行检测桩及试验桩需检测项目，工程桩应明确进行哪些桩检试验和需检测桩数量。

(2) 由于横琴地区地质结构较差，桩基承台优先考虑在基础底板内，减少基坑内的局部小基坑数量，对基坑整体安全稳定较好。

(3) 基础底板厚度应一致。

(4) 框架梁的规格尺寸、柱的截面尺寸、地下剪力墙厚度尽可能优化成较少的一种或几种类型，便于施工操作。

(5) 设计施工图变更应在现场此部位施工前 14 天以前到达施工现场。

2.3.3 工艺专业

1) 所有设备（水冷离心式冷水机组、双工况离心式冷水机组、蒸汽吸收式冷水机组、热水吸收式冷水机组、板式换热器、所有水泵、所有冷却塔、所有补水系统、所有水处理设备等等）需有设备安装图。安装图分两部分，第一部分为涵盖所有设备定位的首页图，首页图重点标示设备定位、设备进出通道、检修吊装通道等；第二部分为每个设备的安装详图，包括地脚螺栓（位置、直径、长度、由谁供货等）、设备基础大小、基础标高、二次灌浆范围、设备参数（重量、转速等，用于基础避开共振方面的设计）。

2) 需包含工艺管道断面布置图、管件安装图（大小头、弯头、阀门等，含具体尺寸）、支吊点位置以及支吊架详图，管道下料图。

3) 工艺设备及管道需给出定位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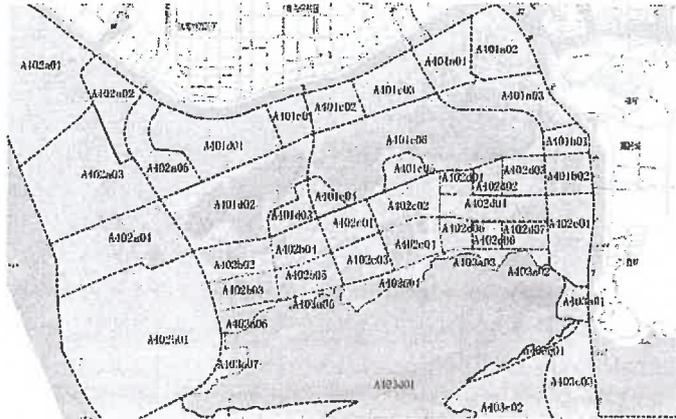


图 3.1-1 横琴新区整体地块指引

2#能源站主要服务中小学用地、商业办公混合用地、商业用地、商务用地、加油加气充电站用地、二类居住用地等性质用地，共计 2423893m²。

2、5、6#能源站供能范围示意图如下图：



图 3.1-2 能源站供能范围示意图

3.2 能源站位置图

2#能源站规划在环岛东路线南侧，紧邻 A401a031102 地块，能源站位于十字门大道与环岛东路交口的东南侧。

见附件能源站区域位置图。

3.3 负荷测算

按照 2#能源站的位置及规划的供冷范围，进行客户的归类和分布统计。服务区域的建筑面积和负荷测算如下表：

表 3.3-1 2#能源站冷负荷测算表

周

周

十四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2#能源站勘察设 计项目主要设计人员表

在本项目任职	姓名	院内职务	职称	外语水平
项目负责人	刘汉华	暖通空调总工程师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	良好
	李刚	所长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钟珣	所长助理	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良好
制冷工艺专业负责人	李刚	所长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彭汉林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建筑专业负责人	陈庆		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良好
	郭颖		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良好
结构专业负责人	杨随新	副所长	结构工程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良好
	柳冰强		结构工程高级工程师	良好
给水排水专业负责人	刘筠	副所长	给排水工程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良好
电气专业负责人	刘杰峰	电气总工程师	电气工程高级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	良好
	代君兰		电气工程高级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	良好
弱电专业	周志强	弱电副总工程师	电气工程高级工程师	良好
暖通空调专业负责人	李刚	所长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彭汉林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勘察专业技术负责	彭卫平	岩土总工程师	岩土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岩土工程师	良好

项目负责人类似工程设计业绩 8：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5#能源站勘察设计合同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CHINA POWER COMPLETE EQUIPMENT CO., LTD.

中标通知书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十三批招
标(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
5#、6#能源站及管网勘察设计等)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 201908034 号

各中标人：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十三批招标(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能源站及管网勘察设计等)通过招标评审，结果如下：

序号	招标编号	标段名称	中标人
1	CPCEC/SH-ZB-17-2019-13-01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能源站勘察设计	广州市城市规... 勘测设计研究院
2	CPCEC/SH-ZB-17-2019-13-02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5#能源站勘察设计	广州市城市规... 勘测设计研究院
3	CPCEC/SH-ZB-17-2019-13-03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6#能源站勘察设计	广州市城市规... 勘测设计研究院
4	CPCEC/SH-ZB-17-2019-13-04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配套管网勘察设计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请各中标人在五个工作日内与招标人联系。

感谢各投标人对招标工作的支持和配合，希望今后有更好的合作。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房屋建筑工程)

资质证书号:19021

批准书编号:SS20221018-043

项目编号:SZ2020-225

工程名称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5#能源站(含消防)	工程地址	横琴新区万利东道东侧、小横琴山南侧、凤吹罗带路西侧、港澳大道北侧	
建设单位	珠海横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负责人及电话	彭汉林 13352852058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负责人及电话	刘汉华 15302390516	
人防设计单位		负责人及电话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负责人及电话	彭卫平	
<p>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满足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安全性、消防安全性、人防防护安全性要求，符合建筑节能及海绵城市设计技术标准规定，经审查合格（达到绿色建筑评价绿色建筑二星级要求，具体要求见《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50378-2019）。</p>				
审查机构(盖章):		技术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审查日期:	2022年10月	
工程概况			审查人员签字	
工程类型	房屋工程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	签名
工程规模	中型	建筑	廖希	廖希
抗震设防	7度	节能	李旭东	李旭东
结构类型	框架	结构	皮海霞	皮海霞
是否超限	不超限	给排水	简敏	简敏
总建筑面积	13885.90m ²	电气	詹志翔	詹志翔
	地上:10645.15m ² ,地下:3240.75m ²	暖通	周力	周力
使用功能	丁类厂房	动力	周力	周力
人防审查	无	空调	周力	周力
人防报审面积				
消防审查	必审项目			
消防报审面积	13885.90			
建筑防火类别	丁类厂房			
勘察范围				

说明: 1. 本合格书由审查机构对审查合格的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核发。 2. 本合格书是基本建设程序的法定文件, 不得涂改、伪造。 3. 本合格书在工程竣工后作为工程档案归档。 4. 本合格书一式四份,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图审查机构各一份。 5. “审查专业”栏, 请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增添或删减专业。

单体名称	建筑高度(m)	建筑层数		建筑面积(m ²)		规模	结构类型	基础形式	耐火等级	备注
		地上/地下	地上/地下	地上/地下	地上/地下				消防报警面积(m ²)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5#能源站	30	3		10645.15			框架	钻(冲)孔灌注桩	二级	
		1		3240.75					13885.90	
人防防护单位	防护类别	抗力等级	建筑面积(m ²)	战时用途	平时用途	隐蔽人数(人)				

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工程
设计投标使用



正本

合同编号: CPIPEC-HQZH-91103003900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5#能源站勘察设计公司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楼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招标用



甲方：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二〇一九年九月

合同协议书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为实施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5#能源站勘察设计，已接受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乙方”）对该项目的投标。双方共同达成此协议（也称合同）。乙方承诺，承担该工程全阶段勘察设计工作，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质量完成合同工作内容；甲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1、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协议（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
- (2) 组成本合同文本的章节和附件，包括：合同条件、特别条款、技术条件、报价清单、合同附件、图纸及其他资料（如果有）
- (3)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 (4) 甲方的招标文件和所有发布的澄清与补遗
- (5) 中标通知书
- (6) 乙方的投标文件和经甲方认可的乙方发出的澄清、补充文件。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除非合同条款另有规定，按照上述次序在先者为准。

3、签约合同价：人民币 6715000 元，大写金额：陆佰柒拾壹万伍仟圆整，（其中不含税造价 6334905.66 元，增值税税率 6%，税金 380094.33 元）

合同执行中如遇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合同涉及到的价款及增值税等相关税费，按照国家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4、设计工期

周威

1

李



仅用于深圳前海能源配套工程

(1) 初步勘察和初步设计：合同签订后 90 个日历日内完成，并完成评审及报建工作。

(2) 详细勘察、基坑支护设计、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通过后 90 个日历日内完成，同时完成评审及报建工作。

(3) 竣工图设计：本工程竣工验收后 30 日内完成。

(设计计划总工期：共计 210 个日历日)

5、合同设计工作范围见合同条款“合同工作范围”和其他相关合同条款。

6、本协议在合同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之后生效。

7、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8、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其中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十份，甲方八份，乙方二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

乙方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甲方:

或授权甲方:

地址:上海市田林路 888 弄 7 号

地址:广州市建设大马路 10 号

开户银行:建行上海第一支行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广州市北京路支行

账号:3100 1501 2000 5000 6085

账号:3602 0009 0900 1308 342

电话:021-336712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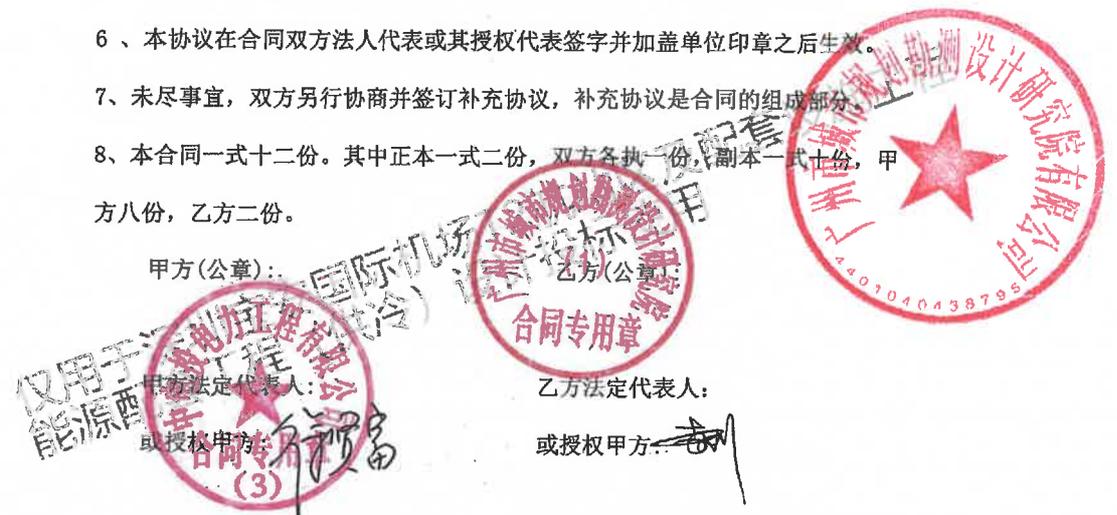
电话:020-83887290

传真:021-33671122

传真:020-83762219

邮政编码:200233

邮政编码:510060



6.2 现场常驻总工代 1 人，各专业工代根据现场施工进度分别进驻现场。

7 合同价款及支付

7.1 合同总价款¥671.5 万元人民币(大写: 陆佰柒拾壹万伍仟圆整)。不含税价: 6334905.66 元(大写: 陆佰叁拾叁万肆仟玖佰零伍圆陆角陆分), 税金: 380094.33 元(大写: 叁拾捌万零玖拾肆圆叁角叁分)。

7.2 合同价款

7.2.1 本合同价款为固定价,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 本合同价格对于由劳务、材料、税收、计价政策、设计收费政策等引起的变化均不作调整。

7.2.2 本合同价款包含了设计、服务等各项工作所有的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服务、变更修改、配合甲方进行设备、材料、工程招标或谈判、因赶工期发生的所有费用、管理费、利润、税金、合同条款规定的保险等费用。

7.2.3 乙方因承包本工程勘察需缴纳的一切税费均自行承担。

7.3 合同款支付计划: 甲方按下列时间及金额, 向乙方分别支付 5#能源站相应的设计费用:

7.3.1 合同生效后并提供履约保函后 30 日内, 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作为合同预付款;

7.3.2 初步设计审查通过后 30 日内, 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7.3.3 详勘和基坑支护设计审查通过后 30 日内, 支付合同总价的 10%;

7.3.4 施工图设计审查通过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7.3.5 提交竣工图并经甲方确认后 30 日内, 支付合同价的 10%。

7.3.6 合同总价的 10%为质保金, 在质保期满并由业主颁发工程完工证书之后 1 月内, 由甲方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7.4 合同款支付要求

7.4.1 乙方应在要求每笔里程碑付款时, 提交相应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7.4.2 乙方在本合同中填写、确认的帐户和帐号即为接受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帐户和帐号, 若有变更须及时以书面形式加盖乙方公章更换。

7.4.3 甲方向乙方支付每一批款项时, 如果乙方未能依照良好工作管理完成达到某里程碑进度时所应完成的相关主要图纸卷册, 或有重大遗漏, 或完成的图纸中存在重大缺陷, 则甲方有权暂扣与该部分工作的价值相应的金额。待乙方完成这

三 报价清单

序号	项目	投入工作量	报价 (万元)	报价计算方法及计算依据
二	5#能源站工程报价			
2.1	工程勘察费	含	20.00	计价格【2012】10号文
2.2	基坑支护设计费	含	/	
2.3	电力外线设计费	含	11.24	计价格【2012】10号文
2.4	初步设计费	含	224.89	计价格【2012】10号文
2.5	施工图设计费	含	337.34	计价格【2012】10号文
2.6	BIM 设计费	含	22.00	计价格【2012】10号文
2.6.1	设计阶段 BIM 设计费	含		
2.6.2	施工阶段 BIM 设计费	含		
2.6.3	竣工阶段 BIM 设计费	含		
2.7	专项设计(海绵、绿建等)	含	11.24	计价格【2012】10号文
2.8	竣工图编制费	含	4.50	计价格【2012】10号文
2.9	技术规范书、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招标文件编制费等	含	/	
2.10	现场服务费	含	/	
2.11	其它(需提供明细)		/	
2.11.1	审查、论证、评审会费	含	/	
2.11.2	第三方施工图审图费	不含	/	
2.11.3	政府报建服务费	含	/	
2.11.4	市政、电力协调服务费	含	/	
2.12	税费 6%	含	40.29	
	总报价		671.50	

四 勘察设计范围及内容

1、工作范围

本工程的工作范围包括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5#能源站用地红线范围内全部工程勘察和设计工作（含各专业深化设计相关工作）、供电局指定的电源点至能源站线路设计工作和相关技术服务。

工作内容主要包括：场地的地质勘察设计、基坑支护设计、能源站的初步设计、施工图、BIM 设计、竣工图等工作。

技术服务内容包括：初步设计概算（按现行电力建设工程概算定额）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施工阶段现场技术服务、编制相关施工、设备招标的技术文件、参加评标及合同谈判、负责设计评审及政府部门报建相关工作（主要包括初步设计专家评审、建筑方案及效果图报规划局审查及修订、建筑施工图报规划局审查、基坑支护设计方案及工程地质图专家论证、施工图第三方审查并取得审查报告等）。

本工程供、配电设计内容主要包括：供电局指定的电源点至能源站线路、能源站界区红线内的变配电系统、取得电能质量评估报告、照明系统、防雷接地、开关站（若有）等系统设计。电气设计文件满足国家相关设计规范、南方电网业扩受电工程典型设计、珠海市供电局及横琴新区的要求，并顺利通过送电全过程设计评审。

本工程弱电设计内容主要包括：能源站界区红线内的自动控制系统、能源管理系统（含电能管理系统），火灾报警系统，安防系统（门禁、视频监控、入侵报警等），电话系统，信息网络系统、用户一次侧的自控控制系统（用户侧控制、监测及计量系统）等设计。

集控室效果图设计

本工程压力管道设计包括：能源站用地红线内压力管道（包含但不限于蒸汽管道）、压力容器等设计工作。

本工程专项设计内容包括：海绵城市、绿色建筑等设计，满足横琴新区相关规定。

2、工作内容

本工程设计深度应满足《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版）和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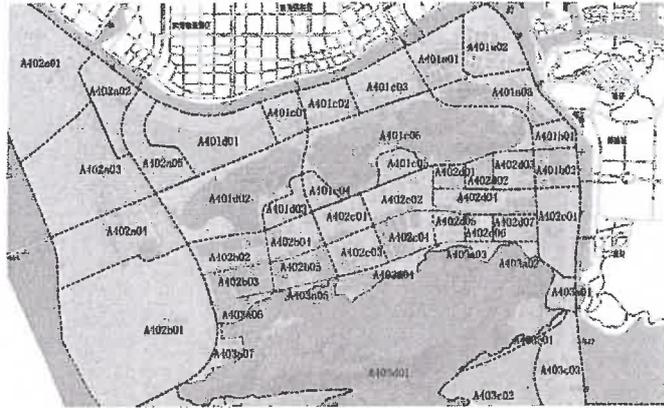


图 3.1-1 横琴新区整体地块指引

5#能源站主要服务中小学用地、商业办公混合用地、商业用地、商务用地、加油加气充电站用地、二类居住用地等性质用地，共计 2423896m²。

2、5、6#能源站供能范围示意如下图：



图 3.1-2 能源站供能范围示意图

3.2 能源站位置图

5#能源站规划在小琴山南侧，港澳大道北侧，紧邻 A402c03103 地块。见附件能源站区域位置图。

3.3 负荷测算

按照 5#能源站的位置及规划的供冷范围，进行客户的归类和分布统计。能源站服务区域的建筑面积和负荷测算如下表：

表 3.3-2 5#能源站冷负荷测算表

用

✍

十四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5#能源站勘察设计项目主要设计人员表

在本项目任职	姓名	院内职务	职称	外语水平
项目负责人	刘汉华	暖通空调总工程师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	良好
	李刚	所长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钟珣	所长助理	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良好
制冷工艺专业负责人	李刚	所长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彭汉林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建筑专业负责人	陈庆		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良好
	郭颖		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良好
结构专业负责人	杨随新	副所长	结构工程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良好
	柳冰强		结构工程高级工程师	良好
给水排水专业负责人	刘筠	副所长	给排水工程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良好
电气专业负责人	刘杰峰	电气总工程师	电气工程高级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	良好
	代君兰		电气工程高级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	良好
弱电专业	周志强	弱电副总工程师	电气工程高级工程师	良好
暖通空调专业负责人	李刚	所长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彭汉林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勘察专业技术负责	彭卫平	岩土总工程师	岩土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岩土工程师	良好

仅用

周

项目负责人类似工程设计业绩 9：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6#能源站勘察设计合同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CHINA POWER COMPLETE EQUIPMENT CO., LTD.

中标通知书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十三批招 标(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 5#、6#能源站及管网勘察设计等)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 201908034 号

各中标人：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十三批招标(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5#、6#能源站及管网勘察设计等)通过招标评审，结果如下：

序号	招标编号	标段名称	中标人
1	CPCEC/SH-ZB-17-2019-13-01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2#能源站勘察设计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2	CPCEC/SH-ZB-17-2019-13-02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5#能源站勘察设计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3	CPCEC/SH-ZB-17-2019-13-03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6#能源站勘察设计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CPCEC/SH-ZB-17-2019-13-04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配套管网勘察设计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请各中标人在五个工作日内与招标人联系。

感谢各投标人对招标工作的支持和配合，希望今后有更好的合作。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九日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房屋建筑工程)

资质证书号:19021

批准书编号:SS20221018-041

项目编号:S22020-170

工程名称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6#能源站(含消防)	工程地址	横琴新区开新十道东侧、彩霞路南侧、开新九道西侧、七彩虹路北侧	
建设单位	珠海横琴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负责人及电话	彭汉林 13352852058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负责人及电话	刘汉华 15302390516	
人防设计单位		负责人及电话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负责人及电话	彭卫平	
<p>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满足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安全性、消防安全性、人防防护安全性要求，符合建筑节能及海绵城市设计技术标准规定，经审查合格（达到绿色建筑评价标准二星级要求）。</p> <p>技术负责人:  日期: 2022年10月18日</p> <p>审查机构(盖章): </p>				
工程概况				
工程类型	房屋工程	审查专业	审查人员	姓名
工程规模	中型	勘察	王刚强	王刚强
抗震设防	7度	建筑	廖杏瑜	廖杏瑜
结构类型	框架	节能	李旭尔	李旭尔
是否超限	不超限	结构	李秋红	李秋红
总建筑面积	12160.45m ²	给排水	简敏	简敏
	地上: 8385.87m ² , 地下: 3774.58m ²	电气	詹志翔	詹志翔
使用功能	厂房	暖通	周力	周力
人防审查	无	动力	周力	周力
人防报审面积		空调	周力	周力
消防审查	必审项目			
消防报审面积	11385.25			
建筑防火类别	丁类厂房			
勘察范围	本项目用地面积约5000平米, 拟建建筑物地上3层, 设一层地下室,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热水机房、冷站蓄水池、空调设备房和水泵设备用房等设施, 钻孔9个, 钻探总进尺673.50米。			

说明: 1. 本合格书由审查机构对审查合格的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核发。2. 本合格书是基本建设程序的法定文件, 不得涂改、伪造。3. 本合格书在工程竣工后作为工程档案归档。4. 本合格书一式四份,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图审查机构各一份。5. “审查专业”栏, 请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增添或删减专业。

单体名称	建筑高度 (m)	建筑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规模	结构类型	基础形式	耐火等级		备注
		地上/地下	地上/地下	地上/地下	地上/地下				消防报审面积 (m ²)	消防报审面积 (m ²)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6#能源站	30	3		8385.87			框架	钻(冲)孔灌注桩	二级		
		1		3774.58					11385.25		
人防防护单位	防护类别	抗力等级	建筑面积 (m ²)	战时用途	平时用途	疏散人数 (人)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6#能源站
 设计投标使用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6#能源站
 设计投标使用



副本

合同编号: CPIPEC-HQZH-91103004000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STATE POWER INVESTMENT CORPORATION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6#能源站勘察设计合同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2航站区及配套设施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设计投标使用

甲方：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二〇一九年九月

合同协议书

中电投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为实施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6#能源站勘察设计，已接受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以下简称“乙方”）对该项目的投标。双方共同达成此协议（也称合同）。乙方承诺，承担该工程全阶段勘察设计工作，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质量完成合同工作内容；甲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1、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协议（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
- (2) 组成本合同文本的章节和附件（包括：合同条件，特别条款，技术条件，报价清单；合同附件，图纸及其他资料（如果有））
- (3)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 (4) 甲方的招标文件和所有发布的澄清与补遗
- (5) 中标通知书
- (6) 乙方的投标文件和经甲方认可的乙方发出的澄清、补充文件。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除非合同条款另有规定，按照上述次序在先者为准。

3、签约合同价：人民币 6709100 元，大写金额：陆佰柒拾万玖仟壹佰圆整，（其中不含税造价 6329339.62 元，增值税税率 6%，税金 379760.38 元）

合同执行中如遇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合同涉及到的价款及增值税等相关税费，按照国家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4、设计工期

周威

周威

的部门规章或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法规。

设计中必须使用专用条件约定的国家标准、规范；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可使用专用条件约定的行业或工程所在地的省级地方标准、规范。

2 分包与转让

除非合同专用条件另有约定，未得到甲方书面文件同意，乙方不得分包和转让合同权利、义务。

3 双方责任

3.1 甲方责任

3.1.1 甲方应尊重乙方根据国家或行业有关标准规定进行设计工作的权力，不应提出与国家或行业标准、规定相抵触的要求。

3.1.2 向乙方提供开展设计工作所需的有关基础资料，并对提供的时间、进度和资料的可靠性负责。

3.1.3 甲方应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勘察设计费。

3.1.4 负责协调勘察设计与有关单位的配合问题。

3.1.5 负责解决合同专用条件中约定明确由甲方负责采取措施解决的项目并支付费用。

3.1.6 甲方需保护乙方的设计版权，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设计文件、勘察结果、计算书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

3.2 乙方责任

3.2.1 按照国家及行业现行的标准、规程、规范、技术条例进行勘察设计工作，严格掌握设计标准，控制工程造价。

3.2.2 乙方按合同专用条件约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并对委托范围内的设计的完整性，准确性负责。

3.2.3 按甲方要求，编制设计进度计划，提供月度进度报表，按甲方批准的计划执行。

3.2.4 设计乙方应负责对本项目相关的设计内容进行技术配合。

3.2.5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和投标书中的有关质量方面的承诺进行勘察设计的组织和具体实施，保证勘察设计质量。

3.2.6 乙方应按行业规定和合同要求做好工程建设全过程的勘察设计服务工作，

同

李

三 报价清单

序号	项目	投入工作量	报价 (万元)	报价计算方法及计算依据
二	6#能源站工程报价			
2.1	工程勘察费	含	20.00	计价格【2012】10号文
2.2	基坑支护设计费	含	/	
2.3	电力外线设计费	含	11.22	计价格【2012】10号文
2.4	初步设计费	含	224.46	计价格【2012】10号文
2.5	施工图设计费	含	336.69	计价格【2012】10号文
2.6	BIM 设计费	含	16.96	计价格【2012】10号文
2.6.1	设计阶段 BIM 设计费	含		
2.6.2	施工阶段 BIM 设计费	含		
2.6.3	竣工阶段 BIM 设计费	含		
2.7	专项设计(海绵、绿建等)	含	16.83	计价格【2012】10号文
2.8	竣工图编制费	含	4.49	计价格【2012】10号文
2.9	技术规范书、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招标文件编制费等	含	/	
2.10	现场服务费	含	/	
2.11	其它(需提供明细)			
2.11.1	审查、论证、评审会费	含	/	
2.11.2	第三方施工图审图费	不含	/	
2.11.3	政府报建服务费	含	/	
2.11.4	市政、电力协调服务费	含	/	
2.12	税费 6%	含	40.26	
总报价			670.91	

13

13

四 勘察设计范围及内容

1、工作范围

本工程的工作范围包括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6#能源站用地红线范围内全部工程勘察和设计工作（含各专业深化设计相关工作）、供电局指定的电源点至能源站线路设计工作和相关技术服务。

工作内容主要包括：场地的地质勘察设计、基坑支护设计、能源站的初步设计、施工图、BIM 设计、竣工图等工作。

技术服务内容包括：初步设计概算（按现行电力建设工程概算定额）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招标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施工阶段现场技术服务、编制相关施工、设备招标的技术文件、参加评标及合同谈判、负责设计评审及政府部门报建相关工作（主要包括初步设计专家评审、建筑方案及效果图报规划局审查及修订、建筑施工图报规划局审查、基坑支护设计方案及工程桩基图专家论证、施工图第三方审查并取得审查报告等）。

本工程供、配电设计内容主要包括：供电局指定的电源点至能源站线路、能源站界区红线内的变配电系统；取得电能质量评估报告、照明系统，防雷接地、开关站（若有）等系统设计。电气设计文件满足国家相关设计规范、南方电网业扩受电工程典型设计、珠海市供电局及横琴新区的要求，并顺利通过送电全过程设计评审。

本工程弱电设计内容主要包括：能源站界区红线内的自动控制系统、能源管理系统（含电能管理系统），火灾报警系统，安防系统（门禁、视频监控、入侵报警等），电话系统，信息网络系统、用户一次侧的自控控制系统（用户侧控制、监测及计量系统）等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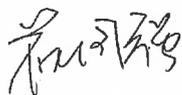
集控室效果图设计

本工程压力管道设计包括：能源站用地红线内压力管道（包含但不限于蒸汽管道）、压力容器等设计工作。

本工程专项设计内容包括：海绵城市、绿色建筑等设计，满足横琴新区相关规定。

2、工作内容

本工程设计深度应满足《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版）和甲



中止执行合同、宣告中标无效、取消三年在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系统投标资格等处理措施。

五、甲方监察部门邀请乙方监察部门对本合同的履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商务合同执行后，请乙方单位向总承包商提供《保廉合同执行情况反馈意见》。

六、本协议随《设计合同》一并签订。

七、本协议有效时间随双方签订《设计合同》的有效时间。

八、本协议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复印件由双方监察部门保存。

甲方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仅用于深圳宝安国际机场
能源配套工程（供冷）



同





图 3.1-1 横琴新区整体地块指引

6#能源站主要服务商业办公混合用地、综合用地、其它建设用地等性质用地，
共计 1856126m²。

6#能源站供能范围示意图如下图：



图 3.1-2 冷站供能范围示意图

3.2 能源站位置图

6#能源站规划在 A402b0304 地块。

见附件冷站区域位置图。

3.3 负荷测算

按照 6#能源站的位置及规划的供冷范围，进行客户的归类和分布统计。各冷站的服务区域的建筑面积和负荷测算如下表：

同

李

十四 珠海横琴综合智慧能源项目二期工程 6#能源站勘察设计项目主要设计人员表

在本项目任职	姓名	院内职务	职称	外语水平
项目负责人	刘汉华	暖通空调总工程师	暖通空调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	良好
	彭汉林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钟珣	所长助理	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良好
制冷工艺专业负责人	李刚	所长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彭汉林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建筑专业负责人	陈庆		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良好
	郭颖		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良好
结构专业负责人	杨随新	副所长	结构工程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良好
	柳冰强		结构工程高级工程师	良好
给水排水专业负责人	刘筠	副所长	给排水工程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良好
电气专业负责人	刘杰峰	电气总工程师	电气工程高级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	良好
	吴贵波		电气工程高级工程师	良好
弱电专业	周志强	弱电副总工程师	电气工程高级工程师	良好
暖通空调专业负责人	李刚	所长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彭汉林		暖通空调 高级工程师	良好
勘察专业技术负责	彭卫平	岩土总工程师	岩土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注册岩土工程师	良好

附表 7、拟投入项目的设计团队基本情况表

拟投入项目的设计团队基本情况表

序号	姓名	项目中拟担任职务或专业	职称证	注册资格	学历	单位社保购买	备注
1	钟珣	项目负责人	正高工	一级注册建筑师	本科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陈庆	建筑专业负责人	高工	一级注册建筑师	本科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	梁貽尊	结构专业负责人	高工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本科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	魏焕卿	暖通专业负责人	高工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本科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5	朱理铭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正高工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本科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6	张鹏	岩土专业负责人	高工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硕士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	刘杰峰	电气专业负责人	正高工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供配电)	本科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	刘春崢	市政专业负责人	正高	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	本科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	江汝衡	工程经济专业负责人	高工	一级造价工程师	专科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0	袁建荣	专业技术人员	工程师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本科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1	吴哲豪	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	高工	无	本科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	汪洁	其他人员(投标文件编制人员)	助理工程师	无	硕士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1. 须随本表提交表中人员相应的职称证、注册证、学历证书、近6个月社保证明等原件扫描件。2. 本表应按专业依次填写。表格不足时可续页。



项目负责人——钟珣

姓名 钟珣
性别 男 民族 土家
出生 1981年2月8日
住址 广州市白云区倚水二巷7号5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52222119810208123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白云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6.04-2034.06.0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钟珣 性别 男，1981年2月8日生，于1999年9月至2004年6月在本校 建筑学 专业 五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重庆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6111200405004190

二〇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钟珣

身份证号：522221198102081239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学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0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正高级工程师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1001095896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07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使用有效期:2024年09月18日
-2025年03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钟珣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1年02月08日

注册编号：20136100804

聘用单位：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注册有效期：2024年03月20日-2026年03月19日



主任



个人签名：钟珣

签名日期：2024.9.19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20日

人员数据 人员列表

手机查看

钟珣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522221*****39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业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子证书编号: 20136100804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0013-035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至: 2026年03月19日

- 2024-03-20 - 延续申请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 2021-07-06 - 延续申请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钟珣		证件号码	522221198102081239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502	广州市: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5-03-02 16:57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3-02 16:57

建筑专业负责人——陈庆

姓名 陈庆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3年2月2日
住址 广州市海珠区信和街4号3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3424231983020200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2.15-2035.02.1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庆 性别男，一九八三年一月一日生，于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〇〇四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学 专业 五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安徽建筑工业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8781200405000419 二〇〇四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陈庆 于二〇一五年
十一月，经 广州市建筑工程技
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设计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三月 日

粤高取证字第 1500101105050 号
公民身份号码：342423198302020019



1 5 0 0 1 0 1 1 0 5 0 5 0

使用有效期:2024年09月18日
-2025年03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陈庆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3年02月02日

注册编号：20194402582

聘用单位：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注册有效期：2024年03月27日-2026年03月26日



主任



个人签名：

陈庆

签名日期：

2024.03.19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陈庆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42423*****19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电子证书编号: 20194402582

注册编号/执业注册号: 4400013-045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6年03月26日



20250302410071909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陈庆		证件号码	342423198302020019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502	广州市: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5-03-02 16:59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3-02 16:59

结构专业负责人——梁贻尊

姓名 梁贻尊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9 年 7 月 16 日
住址 广州市番禺区景华南路30号新月明珠花园四座8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172119790716005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番禺分局
有效期限 2008.07.17-2028.07.17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梁贻尊 性别 男
一九七九年七月十六日生，于一九九九年
九月至二〇〇三年七月在本校
建筑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华南理工大学
二〇〇三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105611200305000685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1964489





梁贻尊 于二〇一四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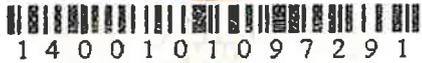
十二月，经 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工程结构设计高级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粤高职称字第 1400101097291 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721197907160059



140010109729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梁贻尊
证书编号 S08440244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S0015520

发证日期 2008年08月29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梁贻尊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721*****59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S084402442 电子证书编号: S2008440244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0013-S022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8年06月30日

- 2025-01-15 - 延续申请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2023-08-07 - 变更申请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有效期：2025年01月 日
2025年07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梁贻尊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79年07月16日

注册编号：S20084402442

聘用单位：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01月15日-2028年06月30日



梁贻尊

个人签名：

梁贻尊

签名日期：

2025.1.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2025年01月15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梁始尊		证件号码	441721197907160059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502	广州市: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5-03-02 17:04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3-02 17:04

网办业务专用章

暖通专业负责人——魏焕卿

姓名 魏焕卿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1年2月27日
住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府路237号1507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78219810227824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天河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5.05-2034.05.05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魏焕卿 性别女, 一九八一年二月廿日生, 于二〇〇〇年九月至二〇〇四年六月在本校 热能与动力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仲恺农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崔英德

证书编号: 113471200405000391 二〇〇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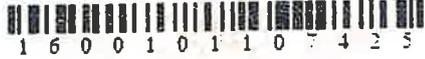
魏焕卿 于二〇一六年
十一月，经 广州市建筑工程技
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暖通空调设计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四日

粤高取证字第 1600101107425 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762198102278240



1 6 0 0 1 0 1 1 0 7 4 2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魏焕卿

证书编号 CN23440128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N0021294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从业人数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答解省 网站动态

人员数据 人员列表

手机查看

魏焕卿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762*****40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考核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注册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证书编号: CN234401283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0013-CN009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6年06月30日

2023-04-14 - 初始申请
广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202503024335537371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魏焕卿		证件号码	440782198102278240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502	广州市: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5-03-02 17:10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3-02 17:10

用于深圳宝安国际能源配套工程(供冷)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朱理铭

姓名 朱理铭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7 年 10 月 5 日
住址 广州市荔湾区周门北路56号7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21967100552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7.11-2026.07.11



毕业文凭

学生朱理铭性别男现年21岁，系广东省(市、自治区)广州市人，于一九八五年九月至一九八九年六月在本校建筑工程系给排水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及格，准予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武汉工业大学 校长 袁利军
一九八九年六月三十日

文凭登记 毕学字第 8905110 号





朱理铭 于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经广东省高级工程
师（教授级）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给水排水设计高级工程师
（教授级）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取证字第 1400161089397 号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有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朱理铭

证书编号 CS10440039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S0004143

发证日期 2010年12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人员数据 人员列表

手机查看

朱理铭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102*****15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证书编号: CS10440039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0013-CS004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6年06月30日

- 2023-06-15 - 延续申请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 2020-04-21 - 延续申请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朱理铭		证件号码	440102196710055215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502	广州市: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5-03-02 17:14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3-02 17:14



岩土专业负责人——张鹏





张鹏 于二〇一二年
十二月，经 广州市建筑工程技
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工程结构岩土高级工
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职称字第 1200101055342 号
公民身份号码: 610502197906228411

1200101055342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张鹏

证书编号 S194403417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S0044443

发证日期 2019年07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张鹏
注册编号 AY11440073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1444

发证日期 2011年10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企业名称、身份证号或姓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人员数据 人员列表

手机查看

张鹏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0502*****11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证书编号: S194403417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0013-5019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5年12月31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2)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证书编号: AY114400733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0013-AY009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6年12月31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张鹏		证件号码	610502197906228411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502	广州市: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5-03-02 17:20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3-02 17:20



电气专业负责人——刘杰峰

姓名 刘杰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5 年 2 月 17 日
住址 广州市荔湾区周门北路56号6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619650217187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荔湾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2.28-2026.02.28



毕业证书

学生刘杰峰一九六五年二月生，一九八三年九月至一九八七年七月在本院 系 专业四年制本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华南工学院(盖章)
院长 刘杰峰

一九八七年七月五日

(87)华工本证字第0723号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刘杰峰

身份证号：440106196502171874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电气设计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12月31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正高级工程师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1001063722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2月2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刘杰峰

证书编号 DG104400216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DG0003635

发证日期 2010年09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从业资格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姓名或身份证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 首页
- 监管动态
- 数据服务
- 信用建设
- 建筑工人
- 政策法规
- 电子证照
- 问题解答
- 网站动态

人员数据 人员列表

手机查看

刘杰峰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106*****74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执业注册信息
- 个人工程业绩
-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单位：广州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DG104400216 电子证书编号：DG2010440021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4400013-DG003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至：2027年06月30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5)

相关网站导航

-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信息中心
-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务大厅
-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信息公开平台

省首级一体化平台

-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中心
-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政务大厅
-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平台

网站访问量

2 3 5 8 3 6 6 8 0 2

- 访问次数
- 访客人数
- 页面浏览量





202503024512887852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刘杰峰		证件号码	440106196502171874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502	广州市: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5-03-02 17:18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人社部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3-02 17:18

市政专业负责人——刘春峰

姓名 刘春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2年5月2日
住址 广州市天河区石竹街6号5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41280119720502083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天河分局
有效期限 2009.12.21-2029.12.21



学生刘春峰性别男现年卅一岁，系河南省(市,自治区)驻马店市人，于一九八九年九月至一九九三年七月在本院城市道路与交通工程专业交通工程系交通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武汉城市建设学院
院长 周任

文凭登记 玖 字第 93310 号
一九九三年七月一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刘春峰
身份证号：412801197205020831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市政路桥设计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20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正高级工程师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1001075550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2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370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刘春峰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801*****31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 (道路工程)

注册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D244400508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400013-AD004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7年12月31日

2024-07-15 - 初始申请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刘春峥		证件号码	412801197205020831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502	广州市: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5-03-02 17:27,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3-02 17:27

用于深圳宝安国际能源配网工程(供冷)



工程经济专业负责人——江汝衡

姓名 江汝衡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6年10月31日
住址 广州市越秀区仁安新街8号6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4196610310031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9.17-长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毕业文凭

学生 江汝行 一九六六年十月生，
一九八四年九月至一九八七年十二月在本
院夜大 工业与民用建筑
专业 三年制 专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
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及格，准
予毕业。

华南工学院(盖章)
院长 江汝衡

一九八七年十二月七日

(87) 华工夜文字第 285006 号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江汝衡

身份证号：440104196610310031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造价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21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1001028686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1月2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企业名称等，按回车键进行搜索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手机查看

江汝衡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104*****31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 个人工程业绩 |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 不良行为 | 良好行为 |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证书编号: 建[造]1122440001373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24400013736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6年05月11日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江汝衡		证件号码	440104196610310031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502	广州市: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5-03-02 17:25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实际缴费	实际缴费	实际缴费
			14个月	14个月	14个月	14个月
			缓缴0个月	缓缴0个月	缓缴0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3-02 17:25



用于深圳宝安国际(供冷)设计工程

暖通专业技术人员——袁建荣

姓名 袁建荣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12 月 30 日
住址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横街
193号天河南街公共集体
户
公民身份号码 3607311991123032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天河分局
有效期限 2019.12.13-2039.12.13

普通高等 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袁建荣 性别 男 ,一九九一年十二月三十 日生,于二〇一〇
年 九 月 至 二〇一四年 七 月 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江西理工大学

校(院)长: 罗嗣海

证书编号: 104071201405001814

二〇一四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袁建荣
身份证号：36073119911230321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暖通空调设计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7月01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1003080327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9月1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袁建荣

证书编号 CN20440106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CN0017491

发证日期 2020年10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资质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袁建荣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731*****13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执行力 费评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注册单位：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CN204401068 电子证书编号：CN20204401068 注册编号/执业编号：4400013-CN007

注册专业：不分专业 有效期：2027年06月30日

- 2024-03-15 - 延续申请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2021-06-11 - 变更申请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袁建荣		证件号码	360731199112303213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502	广州市: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5-03-02 17:12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 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多批次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3-02 17:12

用于深圳宝安国际能源配管工程(供冷)



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吴哲豪

姓名 吴哲豪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2年2月2日
住址 广州市海珠区金碧路10号907房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海珠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5.06-2042.05.06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419820202281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哲豪 性别 男 一九八二年二月二日生，于二〇〇一年九月至二〇〇五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广州大学 校（院）长：康建设

证书编号：110781200505008415 二〇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吴哲豪 于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经 广州市建筑工程技
术高级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暖通空调设计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职称字第 1400101096917 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4198202022814
1400101096917



20250302477389059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吴哲豪		证件号码	440104198202022814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502	广州市: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5-03-02 17:30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14个月, 缓缴0个月	14个月, 缓缴0个月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3-02 17:30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汪洁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汪洁		证件号码	421127199608035646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401	-	202502	广州市: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	14	14
截止	2025-03-02 17:31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 1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03-02 17:31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Chinese Service Center for Scholarly Exchange

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编号: 120210179095

汪洁, 女, 中国国籍, 出生于1996年8月3日。

汪洁在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The University of New South Wales)学习, 于2021年6月获得该校授予的工学硕士学位, 专业领域为土木工程。

经核查, 新南威尔士大学系澳大利亚正规高等学校。汪洁所获工学硕士学位表明其具有相应的学历。

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

二〇二一年七月七日

注:

- 1、本认证书系根据《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评估办法》出具。
- 2、本认证书中的个人信息系从申请者提供的个人有效身份证件中提取。
- 3、由于各国(地区)教育制度的差异, 认证书上对申请者专业领域的表述有可能与我国《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存在差异。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汪洁
身份证号: 421127199608035646

职称名称: 助理工程师
专业: 建筑结构设计
级别: 助理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3年03月17日

评审组织: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工程系列建筑专业初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301006097694

发证单位: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3年07月21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附表 8：投标人获奖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获奖工程名称	获奖工程建设地点	级别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1	广州市第八人民医院二期建设工程	广州市白云区	国家级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3年3月
2	广州海珠广场恒基中心（星寰国际商业中心）	广州市越秀区	国家级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3年3月
3	广州第八人民医院应急防疫工程	广州市白云区	国家级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0年10月
4	南航综合培训中心	广州市花都区	省级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3年7月
5	南航值班倒班楼	广州市花都区	省级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3年7月
6	广州呼吸中心	广州市荔湾区	省级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3年7月
7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	广州市天河区	省级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3年7月
8	南沙岭南花园度假酒店	广州市南沙区	省级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1年7月
9	BIM 正向辅助杰赛科技产业园设计应用	广州市花都区	国家级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1年
10	南方航空总部项目 BIM 应用	广州市白云区	国家级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1年
11	棠溪综合交通枢纽 BIM-CIM 项目应用	广州市白云区	国家级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2021年

注：随附本表提供获奖证书等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获奖 1：广州市第八人民医院二期建设工程



获奖 2：广州海珠广场恒基中心（星寰国际商业中心）



获奖 3：广州第八人民医院应急防疫工程



获奖 4：南航综合培训中心



获奖 5：南航值班倒班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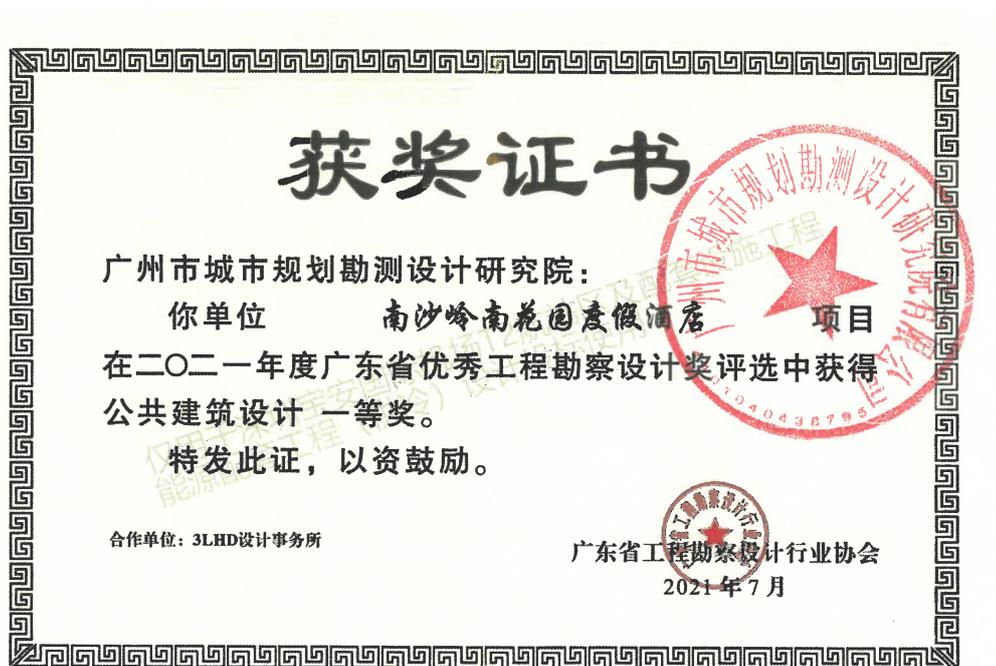
获奖 6：广州呼吸中心



获奖 7：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



获奖 8：南沙岭南花园度假酒店



获奖 9: BIM 正向辅助杰赛科技产业园设计应用



获奖 10: 南方航空总部项目 BIM 应用



获奖 11: 棠溪综合交通枢纽 BIM-CIM 项目应用

创新设计 持续发展

编号: 2021B0185

第十二届“创新杯”建筑信息模型(BIM)应用大赛

科研办公类BIM应用

三等成果

项目: BIM正向辅助杰赛科技产业园设计应用

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中国勘察设计协会
China Engineering & Consulting Association
CECA



欧特克软件(中国)有限公司

AUTODESK